

海派小说专辑

主编 / 魏绍昌

凤 仪 园

施济美著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鳳 儀 園

施 濟 美

美 衆 出 版 社 刊 行

1197661

1197661

影 印 说 明

所谓“海派”，是指由于特殊的历史渊源和畸形的都市环境所形成的文学流派而言，它产生于三、四十年代的上海。海派的作者当时大都游离于有组织的文学社团之外，他们后来各自所走的道路和遭遇也不一样，反映在他们的作品里的题材和风格五光十色，但他们都以上海人的眼光和心态写上海滩上的形形色色。作品语言渗透着那种洋场气息和浓郁的上海风味，以故事生动，内容通俗，适合多层次读者口味为其特色。这一流派在当时或以后都产生过广泛的影响。

本专辑酌选这流派作家的代表性作品，依原样复印，供研究者参考。

本书据大众出版社1947年初版本影印。

凤 仪 图

施济美著

上海书店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影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8

1989年12月第一版 1989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2200

ISBN 7-80569-175-4/I·51

定价： 3.70 元

目 錄

小三的惆悵	一
愛的勝利	一三
尋夢人	三五
大地之春	四九
紫色的嬰粟花	六一
小不點兒	七九
癡人的喜悅	九七
藍天使	一〇九
秦湘流	一一九

珍珠的生日	一三五
三年	一四五
鳳儀園	一八九
無題(代啟)	二四七

小三的惆悵

我想應該先介紹一下本文的幾個重要角色：主人翁是我的三妹小三，配角是一羣小動物，而小貓小狗尤居首席。

小三因為排行第三，從小叫慣，長成也就懶得改口；如今已是個十七八歲的大孩子，然而，她那種愛動物的脾氣，我敢說：就是等她老到七八十歲也改變不了。可不是嗎？春天忙養蠶，秋天忙捉蟋蟀，夏天更是忙不過來，叫哥哥，知了……甚而至於螢火蟲，只差沒把蚊子蒼蠅也裝在籠子裏飼養起來。此外，年年買小雞買小鴨，她總是第一個起勁，可惜不知是小三與雞鴨無緣？還是雞鴨無福消受小三的深恩？憑她怎麼「鞠躬盡瘁」，到臨了雞鴨總是「死而後已」。除了這，在我回憶裏記得最深刻的：就是她四歲的時候，盤腿坐在假山石上，一手拿了個洋鐵罐兒，另一手伸出那又肥又短的手指頭，去拈那磚頭縫裏的西瓜蟲，直到裝得滿滿一罐兒才肯罷休。天啊！這種先天帶來的脾氣，就是到七八十歲又那兒會改得了呢？

這些且按下不表，話說今年早春時節，朋友送來一隻小狗，當時我們闔家歡喜，也闔家寵愛；一則因為牠小得有趣，二則也是憐牠小小年紀就離開了牠令堂大人的懷抱，所以我們竭力要使牠不感到「天涯淪落」之苦；然而，最能够始終如一安慰小狗的，卻只是小三一人而已。

第一件事，是替狗命名，大家七嘴八舌，不是嫌這個俗氣，就是嫌那個難叫，鬧了大半天，

好容易弄停當了，還是小三的意見：名字有兩個，中國名字叫「喜兒」，外國名字叫 Happy 顧名思義，其得寵可想而知。

其實，「喜兒」後來成了廢名，只是備而不用，通稱還是 Happy。

小三看護 Happy，可謂無微不至，夜裏帶牠睡覺，白天張羅飲食，沒事還照顧牠洗澡，真飢寒飽暖，無一不小心翼翼。

Happy 最愛亂跑亂走，記得有一次家裏來個客人，無意踏了牠一脚，Happy 不過叫了兩聲，表示微痛而已，可是我看見小三對客人怒目而視着良久。

我們給 Happy 買了一個藤製的狗窩，可憐小三素來不知道橫針豎線，那天卻忙了整整一個晚上，原來她在做活計，異想天開的縫了兩條「狗被」。

漸漸的，Happy 日夜夜大了；原先大家不過愛牠小得有趣；誰知長大以後，一點兒也不好玩；一張半邊黑半邊白的陰陽臉，雖然五官端正，卻是說不出來的醜陋和難看；而且性子又不馴良，看見人，不管生張熟魏，總是一貫作風，亂翻亂跳，亂叫亂咬；於是我第一個怕牠，恨牠，主張送掉牠；家中聞風響應，一致贊同，Happy 成了棄矢之的；只有小三還是始終如一，並無貳志。

後來，在小三的一再哀告之下，家中開了一次圓桌會議，會議的結果，是暫且將 Happy 從輕發落，「充軍」改爲「監禁」，於是 Happy 被關在客堂外的小院子裏去了。小三心猶未忍，

然而衆怒難犯，只好壓着嘴在一邊生悶氣而已。

那一天，也是合當有事：家中來了一位生客，不知是誰忘了關上客堂門？Happy乘機搖尾而入，牠看見熟人尙且吶喊，碰着生人自然要咆哮；一陣「汪！汪！汪！」把個客人嚇得心驚膽戰，然而爲了要維持他的第一次登門的客人身份起見，只好故作鎮定，Happy變本加厲又是一陣「汪！汪！汪！」其勢洶洶然；結果，Happy越是神氣活現，客人越是坐立不安，母親也就越是跟着面紅耳赤。

客人走了，母親在大塲其台之後，一怒就要逐出Happy，我連忙乘機進讒言：「這種年頭，養狗的確沒意思，牛肉這麼貴，人還吃不起哩！」

「而且院子裏的籬笆都被牠咬破，說不定牠將來跑了，倒不如——」二妹珠茵也來助威，於是我也和着說下去：「不如咱們把牠送掉，一乾二淨。」

母親聽了很以爲然；小弟弟是中立派，無所謂；傷心的只有小三，然而她孤立無援，只好「啞巴吃黃連，有苦說不出。」當時決定晚上就送，以免夜長夢多，又生變卦。

晚飯時，小三懷着滿腹的委屈，拌了一大盤狗飯，牛肉那麼多，怪不得Happy吃得搖頭擺尾的哩！可憐小三到底是萬物之靈，依依惜別，那頓飯就吃得垂頭喪氣的。

「這一來，Happy成了「綠籬棄犬」了。」母親抱歉的說，滿桌的人都哈哈大笑；小三也笑，然而苦笑，哭喪着脸的笑。

「黯然銷魂者，惟別而已矣！」我還毫不知趣的調侃她：「得啦！天下那有不散的筵席。」

忽然，琪茵使勁在桌子底下踏了我一脚，我留神注意，原來我這近視眼，剛才沒瞧見她的眼
圈兒倒紅了，嚇得我不敢再開口。

晚飯後，差人將Happy送到小弟弟的小朋友家去，小三盤根問底的向小弟弟打聽那人家的尊姓？大名？什麼路？幾號門牌？電話號碼？真奇怪，難道她還要和狗打電話嗎？

天不做美，忽然風吹雨打起來，路又遠，送狗的人老不回家，小三心裏漸漸有點兒着急了。風雨越來越大，小三躺在床上，輾轉反側，不能入睡，既就心Happy着涼，又恐怕牠不得新主人的歡心，嘴裏老是嘍嘍咕咕的，琪茵瞧不過去，只好說：「送狗的時候天還很好，大概一路不致於淋雨。」

「聽小弟弟說那個人家也有狗，我想他們一定能够「狗吾狗以及人之狗。」」我也竭力忍住笑安慰她，誰知琪茵「噗嗤」一聲大笑起來，再一回頭，瞧瞧小三，她倒伏在枕頭上哭了。

幾天後，家裏接到一個電話，那不是Happy打給小三的，卻是牠的新主人打來的，據說：Happy忽然逃跑，他們尋了兩天，不知去向，非常抱歉。

小三得知這「不幸的消息」以後，真是快快不樂，走到街上，總是留心Happy的下落，我心裏又是好笑，又是着急，因為萬一Happy有什麼不測，主張送狗最力的就是我，豈不成了

「我雖不殺 Happy，而 Happy 因我而死」了嗎？而且，瞧小三那副喪魂落魄的樣兒，我非但對不起狗，也對不起人啊。

如天之幸，小三到底不知在那兒將 Happy 找回來了，不過弄得渾身泥漿，一點狗樣子也沒有，大概是飄泊的野狗生涯，才害得牠如此狼狽罷！母親看牠可憐，於是說無論如何這次不再送掉牠了。

俗語說：「討飯三年，官都不愛作。」Happy 當了一陣子的野狗，自由慣了，再把牠圈在院子裏，可就今非昔比，何況牠本來是個「性非和順」的東西？白天還好，更深人靜，牠看見了一點風吹草動，就大驚小怪的「汪！汪！汪！」經牠一嚷，吵得我們的羅宋芳鄰不能安眠，於是推開窗戶「哇哇哇」的亂叫。結果，一邊「汪汪汪」，一邊「哇哇哇」，此唱彼和，再也不敢安寧。

三天過去了，雖然這回我們不再打算將 Happy 送掉，可是，爲了睦鄰，爲了維持治安，我們只好再將牠送給人家。這回小三倒沒哭，她只瞧着那破舊的狗窩，感到無邊的惆悵！這是第一次。

狗的公案總算告一段落，接着就是貓的故事。

家裏鬧耗子，於是在某一次圓桌會議的時候，大家商量養一隻小貓。

第二天，小三放學回家，書包裏藏了一隻黃白黑三色小花貓，看見人「咪唔！咪唔！」直

叫，於是我們都叫他「小咪唔」，簡稱「咪咪」，又名「小玳瑁」，別號「小玲瓏」，小字「三花」……。

「小咪唔」的確生得可愛，不像 Happy 那樣醜陋討嫌，所以，小三也就漸漸的轉變為喜了。

小三看護「小咪唔」和當初看護 Happy 一樣的細膩，小心，體貼入微，比較一下，可以說是無分軒輊，絕不偏愛，所不同的，只是天天飯鍋裏的牛肉，如今已改成豬肝或是貓魚了。

小貓和小人一樣，富有童心，最愛淘氣，「小咪唔」自然也不能例外，沒事東竄西跳，滿地打滾。再不然亂捉自己的尾巴，在地上來回的轉圈，有時候對着鏡子瞧見自己的影子，「咪唔！咪唔！」的叫……小三看見以後，因貓樂而樂，跟着「呵呵」的笑。「小咪唔」的那副憨態，和小三的那副傻態，遙遙相對，真是妙不可言。

天有不測風雲，貓有旦夕禍福，「小咪唔」忽然小有不適，茶不思，飯不想，捲在屋角裏動也不動，小三就心得連電影也沒去瞧。

第二天「小咪唔」病有轉機，吃了四尾貓魚，白飯完全剩下，琪茵說牠患了饑病，小三朝她使勁一瞪眼，好像警告她「小咪唔」無故加以侮辱。

第三天，「小咪唔」又入危險狀態，兩眼無光，渾身打戰，連貓魚也不吃了，小三看了一遍萬金油的仿單，血珠泡製的餵了些萬金油，恰巧母親回籍，囑咐要萬金油，小三說：「且慢！」

於是母親幽默的取笑：「吾未見事親如事貓者也。」

小三正沒好氣，居然反唇相譏。

第四天，「小咪唔」病勢有增無減，四肢拘攣，終於午後五時三刻氣絕，與世長辭，當晚六時半葬於冬青樹下，小三不言不笑，歷數小時之久，這是她第二次的惆悵！

想起來，「小咪唔」確是死得可憐，不過當此亂世，人命尙如草芥，況貓狗乎？所以別人嘆息兩聲也就算了，誰像小三那樣念念不忘！

小三真會庸人自擾，沒有的時候，看看狗窩，已是「風去樓空」，看看貓飯盤，又是「人亡物在」，一個是生離，一個是死別，根據過去的經驗，我猜小三一定要在無人之處臨風偷灑幾點傷心之淚罷！

生離死別以後，總算過了幾天清閒日子，可是，「江山易改，本性難移。」小三又忙着到處去物色別的畜生去了。

幾聲「咪唔」「咪唔」的貓叫，喚醒我的午睡，揉揉眼睛一瞧，是幾時家中又弄來一隻小貓？用不着說，這自然又是小三的玩意兒了。

其實，家中養隻小貓算得了一回什麼事？而且「小咪唔」死了以後也需要這麼一個小東西，無奈這隻小貓大概與我無緣，否則，爲什麼我對牠一見就生氣？瞧牠蹲在地板上那個怪德性，也就够人受的：兩隻眼睛倒是挺大挺圓，可惜四周都鑲了大紅邊框，臉又不圓，再配上尖嘴，猴

腮，那副嬌樣兒真叫人無法形容，尤其難看的是渾身雪白的毛，偏偏拖着一條又粗又黑的不相稱的尾巴，倒像裝上去似的。我想：真虧小三的好眼力，從那兒抱來這麼一個體面畜生？

一陣樓梯響，小三與高采烈的跑上樓來，他歡天喜地的對我說：「大姐，你瞧！我剛抱回來的，這隻小貓很結實，大概不至於死。」

我還沒來得及答話，小貓看見三小姐駕到，通靈似的立刻張開牠那張尖嘴：「咪唔！咪唔！」叫個不休，小三看見貓叫，樂得眉開眼笑，俯下身子去逗着貓頑，她那股手舞足蹈的勁兒，和貓的張牙舞爪的樣子，正好成個對比。我不禁又好笑又好氣，誠心挖苦她說：「死了倒也算了，這麼個醜東西！」

「醜東西？」小三撅起了嘴，表示抗議。

「可不是？醜嘴，臉醜，眼睛也醜，」我越說越起勁：「一條尾巴更醜……」

「尾巴醜？」她抱起小貓，坐在床上，不住的撫弄着貓尾巴：「人家說這是『雪裏拖槍』！」
「雪裏拖槍！」我也學着她剛才的神氣，撅起了嘴。

她瞧我不相信，於是引經據典的說了一大套：「你不知道什麼叫『雪裏拖槍』吧？你說尾巴醜，就好好在這條尾巴，你瞧！全身白毛，配條黑尾巴，不是『雪裏拖槍』是什麼？要是腦門子上再加兩塊黑毛，那就叫『棒打雙桃』，你聽見沒有？」

「倒是沒聽見說過。」我搖搖頭，忍不住大笑起來：「起先還以為你杜撰哩！這麼一解釋，

原來還有典故，使我頓開茅塞。不過，這條尾巴，實在不好看，我還是不敢恭維。」

小三覺得話不投機，快快的抱着她的「雪裏拖槍」走了，樓梯上一大陣「咚」「咚」的響聲，大概她在和我賭氣吧？

我越想越滑稽，小三這個傻孩子，這半年來，和她那些「得意畜生」，不知鬧了多少悲歡離合的糾紛……想到這裏，我一個人坐在屋子裏也會大笑起來。

樓梯上又是一陣響聲，小三和琪茵走進來，跟在後面尾隨而入的，自然是「雪裏拖槍」，不！瞧牠似乎有點異樣，原來腦門子上忽然多了兩塊黑，難道又抱了一隻貓嗎？我問：「這是怎麼回事？」

小三皺皺眉，不開口，琪茵說：「還提哩！不知那兒抱來的這麼條癩貓？這兩塊黑，是小三剛才給牠上的黑油膏子。」

「哦！」我恍然大悟：「我說「雪裏拖槍」怎麼忽然搖身一變成「棒打雙桃」哩！原來如此。」

琪茵大笑，小三卻不然，似乎心事重重的樣子，我想：她對這隻小癩貓一定大失所望罷！

「咪唔！咪唔……」貓又在叫了，然而沒人理牠，牠可更加叫得起勁，聲音蒼老低啞，叫人一聽就生氣，我連忙說：「這隻貓的嗓子怎麼倒了喺？傷風？還是咳嗽？要不要再內服一點兒阿司匹靈，或是白松糖漿。」

「那倒不勞慫這位內科大夫費心，」琪茵笑笑，冷冷的：「人家是天生一條挺好的麒派驢子。」

我不禁大笑起來，小三凝視着窗外，也許她想起了冬青樹下的「小咪唔」罷？可是「雪裏拖槍」一連的拉開牠那麒派驢子「咪唔」「咪唔」的叫個不已。

在我和琪茵的笑聲中，在「雪裏拖槍」的麒派驢聲中，小三悄然的下樓去了，這是她第三次的惆悵！

(一九四二年八月)

愛的勝利

1000

1000

1000

夕陽帶去了黃昏，碧綠的海水變成深藍色的了。

沙鷗輕捷的掠過水面，又飛翔到半空，帶有海藻鹹味兒的輕風，微微的，一陣一陣的吹着。淺黃色的沙灘上，三三兩兩的孩子們在唱歌，嬉戲……像一羣快樂的小天使；美麗的海濱將永久是他們的樂園。

在最近海水的岩石旁，坐着兩個年齡相仿的孩子，他們友誼的天真的說着無知的話，不時還抬起頭來，有意無意的凝視着茫茫的海天，和海洋上過往的船隻。

「德祿，你歡喜海麼？」那個較幼的孩子名叫大衛的問。

德祿正仰起黑胖的小臉，瞧着遠處有一道悠悠的濃煙在上升，上升，掩沒了緋色的雲霞，於是他漫不經心的「嗯」了一聲，接着說：「爺爺告訴我，我們永遠——永遠也不離開海洋。」

「真的？那你們一定是歡喜海洋了。」秀美的眼睛裏現出天真的笑，大衛高興得直拍德祿的肩膀。

「不過爺爺……」好像思索的樣子：「爺爺常常對着海流眼淚哩！」

「爲什麼？」奇怪的問。

「我不知道。」德祿搖搖頭。

剎那間，他們靜靜的沒有說話，注視着天邊第一顆大星的出現。

「德祿，你有小洋刀麼？」大衛在岩石上檢着一個銀灰色的貝殼。

「有的，要它幹什麼？」德祿從藍布工裝褲口袋裏摸出一柄小洋刀。大衛接了過去，聚精會神的在貝殼上劃着，最後他刻成了三個歪斜的字，德祿仔細的將它讀了出來：——「好朋友！」

「唔，好朋友！」大衛天真的歡呼着，然後輕輕的唱着歌：「我們是，好朋友，大家牽着手，一步一步向前走……」

「一步一步向前走！」德祿也跟着起來了。

兩個孩子的合唱，像天使的歌聲一樣，充滿了天真，純潔，善美的愛。

晚風吹過，海水也微笑了。

那邊，從蒼翠的叢林裏，走出一個中年的紳士，海風將孩子們的朗朗的歌聲吹入他的耳膜，使他感想紛起，一種無言的不可說的情緒激聚在心底，連他自個兒也不知道是悲哀的喜悅，還是喜悅的悲哀？

沿着暗紅色的小徑，他緩緩的走到沙灘上，走近岩石旁。

大衛正回過頭，高興的喚着：「爸爸！」

「羅伯伯！」德祿也恭敬的站起身來。

他愛撫的拉着他們，慈祥溫和的目光，注視着左邊的德祿，又看了看右邊的大衛，然後親切

的說道：「對的，好孩子，你們應該永遠是好朋友，永遠牽着手，永遠……」

「爸爸，您瞧，」大衛抬起頭，天真的舉起那個貝殼：「我刻的。」

他接過來，那銀灰色的貝殼上，刻着「好朋友」三個字；他感動得幾乎流下眼淚，因為他懂得：在這歪斜的字跡裏，蘊藏着最正直的友誼，在這幼稚的字跡裏，表現了最偉大的愛感；這是人類最美麗，最崇高的情操。

「好朋友！」他的呼吸也沉重起來；怔怔的望着大海，煙波浩渺的大海；終於他懷疑他自個兒是否也了解這三個字的神聖意義。瞧着自個兒的純潔無瑕的孩子，真感到無限的慚愧！

蒼雲，暮霧，迷漫了茫茫的海天，他的視線也被淚水模糊了。

孩子們又在愉快的說笑，他在旁邊靜靜的聽，似乎得到了至高的安慰。

在那低低的山岡上，升起了團團的月，銀光透過叢林，疏疏落落的照着海波。

孩子們樂而忘返，他也沉緬在無極的幻想裏。

那暗紅色的小徑上，似乎又有人走過來，藉着星月的微光，看清楚那是誰；他不由得起了輕微的戰抖，更加海風吹來，還添了無邊的寒意。

「德祿，」一個蒼老的聲音在叫喚：「來，跟我家去吧！」

「爺爺，好爺爺，讓我再玩一會兒，只有一小會兒……」孩子可憐見的央求着。

「德祿，你在跟誰玩？」走近了幾步，關心的問。

德祿天真的答：「跟大衛說故事，還有羅家伯伯也在這兒……」

「孩子，你——」急急的，氣忿得發了抖：「快走，快跟我走。」

「潘老先生，您晚上好。」又恭敬又小心的招呼。

對方只當沒有聽見，連連的叫着：「回去，德祿；德祿，回去。」

孩子們都直發楞，老人將德祿牽過來，大衛也偎依到爸爸的身旁。

「潘老先生，我想跟您說幾句話——」中年的紳士哀求着。

「羅醫生，我看還是不必多說的好。」

「我的過失太大了，我罪深惡極，害了您一家，我……」他流下了淚，激動得再也說不下去。

「羅醫生，你這是什麼意思？」老人聲色俱厲的瞧着他，昂了頭，又悲又恨：「難道你幾次三番的誠心想勾起我的傷心嗎？請放心罷！我永遠也忘不了你的恩典，你羅醫生的大德。」

「不，不，您誤會了，潘老先生，我害得您這麼苦，我想……我……」他的聲音越過越低。

潘老先生一聲不響的攜着德祿走了。

他趕上去，像個待決的囚徒似的，嗓子帶着點兒哆嗦：「潘老先生，您……」

「我不需要你的廉價的可憐，」拒人於千里之外，老人固執的說：「真的，羅醫生，我不要人家可憐，尤其是你的可憐。」

「這不是可憐，這只是懺悔，」他忽然背過臉去，對着沉靜的大海：「潘老先生，您饒了我，饒了我，饒了我吧！我知道我對不起您，請您給我一個悔過的機會，」他又回過頭來，走上前兩步：「我需要您的饒恕，唉，十年了……您能不能夠減少一點點兒懷恨？就是一點點兒也好——」

「羅醫生，我可不像你那樣懂道理，什麼「可憐」，「懺悔」……這些個字眼兒，我可分不清，乾脆一句話：我恨你，永遠恨，到死都恨，年代越久越恨。」老人帶着德祿，頭也不回的氣忿忿的走入叢林了。

羅醫生低着頭，一動也不動，就跟一座化石一樣。大衛莫明其妙的站在爸爸身旁，手裏緊緊的握着那個銀灰色的貝殼。

海洋上的漁火，在跟叢林裏的燈光打着招呼；夜色漸漸的濃了。

近海的山林中，矗立了一座古舊的高屋，那是海濱附近中下階級居民的家。

在螺旋似的樓梯上，德祿跟着爺爺悄悄的走着，走着；剛才的那些個事情使得他的小心起了茫然的感覺，終於他忍耐不住了，重複的追問：「爺爺，是怎麼回事？爲什麼我不能和大衛他們在一起？」

沒有答話，潘老先生在想他的心事。

沉重的脚步，走過了數十級樓梯，最後他們達到高樓的最上層，走進一間臨海的小屋，這間小屋就是祖孫倆的家；德祿記得：自打懂得人事以來，就一直和爺爺住在這間又窄又小的屋子裏，過着貧窮困難的歲月。

老人喘息着，似乎因為情感的過份激動才如此。孩子也有點兒倦意，怔怔的靠着窗口，光亮的黑眼睛卻並沒有休息，他要找尋什麼事情使得爺爺今晚又變了樣兒。

「德祿。」這一聲叫喊，就像打夢中驚醒過來似的。

「嗯，爺爺。」

「德祿，」他瞧着窗子外頭：「你再說一遍，我替你提這個名字的用意。」

「爺爺叫我德祿，是爲了紀念死去的我爸和我媽；」照例的，德祿站起身來，嚴肅得像宣誓一樣：「爸爸名敬德，媽媽叫祿娃，我要永遠不忘記他們。」

「孩子，你懂得寂寞嗎？」

「我懂得的，」德祿走到屋基角裏的小書架旁，捧起一本破舊的辭典，細心的翻着，然後他叫道：「在這兒，這兒有解釋，寂寞就是孤——孤單的意思。」

「孤單！」老人嘆了口氣，悽慘的說：「可憐的孩子，沒有爸，沒有媽，你覺得孤單嗎？」

德祿點點頭，小心裏也充滿着黯然的情緒；之後又搖搖頭，臉上現出無知的滿足：「我有爺爺！」

「爺爺已經老啦，」一手摸着個兒花白的頭髮，另一隻手拍着德祿的肩膀：「你還這麼小；只怕爺爺沒有幾年好活——」

「不，不，爺爺。」德祿急促的叫起來，帶着點兒哭音；他抬起頭，黑胖的小臉上掛着一顆顆明亮的淚珠。

老人沉默了。

月色移進來，在銀霧似的光輝裏，這可憐的祖孫倆相依爲命似的緊靠着……

「現在，你好好的坐在我的身上，我要告訴你，」老人不願意讓孩子看見自己的憂鬱的眼；「爲什麼我不許你和羅大衛在一起？」

德祿溫順的依從了，他坐在老人的身上，凝神期待着。

「這真是世界上頂頂傷心慘痛的事，我原不應該叫這麼一點兒大的孩子，心上就受到刺激，可是，天啊，」老人在喃喃自語：「我怎麼知道我還有幾年好活？我怎麼能够不讓你知道——」他的嗓子啞了：「不讓你知道這件事與你的關係。」

德祿緊緊的倚靠着爺爺的前胸，黑亮的眸子泛出疑懼的光，他靜靜的，聽着爺爺的說話。

「二十幾年前，你爸爸和你現在一樣的幼小和可愛，也和你一樣的整天在海水裏洗澡，在沙灘上遊戲，他有一個最好的伴兒，比他小三歲，名字叫羅水倫——」

「大衛的父親，羅家伯伯！」孩子喜悅的打斷了話：「他是爸爸的好朋友？」

「好朋友！」老人笑了一聲，不知道是冷笑，還是苦笑？咬牙切齒的恨恨的說：「真是好朋友，他們在一塊兒玩耍，長大；後來你爸爸娶了祿娃，她是一個溫婉懂事的好女子，就是你的母親；那時候，羅永倫還沒有結婚，他正和一個富家千金——海濱第一美人，非常的接近。」

「爺爺，我知道她一定就是去年春天死去的羅家媽媽。」孩子天真的猜測着。

老人點點頭，像做夢似的：「算起來整整的十年了，十年前，初秋的一個午後，天氣不怎麼好，太陽光黃黃的，有點兒像黃梅五月裏；你爸爸工作完畢，輪在海邊兒的沙灘上休息。忽然，羅永倫爲了想討情人的歡心，要求你爸爸代他到海裏去捕捉珠蚌，他要拿明珠換取美人的青眼，一個人在迷上了女人的時候往往會忘了朋友的，可是，你的忠厚的父親卻爲他這樣的做了，而且還送了命；」他停了停，咳嗽着：「一次兩次的下海找尋，海上起了大風暴；秋天的漲潮，將他埋在海底了……」

弱小的心靈，怎麼受得住這樣重大的悲哀？德祿「哇」的一聲大哭起來：「啊！爸爸！」

「那時候，你的母親，你的母親——」嘶啞的嗓子變成了厲聲的叫喊：「生了你還不到二十四個鐘點，知道這個噩耗之後，立刻暈了過去；不到三天，她也丟下我們，跟着你爸爸一塊兒去了。」

「啊，媽，媽，爸……我要你們……」孩子靈情的哀呼着，淚流滿面，手足都發了抖。

「我清清楚楚的記得，」情感的高潮過去了，又幻夢似的：「你母親臨危的時候，不斷喚着

你爸爸的名字，最後，她要求我海葬她，讓她可以永遠在海洋的底層陪着你的父親——這些事情好像就在我的眼前一樣，想不到已經過去十年了，十年了……」

聲音漸漸低下去；德祿返過身來，看見爺爺的蒼老的臉上，流滿了眼淚，於是他抱着老人的脖子，痛楚的哀求道：「爺爺，您別哭，好爺爺，親爺爺！」

「好孩子，爺爺的眼睛都要哭出血來啦，」垂下頭，雙手按住德祿的肩膀：「從那時候起，剩下我一個五十多歲的老廢物，你一個出世只有三天的嬰孩；舉目無親，哀哀無告；這是誰的恩典？——現在，德祿，你快要長大了，一天比一天的長大了，好難挨的日子啊，德祿，你長大之後，可千萬別忘記今兒個晚上爺爺跟你說的這一番話啊。」

德祿挺直了上半身，像一個中古世紀的武士一樣；仇恨將一個幼小的孩子變得這樣的堅強和勇敢：「爺爺，您放心，我不會忘記，永遠——到死也不忘記；爲了爸爸和媽媽，明兒個起我不再跟大衛好了，我恨他的父親，到死也恨，那個可惡的人。」

「德祿，我的好孩子！」

月色偏西，只剩下微弱的星光在廣闊的夜幕上閃爍着。

夜深了，人靜了，海洋和山林都濃睡了。

德祿躺在床上，輾轉反側，不能入睡，他聽見爺爺在夢中，囁語，於是輕輕的爬起來，伏在小屋的樓窗上，靜靜的流着眼淚，靜靜的對着黑沉沉的大海，海底下有爸爸的遺骸，媽媽的靈

魂……

「爸爸，媽，我永遠不離開海洋，不離開你們；長大以後，我要做一個水手，成天成夜的在海上陪着你們。」這孩子悲哀的也是勇敢的悄語着，寒涼的夜風將這話吹到很遠，很遠的地方。

那廣闊無極的夜幕上，星光一閃一閃的，像是獸獸的讚許他的願望。

+

+

+

胭脂似的夕照，映着海波；連叢林也顯得富有美麗的詩意了。

大衛躺在沙地上，噓噓的吹着口哨，他像海鷗一樣的自由和愉快。

忽然，他看見德祿從那暗紅色的小徑上走過來，他向着他微笑，轉過半身，並且一如往常的

喊道：「喂，我在這兒。」

德祿好像沒有聽見似的，自顧自的走路。

他有點兒失望，提高了嗓子：「德祿，來我們一塊兒到海水裏去洗澡。」

然而德祿折入樹林的那一邊去了。

「裏末我們還像昨天一樣，採集貝殼？」大衛從沙地上急急的爬了起來，趕上去牽住他的衣

服。

可是德祿使勁的掙脫了他，走得老遠，回過頭來還惡狠狠的瞪他一眼：「採集貝殼！呸！」大衛直發楞，目送着德祿的背影消逝在樹林裏。他哭了，茫然於可珍的友誼會無端的喪失。

這是一個快樂的孩子第一次遭遇到的傷心和委屈。他覺得孤獨，寂寞，心裏空空洞洞的……

不知道什麼時候，爸爸溫厚的手掌，撫摸到孩子的身上，疼愛的問道：「大衛，怎麼啦？」
孩子說不出話，索性大哭起來。

爸爸莫明其妙，關心的追問：「怎麼？孩子，好大衛，誰欺侮你啦？」

「沒人欺……侮……他……不理我……不理我了。」抽抽噎噎的，手指着樹林的那一邊。

「誰？」從上衣的口袋裏拿出一方雪白的手絹，替大衛拭去眼淚。

「嗯，德祿他不跟我好了；」小臉兒上又掛起亮燈籠：「我跟他說話，他連理都不理，他……他從來不這個樣子的。」

大衛的哭訴，像一柄利刃一樣刺得他心頭隱隱作痛。他的聲音也顫抖了：「德祿可跟你說……了……什麼……沒……有？」

「他說：『採集貝殼？呸！』說完使勁把我一推；」大衛模仿德祿剛才的樣兒：「還朝我死命的瞪上一眼。後來，他就走到那兒去了。」

他默默無言的對着那邊的叢林，像是在祈禱，像是在懺悔；可是，有誰原諒他呢？有誰寬恕他呢？

現在，他拉着大衛，沿着那條暗紅色的小徑，緩緩的走上沙灘，父子倆依然坐在最近海水的那塊岩石上。

藍天，白雲，綠色的海水……都像當初一樣。

當初的舊事也都湧現在眼前了，他重溫一下十年前的舊夢，流着懺悔的熱淚，將那些鏤心刻骨的經過，告訴他的惟一的寶愛的孩子。

最後，他低聲嘆息，唏噓道：「——孩子，一念之差，造成了終生的大錯；你明白爸爸的痛苦嗎？這十年來沒有一時能够忘掉的痛苦？」

「我明白，爸爸。」大衛不時閃動他的秀美的眼，眼睛裏充滿了智慧，和哀愁的光。

他的感情分外激動了：「還有潘家，那老人的貧愁的餘年，那孩子的悲苦的身世，都是我害得他們這樣的；大衛，你能爲爸爸懺悔麼？」

「我願意的。」大衛又摸出那個跟灰色的貝殼，頻頻的撫弄着：「可是，爸爸，德祿恨我……」

「好孩子，你是無罪的，該恨的是我。」懺悔交集的。

良久，他忽然用力的站起身來，俯視着茫茫的大海，用一種最嚴肅最誠摯的態度告訴大衛道：「上帝叫我們愛人，不許我們恨人，何況這是你爸的過錯；孩子，你要永遠記得我的話。」

「爸，我記得，而且我一定永遠這樣做。」也站起來，對着海水，一字一字的像背書一樣。天邊，晚霞沒有了；海上是一片無限的靜謐和神祕，皎月的銀光從山林那邊射過來。

迎着微寒的海風，他們悄然的站在岩石上，無聲的，冷寂的，他們對着浩浩的大海沉思，他

們對着海底的幽靈懺悔，他們對着廣闊無極的宇宙默訴了至高的心願。……

夜深了，明月的光輝卻分外晶瑩聖潔了。

+

+

+

又是十年的歲月飛過去了。

海水、岩石、沙灘、山岡、叢林，和那暗紅色的小徑……都沒有改變；只是幼小的孩子長大了，中年的人添了老態，老年人更衰廢了。

自然，德祿和大衛也都長成了；他們在愛和恨兩種絕不相同的教育下，長成了兩個性格絕不相同的人。

德祿已經開始了他的水手生涯；十年前的夜晚，伏在小屋的樓窗上所想像的那個願望，如今是完成了；他覺得滿足麼？不！他的心永遠像秋天裏的詩人，作着春天的夢一樣：那芬芳的花是空虛的，他能得到什麼安慰呢？因此，對着深沉不見底的大海，我們的海上英雄感到淒涼了。

大衛還在海濱最高的學府裏讀書，天賦純良的本性，爸爸的愛的教誨，使他的靈魂在最善美最崇高的德育中生長起來。他酷愛文學，像大多數文人一樣的易動情感；所以他底父親羅醫生（現在是海濱醫院的院長）常常爲他的神經質的體格而擔憂。

還有那可憐的潘老先生，已經是七十多歲的風燭殘年了，眼看着親手撫養的第三代的孩子居然也長大成，飽含辛酸的老臉上，不時也呈現了一絲安慰的笑容，可是，二十年的怨恨，二十

年的貧愁，二十年磨難似的歲月……將他的性格變得一天比一天的孤僻、頑強、和固執。

這樣慘痛的窘境，人生至此，還說什麼「青山不改，綠水長流」呢？然而，二十年來，他不能離開這憂鬱的山林，這深沉的海洋……

有一天，在寂寞的小樓上，他從可怕的噩夢中醒了午睡；朦朧裏揉了揉惺忪的眼，他並不會因恐怖的夢痕而心悸，因為噩夢已成爲他的習慣；不過另一件事卻引起了無名的懼怕——他下意識的想起二十年前的悲劇了。

海洋上又起了風暴；雨和風，駭浪和驚濤；像天崩，像地裂，像萬馬奔騰，像千軍喊嘯；海又怒吼了，這世界又要毀壞了。

黑漫漫的陰雲，在白茫茫的宇宙裏疾行着，飛馳着；他疑心這是魔鬼放出來的妖霧，要將這世界化爲烏有；於是他求援似的伸開雙臂，仰起頭，艱難的有氣無力的對着窗外哀呼：「德祿！德祿！」

一陣「嗚——嗚——嗚」的巨響，樓窗猛然被關上了；外面好像在天崩地裂，他也感到天旋地轉，匍匐在塵埃裏，像夢一樣的囁語：「敬德，祿娃，天就要塌了，你們必須要保……佑……你們的……孩子……你們的……德……祿……我還要……看……他……啊……天就要塌……了……快……救……」

他的四肢裏的血脈顫動起來，哭着，喊着，慘叫着，哀呼着，一直到力竭聲嘶。

海上的風暴漸漸的平息了，過去了。

遠遠的傳來了雜亂的叫喊，他本能的起了驚慌，踉踉蹌蹌的下了樓，奔向海灘去。那兒正擁了一大堆人，吵鬧而焦急的奔忙着。

兩個穿白衣服的人，正抬起一架帆布床，緩緩的走着；天！他看見躺在上面的正是德祿，斷續的呼吸，無聲的呻吟，灰白的臉色，失神的眸子；還有那模糊的鮮血，正急流如注，透過白色的帆布，一滴一滴的映在潮濕的沙灘上……

恐怖的預想逐漸成了事實，二十年前的慘劇又重演了。

他瘋狂的走上去，呼天搶地的悲喚着：「孩子，我們都完了，你怎麼——」

「他只是受了傷，潘老爹，」一個年青人走過來摟扶他：「您安靜一下，現在送他到醫院去。」

他果然稍稍鎮定了些；那個年青人又說：「在風暴最大的時候，船快沉沒下去，爲了要保全一船的生命，他們三個夥伴犧牲了，德祿也受了傷。」

「不妨事吧？」顫抖的迸出一句問話。

對方答：「父親說——」

「什麼？你！」他發見那年青人正是羅大衛，氣忿得雙足頓地，擰開了手，咬牙切齒的道：「我的孩子不能給你們治！我不敢將他交給你們！你們……」

「潘老爹，您靜一靜，不要因為過去——」大衛不知道說什麼才能使這個可憐的固執的老人諒解；停了停，又走上前來溫和而關心的扶着他說：「現在最緊要的是救治德祿，這兒只有一個醫院！」

「潘老爹，這兒只有一個醫院！」許多鄰人熱心的提醒他。

「這兒只有一個醫院！」可是他依舊瘋狂的嚷着：「不能，他殺了我的兒子，又害了我的媳婦，我不能讓德祿也送在他手裏！啊！天！他……」

在人叢中，大衛成了無數道驚奇疑惑的目光的集中點；他像一個悲天憫人的傳教士一樣，勸說這傷心頑固的老人：「潘老爹，我們像您一樣的愛護德祿，關懷德祿；現在，德祿的生命要緊，希望您不要不放心我們。」

「潘老先生！」一聲痛苦的叫喚，那一邊始終俯首無言的羅永倫院長開口了：「我請您相信，我只有大衛這一個孩子，我可以對您起誓，我一定比看待大衛還要更認真的醫治德祿，只要您相信我……」

那固執的老人聳一聳肩，無言的朝醫院走去；固然，這幾句話怎麼就能將二十年來的仇恨一筆勾消？可是，當他看到那兩張誠摯的臉，那兩雙愁苦的眸子；他覺得有一種不可抗衡的力量，令他沉默了。

羅院長為德祿診視的結果——傷勢嚴重，流血過多，需要接血，才能免去生命的危險。

愁雲，慘霧，充滿了整個的病房。

老人的手足冰涼了，血管裏的流質都僵冷起來，顫動着發青的嘴唇：「我的血可以輸給他嗎？」

「潘老先生，您的歲數太——太大了，」羅院長皺着眉，淒苦的神色表示出他的極端的憂慮，大衛正想說什麼，他的父親又接了下去：「我的體力是可以輸血的，然而德祿是O型血清，而我的血球是A型。」

「我寧願自己不過，」老人的嘴唇又動了動：「一定要救德祿。」

「可是——」羅院長還是搖搖頭。

大衛走了過來，向着自己的父親，勇敢的說：「爸爸，我可以嗎？我願意輸血給他，要是我的血型相同的話。」

「你？」老人的聲音更顫抖了，彷彿大衛的熱血忽然輸入了他自個兒的冰涼的血管裏一樣，二十年來，這是第一次他感到世界上還留存着溫厚的人情味。他幾乎不相信自個兒的耳朵！幾乎不相信說話的是大衛！更幾乎不相信大衛會是羅永倫的兒子！

「你？」羅院長以悲喜無主的眼光瞅着自個兒的孩子，他的惟一而又並不強壯的孩子，起初有點兒慘然，隨即他又毅然的說：「好孩子，你太叫爸爸感動了……我來驗一驗你的血型。」

大衛的血型也是屬於O型。

「你……們……」潘老先生感動得流下了眼淚；大衛卻在心裏想着十年前的那一個夜晚，在海邊上對着爸爸所立下的誓言；他覺得很興奮，從容的準備着接血。他希望這些血能够幫助德祿生長健康的活力！他希望這些血能够使得已經冷卻的友誼重新溫暖！他更希望這些血能够洗清二十年來他們兩家之間的嫌隙！

羅院長的心裏卻充滿着一種無名的不安和懼怕；似乎在擔憂一樁不幸事件將要降臨。自然，天倫至性，誰能遣此？當他在一種無可如何的心情之下，緩緩的垂下頭，他的視線忽然接觸到大衛的眸子，在那一雙眸子裏，流露着人世間最真、最善、最美的光，那是一種偉大聖潔的愛；因此他的神智清明了，勇氣堅強了，動作也靈敏了。——

大衛的血緩緩的流了德祿的血管……

+

+

+

現在，那蒼翠的叢林格外悵鬱了，那暗紅色的小徑旁邊，築了一座新坟。

墓前石碑矗立，上面刻着「亡兒羅大衛之墓」，黑色的字跡在白石上，憂傷得像懷着「喪明之痛」的父親的眼。

清晨，路人打這兒經過，關心而感動的談論着：「可憐的大衛，到底死了，他像王子一樣的叫人敬重哩。」

「讓我跟你行個頂恭敬的禮吧，好心的孩子！」

「這這樣年青哪，他是怎麼死的？」

「爲了輸血給一個水手，他就送去了自個兒的命。」

「但是那個水手活了，那個可憐的老頭兒的孫子。」

「多可憐，又多叫人感動的孩子，啊，他的父親，可憐的父親……」

那心碎的父親羅院長，像幽靈似的打山林那邊走過來，什麼話也不說，只是緩緩的摸着石碑，流着眼淚……

潘老先生和德祿將一個素色的花圈擱在墓碑面前，然後，他們嚴肅而悲哀的站在一旁，向死者默訴着他們以往的歉仄，今日的懷想，以及這一生的鏤心刻骨的感恩。

「羅伯伯，我不知道對您說什麼才好，害得您這樣苦，」德祿傷心的道：「爲了我，失去了您惟一寶貝的孩子。」

這一句話，像根細小的針似的刺着他的心，二十年來，在他的心裏，永遠有這麼一句話：「爲了我，失去了您惟一寶貝的孩子。」——想不到德祿今天對自個兒說了。他抬起頭，擦掉眼淚，輕聲的說：「不，我不苦，這世界上還有愛！」

「這世界上還有愛！」蒼老的聲音不再似從前那麼冷酷和固執了。

德祿的眼淚直流，他哽咽着說：「大衛，我的好朋友，你安息吧！你的熱血融化了我冷了十年的血管，我從前多麼對不起你，你死了，可是在我心裏，你永遠活着，好大衛，在我

的心裏，你並沒有死，你仍舊活着，永遠，永遠……」

他們走到臨海的沙地，在那塊「不堪回首」的岩石上駐足了，面對着浩蕩的海風。

羅院長垂下了頭，靜靜的俯視着那一片深沉的大海。

潘老先生卻瞰着遠天的雲層在喃喃低語。

德祿的手上正緊握着一個銀灰色的貝殼，那是大衛瀕死留給他的紀念品，那上頭還有十年前大衛用小刀刻下的「好朋友」三個字。

朝陽在雲中微笑，海風漸漸的暖了，在靜美的海水上，映着三個互相傍依的影子。

(一九四二年)

尋夢人

設若你去過那傍山依水的小城，你會否看見：那一帶矮矮的，深灰色的圍牆？晚春時節，有濃紅的石榴花向園外探首；那兒就是畫一樣的藍園了。

然而，藍園風物果真如畫麼？只有故老們才能憶起當年盛世的那番景象；現在正如遲暮的美人，那粉白黛綠的煥發容光早就被似水流年洗褪了色。

藍園曾經三易其主，最近又賣給一個外路遷來的林姓人家。聽說姓林的老爺早已去世，現在只有太太，小姐，和兩位少爺；不知是誰得來一個消息：說是這位林太太原來就是藍園早先第一個主人葉樸齋葉老太爺的千金。她爲什麼要買下這已經荒蕪大半的園子？或許是不願先人慘淡經營的遺產淪於異姓吧？當初葉老太爺蓋下那園子，又死在那園子裏；葉小姐在那園子裏生長，在那園子裏出嫁，在那園子裏……誰知彈指年華，幾十度春花謝盡重開，秋鳥飛去復來；昔年風華絕代的葉小姐，如今已變成徐娘半老的林太太。你還能空自慨嘆藍園的風光不復當年嗎？其實，什麼都今非昔比了。

+

+

+

他們剛搬進藍園的時節，石榴花正開得茂盛，又紅又濃又豔，無比的鮮明；那如火如荼的盛況，給荒蕪的園林平添上一份風光。因此，在歸去來兮的林太太的眼裏看起來，雖然覺得物是人

非，不堪回首；倒還不怎麼過分的臨風憑弔那滿目淒涼。

待到石榴花開得盛極而衰，紛紛凋謝之後，園子裏大部份已經修理得稍許有個模樣了。因此，這些日子裏，林太太心底的惆悵，並不如她自己最先所預想的那麼深。

然而，終於有一天，那更深的惆悵會來的……

夕陽常予人以夢幻，黃昏遂最易逗起哀愁。

當胭脂似的落照映上紫藤花架的時候，林太太從月洞門裏緩緩的走了出來，她是個豐腴的中年美婦人。一襲玄色的衣裳，走路時也流露出高貴氣息，和端凝文雅的風韻。

她走到紫藤架底下，夕陽的餘暉從枝葉縫中射上她的臉，她的臉遂也抹上一層胭脂似的淡紅了。

小花貓從玫瑰田躍上碧色欄干的小橋，虎視眈眈的直瞪着金魚池。——許是引起童年時候的某種回憶，她在沉思裏臉上泛起一朵莞爾。

走完紆曲的小橋，到了「仰古齋」，兩株高大的老槐樹給鋪下一地綠陰；她在綠陰下駐足了。那門上正中的匾額猶在，新置的硬木傢具也還彷彿當年，只是那些珍異的古玩，雅致的盆栽，琳瑯滿目的冊籍字畫都沒有了；還有那種濃厚的，古色古香的，古趣盎然的情調也不復存在了。從前，父親曾在這兒親授他唯一的女兒讀書，鼓起眼鏡批改詩句的光景，還恍知昨日；思之能不悲從中來麼？

依稀有一陣明朗的笑語聲。

她凝神細聽，原來竹林子裏有人在說話，東邊通竹林的那扇角門只是虛掩着，所以清風飄過的時候，把話音也送了來。

「大哥，我真歡喜這個地方，」那是霸的聲音：「你瞧這一帶綠幽幽的竹林子，多美，多清雅；風吹過來，那一陣響聲，好像天外傳來的仙樂；那一邊還可以聽溪水琤琮細語……」

「得啦，我的傻二哥，好就好，美就美，嘮叨點兒什麼哪？又不要你吟詩作賦，有完沒完喇？」

她笑了；這一串小銀鈴似的話珠子，是霓兒的，林霓是她最小偏憐的愛女，一個無邪的十四歲的孩子。

「說真個兒的，大哥，二哥，當年外祖父蓋這園子可化了不少心思啊，虧得媽給買回來，不然多可惜！我真不懂，那個崇信大舅舅怎麼忍心賣掉它？」

「不忍心倒不像崇信大舅舅啦！」脾氣最好的霸也忿忿然了。

「提他幹什麼哪，」雯，她的十七歲的大兒子說：「我問你們：你們猜，媽爲什麼要買下這所園子？」

「咱們住。」霓乾脆的答。

「不住還吃？」霸笑着跟她打趣；然後說：「媽是爲了要保守外祖父的產業。」

「那個自然，不過我想一定還有另外的原因。」

怎麼愛兒會知道她的心事？這二十年來一直潛伏在心底從沒有告訴過旁人的心事。

「你們知道麼？」雯在說：「媽在這兒曾經度過了她生命中最美的辰光，因此在她老了之後，她要回到藍園來，找尋她當年在這兒失落了舊夢——」

她起了最深的惆悵，最濃重的哀愁……生命中最美的辰光，當年在藍園失落了舊夢……愛兒這孩子太聰明了，然而他怎麼會想到，這幾句輕飄飄的說話，就激動了母親這些年來好不容易已經平靜得如同止水的心？

二十年前的人能回到藍園來，二十年前前的舊夢爲什麼不能找尋呢？……

+

+

+

——也是石榴花盛放的時節。

端陽近了，她——二十年前的林太太——坐在西紗窗前，聚精會神的在用各色花絨薰着應時小玩意，菱形的小粽子。

屋外不時有喜鵲在叫喚；她偶然投以一瞥，卻又立刻不經心的垂下眼波，用小剪刀仔細鉸下兩股同樣長短的紅絨和綠絨。

「小姐，來了客啦！」不知道什麼時候，那個愛多事的小婢巧子笑盈盈的走了進來。

「來客就來客吧，有什麼大驚小怪的？」她仍舊低垂着眼波。

「客，是遠客呀，」巧子還是那麼起勁：「打外路來的，舅老爺家的少爺。」

「是……梁家的英傳少爺麼？」她輕輕的放下小剪刀。

「咱們家就一位舅老爺，舅老爺就只有一位少爺呀！」巧子笑起來。

「淘氣。」她也笑了。

父親差人來通報，叫她到前院去。

在客廳裏，她見到了從未謀面的表哥，那個頹長瀟灑的青年人對她說：「是涓因表妹麼？我們名爲親戚，卻從來沒看見過，實在住得太遠了，要是在別處遇到，大概還不知道彼此是誰呢！不過我想我一定認識表妹的，因爲表妹太像姑媽了。」

她微笑着，沒有說什麼話。

「涓因，」父親在喚她：「等會兒你記住關照底下人，打掃兩間空屋子，我要留英傳在這兒過夏。」

五月中旬是涓因的母親逝世十週年忌日，六月裏又值她四十歲生忌；英傳遠道而來，就是爲此。葉樸齋晚年無子，對於別人家的男孩子有一種特殊的鍾愛，何況還是他亡妻的親內姪呢？

平日，偌大的一所藍園，除了僕婦以外，就只有這孤寂的父女倆，——雖然樸齋還有一個名叫崇信的遠房姪子別有用的時常來走動走動，可是他耐不住這淒清的風雅，總是晝來夜往。

——因此未免有些空落落的寂寞之感；英傳能够寄居，真是莫大的快慰；雖然他們都愛寧靜，可是寧靜之中正該有一些活潑輕鬆的氣氛。他們不用再耽心這漫漫的長夏難以自遣了。

「表妹，我給你拍張照，好麼？仙傳和倩傳都想知道你是什麼樣子。」

「告訴她們我像我媽，不就得了嗎？」

「姑媽那年回娘家，她們還小，記不清了。」

「你會拍照嗎？」她望着他掛在身上的照相匣子。

「拍着玩玩，」他忙着對光圈，看距離：「不過技術不高明；——好，就站在這兒拍一張，頭略爲偏一點，行了。」他放下照相匣子，溫和的臉上現出可親的笑容：「謝謝你！」

「該說這話的是我，」她姍姍的走近了他：「你怎麼倒——」

「我謝謝你，因爲……」他投給她一個生動的微笑，那雙深而且黑的眼睛裏閃着一種異樣的光輝：「因爲你讓我留下了你的影子……」

那聲音漸漸的低了下去，成爲輕悄的細語，淵因不好意思的笑了，習慣的垂下眼波。她那天穿的是月白底子有藕荷色碎花的短綢衫，繫着飄飄欲仙的長裙了，那張相片是站在月洞門裏拍的；後來英傳告訴她正像「嫦娥奔月」。

他們彼此都讓對方留下深刻的影子了，淵因曾將多少可珍的光陰消失在她茜紗窗下靜思的幼

想裏，那二九年華的心弦已經被英傳撥起了美樂的妙音；她不也早就是他心田裏的一朵玫瑰麼？

最不能忘的是那一串串輕快、活潑、流溢着青春熱情的口哨……

濛濛曉霧未消，在迷茫的曙光中，有報明的麻雀在叫喚；設若你懂得單調的美，這不比春日
的園林裏，有燕的軟語，鶯的輕歌來得沖淡而和穆麼？

西天的月牙淡了，晨風習習，花露重重，朝陽淡淡的抹在那邊屋簷上。

清新的晨光裏：他們忙着澆花，剪盆景，掃去夜來偶而被風吹下的綠葉；他們常常這樣彼此
無言的工作，在人寰猶靜的早上，英傳最愛吹起他的口哨，那美而且樂的哨子曾在默默無語的相
對裏，給予她無限美而且樂的溫存與快感。

漸漸的，連涓因也學會了；然而她並不常吹，因為她只喜歡悄然細聽。

有時候，英傳也愛在晨風裏低唱，涓因央他教授，這是她所好的；她學會了多少支可愛的名
歌，在那花事已過的玫瑰田畔；有一曲永不能忘，因為他們誰都最愛，那無盡纏綿的 Long，

Long Ago。

「……………」

Do you remember the path where we met,

Long, long ago, Long, long ago?

Ah, yes, you told me ne'er would forget,

Long, long ago, Long, long ago.

.....」

她悄聲兒輕唱，英傳吹着口哨低和，那最不能忘的畫面，在無花的玫瑰田旁。

+

+

+

藍園的夜是神話裏的仙境，當清涼的晚風飄過竹林，聽溪水的細語，繁星在天上微笑；夜色朦朧，夜景蒼茫，花影扶疏，花氣芬芳；如果你曾讀過「莎氏樂府」，你會疑心那是「仲夏夜之夢。」

然而那決不是夢，即使是夢，也是一個永不消失的夢；因為那原是美麗無比的現實。……倒是每逢他們在夜晚的溪邊相值，那夢一樣的情緒，真够陶醉的。

他曾告訴她多少動人的故事，像「沙樂美」，像「黛斯姑娘」，像「夏綠蒂和少年維特」，像……她為這些悲哀的故事而動心了，嫵媚的臉上漾起一朵愁雲，微蹙了眉：「表哥，為什麼你的故事總有這麼一個不幸的結局呢？」

「只有不幸的故事才最動人，」英傳怡然而笑：「因為它將是一個永不被遺忘的故事……」她默然了，起初射着深思的眼光，繼而惆悵的一笑。

「我說得不對麼？」他沒有了解涓因的心事：「你想，「長恨歌」不也是一首永不被遺忘的

名詩嗎？」

她依舊沒有說話，只是在深黝的夜色中悄悄的看了他的臉，那張臉上有一雙英爽深情的眸子正向她凝視。

——一夜，涓因反覆細味那些說話，覺得謎樣的未來，渺茫如夢，直到梆子敲過五更，她才朦朧入睡。

「沒有別離的悲哀，怎能知道重逢的歡樂呢？」英傳戀戀不捨的離開藍園，別了最鍾愛他的姑父，最關心他的表妹。

那正是七月初七的黃昏。

他說他明年夏天還要來的，等他學校裏放了暑假。

他說他明年夏天還要來的，如果內亂平靖一些，交通不受阻礙的話。

他說他明年夏天還要來的，因為他愛藍園的夏天，藍園的花，藍園的樹，藍園的流水與竹林，還有一個他永遠不能忘記的人……

她也知道他去了之後會再來的；然而，為什麼偏在這天上良辰，人間佳節，雙星渡銀河之夕分離呢？

蓮花謝，蟬聲稀，漫漫的長夏快要過完了，藍園又寂寞了。

從「開到荼靡花事了」的暮春，藍園裏的人就盼望着「別經年的遠人再度重來。」

然而，一天，兩天……榴花開了又謝，蓮花開了又謝，日子也像花瓣一樣，飄在風中，水上，飛逝了，流去了……

她失望的悲聲低唱，那難忘的一曲，Long, Long Ago，在無花的玫瑰田旁。

「你還記得「藍園」嗎？那我們初次相逢的地方，許久許久以前，許久許久以前，是的，你會告訴我，你會永不遺忘……」當初他們是怎樣爲這無盡的幽情而會心微笑？現在，現在是多麼的不同呀！至此，她詛咒那頻年的戰亂，她詛咒那遍地的烽煙。

可是她何曾料到，她的舅父母以及兩個從未見過的表妹就在這一次戰亂裏犧牲了呢？還有她最關心的英傳表哥也因為刺激過深而到南方投入軍籍……

「他爲什麼不告訴我一聲？啊，英傳，你……你爲什麼連一封信都不給我？這麼些日子，……」當消息傳到藍園時，已經是初冬了，她傷心得再也說不出別的話。

葉撲齋因此患病，上了年紀的人，經不起打擊，整個的冬天睡在病床上，沉痾不起。

又是一年了，不知是氣候特別冷，還是藍園的景象特別蕭條？季節剛入深秋，已經寒冷得像冬天。

葉樸齋躺在病床上，望着窗外灰白多雲的天；西風將落葉吹起多高，然後又飄下去了。葉樸齋覺得自己也要和落葉一樣的完了，和落葉一樣的被西風吹離了它的故枝，他也要離開心愛的園了。

唯一使他放不下心的是他女兒的歸宿……

……沒有法子形容涓因答應嫁給那個南洋華僑林景徐時候的淒楚與悲哀。

就在那一年冬天，草草完成了婚事。新婚的前夕，她對着窗外月冷星疏的寒夜，想到她的過去，她的明天，她的將來，還有她永不會消失的「仲夏夜之夢」……

「只有不幸的故事才最動人，因為它將是一個永不被遺忘的故事……」——那句話應驗了。她痛哭了一場，從此盼望着春天永遠不來，如此才可以沒有夏天。

葉樸齋辭謝了人世。

崇信，那個走動殷勤的遠房姪子，達到了目的，他作了藍園的主人。

林景徐帶着他的夫人去南洋，他十分愛慕他的美而敏慧的妻子，而他自己也是一個很好的丈夫。涓因為他生了兩個男孩，一個女兒。夫婦之間很客氣，很融洽；不知道林景徐會否感覺缺少一些些甜蜜？婚後十年光景，他不幸生病死了，留下一筆巨額的遺產，足夠他妻子兒女生活上的一切使用。

中年的林太太，情感不再像從前那麼容易起波瀾了；她的生活雖然富裕，卻並不清閒，大部

份的光陰，用在教育孩子以及料理家務上。當然，那濃郁的熱帶風光每每會使她憶起了藍園之夏，永不被遺忘的故事……可是她能得着些什麼？安慰的惆悵？還是惆悵的安慰？因此她只有一個希望，希望他投軍之後不致於戰死……別的她不敢多想了。

也許是最初種在心田裏的種子最難拔去吧？林太太忽然有一天回到藍園了，並且還買下了這所園子。

這些年來，她到過許多遼遠的美麗的地方：神祕的夏威夷，長春的馬來亞，風光旖旎的香島；那艷麗的南洋，詩一樣的海岸，綠鬱鬱的椰子林，都不曾予她以歡喜，忘不了的是故國、故鄉、故園，那最親切的地方。

現在她又是藍園的主人了，舊地重來，那些已經死了的過去，又一點，一點的活了起來……她要在這兒找尋當年失落的舊夢，因此着意修理這荒蕪的園子，要它一如二十年前：茜紗窗、月洞門、溪水與竹林，一大片玫瑰田……

小城裏的故老們都說藍園又恢復二十年前的風光了，然而誰知道林太太竟沒有在溪水上找着二十年前風華絕代的影子？她老了，雖然那故事還在她心底保持着年青，永不被遺忘……她的「仲夏夜之夢」，Long, Long Ago，一串美而且樂的曲子……

二十年前的舊夢再也不能重溫了，因為再度重來的人不復似二十年前了，除去那一些永不被遺忘的，在藍園的記憶。

(一九四五年)

大地之春

小河裏的薄冰初化，可是春天還早着哩！

你不見？楊柳還沒青，燕子也沒有飛來，滿山遍野的小草都仍是那麼黃黃的？

風吹在人身上，還透着幾分涼意；春天當真還沒個影兒，然而「驚蟄」已經過了。

一年裏，就數這些日子，莊稼人比較清閑；沒事的時候：打牌，聽戲，串門子，閑白磕，再不然喝它幾盅兒老酒……愛怎麼樂就怎麼樂；因為一到了農忙，他們就得跟牛馬似的做活，不到冬天，一會兒也沒得閑；所以乘着「清明」之前，莊稼人都想樂個痛快！

只有，小橋那邊，黃三老兒一家子還是勤勤懇懇的沒有個停；這時候，爺兒四個正在場上曬老陽兒，大發跟小發，一個打草鞋，一個搓草繩，十三歲的小閩女葵子也在捻棉線；黃三老兒一會兒瞧瞧這個，一會兒又弄弄那個。

「爹，您就歇歇吧！剛吃了飯，要不要抽袋旱煙，叫葵子給您取個火。」大發一邊編着草鞋，一邊朝黃三老兒說着話。

黃三老兒連忙搖搖頭：「旱煙什麼價錢啦！不抽也就算了，還是省省吧！」

「咳！老爺子，您甭那麼捨不得這個捨不得那個的；」小發看不過去，在一旁勸着：「就憑咱們哥兒倆這兩雙手，還愁一家子不夠嚼穀嗎？」

「哼！你說話可得留神！」葵子忽然閉了口，手指着自己的鼻子尖：「說話只提起自個兒，什麼「咱們哥兒倆」，我問你：我就不算人嗎？」

「你？」大發誠心白了她一眼。

小發更是成天跟她鬥慣了嘴的：「姑娘都是賄錢貨，招駱馬有份兒，怎麼能養家哪？」

「誰說的？我揍他！」葵子不服氣，大嚷着：「放牛、喂豬、車水、打麥、攪河泥、拔秧草……你們這些臭小子做的活，我那樣不會？」話才完，袖子一捲，就蹦了過來。

大發吐了吐舌頭；小發也扮了個鬼臉，嘴裏噴噴的：「得，得，得，你有理！算我沒說這話。」

「算你沒說？這麼容易？不行，你說算你嚼舌頭。」雙手叉腰，其勢洶洶然。

小發還是那麼嘻皮笑臉的：「說就說，算「你」嚼舌頭！」

黃三老兒跟大發都笑了。

葵子撅起嘴，扭股糖似的纏着黃三老兒：「爹，我不來，您也幫着他們欺侮我……」

「瞧你嬌得還成個什麼樣兒？別撒賴了；」大發直幌腦袋：「鬧了大半天，言歸正傳，還是給爹取個火來吧！」

葵子這才依了他的話，裝上煙，點了火，安安份份的再來捻棉線。

於是，大家都不言語了；孜孜不停的做着手裏的工作。場上靜得連針掉下來也聽得見。

黃三老兒悠閑的抽着煙，看着三個孩子這麼勤懇，這麼孝順，又這麼有趣；昏花的老眼立刻笑得眯成了縫。「要是他們的媽在世，不知要多疼他們哩！」他暗暗的想；之後，他又想到自個兒年青的時候，還有自個兒的爹，媽，爺爺，和兩個不肖的哥哥……

「你們辛苦大半天了，歇歇吧。」他吸了一口煙，輕輕的咳嗽着。

大發正忙得起勁：「爹；咱們不累，讓我把這雙草鞋趕着完工。」

「大哥說得是，還是做完了活再歇吧；」小發也附和着：「反正咱們又不會推牌九，又不會灌黃湯，又不會……」

「不，我想起一樁事兒來啦，」慢吞吞的，黃三老兒在回想當年的事情：「我要從頭到尾的說給你們三人聽。」

「講故典兒？好，好，好。」葵子樂得棉線也不捻了。小發也暫且停了手裏的活。

只有大發，他還想將那雙草鞋完工，央求着：「爹，你一邊兒講，我一邊兒做活；成嗎？」

「也成，只要你們好好的聽着；」低低的咳嗽了一聲：「這不是故典兒，這是真事……」

「真事？」葵子大嚷嚷起來，又挪近了幾步坐着。

黃三老兒點點頭，一臉慎重的樣子，嗓子有一點點兒啞：「你們不會知道，這件事離開你們的年代太遠了；現在聽我說：好幾十年以前，咱們黃家是遠近這幾裏莊子上數一數二的富戶，莊子上一大半的田地都是姓黃的，我們還有房屋，牲口養了無其數，倉房裏的糧食永遠也吃不完，

家裏僱着長工，逢年逢節個個人吃好的穿好的，比城裏人還要舒服……」

「後來呢？爹，您怎麼不說啦？您好像要哭似的？」葵子睜着一雙大黑眼睛，怔怔的瞧着黃三老兒。

他拉緊了她的手，眼睛卻望着遠處，喃喃的說：「那時候，我跟葵子現在一般大，爹媽都在，上頭還有爺爺，——就是你們的太爺爺；我還有兩個哥哥，他們都比我大上好幾歲，家裏就數我頂小；人家都喊我「小黃三，」唉，日子過得真快，一霎眼的功夫，如今我都成了「黃三老兒」啦。」又不說下去了，眼睛直對着天上的雲發楞。

「爹，說呀！」小發催着。

於是他才慢慢的接了下去：「那時候，家裏有子兒，也用不着小孩子做活，所以我天天在河那邊的私塾裏唸「三字經」跟「百家姓」，再不然，沒事的時候，就陪着爺爺村前玩。到村後，這莊趕到那莊；家裏不愁穿，不愁吃，不愁住，……什麼都甯愁，真是再樂也沒有的了。誰知道有錢人家出不了好子弟，太平歲月不久長？我的那兩個哥哥，越變越糊塗，越沒出息；大哥成天不是跟酒瘋子做伴兒，就是跟那些不三不四的壞娘兒們胡纏，後來索性把大嫂子都氣死了，嫂子的娘家來了一大羣人上門講理，他倒出去陪個什麼小翠姐兒聽戲，家裏讓七十歲的爺爺被人家責問，差點兒動武；大嫂子死了之後，又沒留下個一男半女，所以他更是什麼都不顧，沾花惹草，不知鬧出多少亂子……」一連串的咳嗽，使他不能再說下去；隔了好半個時辰，他才喘息着：

「還有我那二哥，更不是個東西，莊子上沒有一家的閨女肯給他作媳婦，他也樂得像棵沒根草似的，家裏看不見他的人影兒，成天裏除了賭錢，還是賭錢；性子又不好，誰的管教都不聽。就這麼一來二去，家運一天不如一天，上了年紀的人經不得氣惱，他們生生的把爺爺給折磨死了。可是他們還不後悔，反而火上添油的鬧下去；不到兩年，賣田賣地賣房產，到後來，牛都被人拉走了，風車也被債主子拆了，一樣一樣的敗光；總算他們還有一點兒良心，留下三間破茅屋，幾畝荒地，算是沒讓爹媽帶着我出去要飯；可是他們倆就這麼跑啦，一去不回家；可憐爹媽忠厚了一輩子，就落了這麼一個下場……」說到這兒，黃三老兒再也止不住老淚縱橫了。

葵子沒有了主意，小發只有發楞的份兒，大發氣忿忿的說：「不是我做姪兒的不講規矩，這兩個就不能算人。」

「誰是他們的姪兒呀？」葵子開口了，一邊還磨拳擦掌的。

小發也啞了口唾沫，咬牙切齒的說：「可不是？他們壓根兒就不是人。」

「他們上對不起黃家的祖宗，下對不起黃家的子孫；他們是黃家的罪人。」這是大發的話。

「是的，他們上對不起黃家的祖宗，下對不起黃家的子孫；他們是黃家的罪人；」黃三老兒直點頭，悠悠的重複着；之後，他又提高了嗓子，怨而且恨的道：「他們把祖宗的坟地，姓了外姓；他們把黃家世代相傳的田產，賣給旁人；他們……害爹媽苦了下半輩子，一直窮愁到死。」

「爹，我不大懂你說的是什麼？」葵子胆怯的問。

黃三老兒的眼睛瞧得遠遠的，說話的聲音還是又恨又怨又淒苦：「你年紀小，慢慢兒的你總會懂的。聽我說下去：自打我那兩個不肖的哥哥跑了之後，家裏窮得一乾二淨，媽只好到城裏去當老媽子，我爹和我，留在鄉下，成天在地裏做活，從早到晚沒有停，從春到冬沒個歇；一年到頭，就是做活，做活……」他停了停，低下頭，注視着自己一雙枯瘦的手：「……，熬不過窮愁，媽病死了；爹就過得更不順心，不過他老人家說過，再苦死了也得勉強撐下去，並且發誓也要把那些不肖兒子賣去的田地，一點兒一點兒的贖回來，不然，他對不起黃家的祖先和後代，爹這麼對我說，也這麼做，所以咱們爺兒倆忍飢受寒，苦苦的過活；誰知道爹就因為操勞得利害，五十九歲那年撒手西歸了，從此，咱們黃家就剩下我一個人，我一個人……」這回他倒沒有流淚，只是沉重的嘆了口氣，似乎比痛哭還要令人難受，他的聲音也抖了：「我到三十五歲才娶了你們的媽，生了你們三人，雖然她死得太早點兒，日子可比從前順心得多了。我很高興，你們都這麼有出息，想起來，我也對得起你們的爺爺了，可憐他老人家臨死的時候，還一逕兒叮囑着我好好管教下一代的孩子，巴望咱們黃家世世代代的子孫，都知道要強跟上進；到今兒個他的話好像還在我的耳朵裏響着：「咱們……既然……靠……着這……一塊地……活……命……咱們……就得死也死……在這……塊……地上……」。」

大發放下剛完工的草鞋，站起身子，朝小河那邊看過去，小發和葵子也跟着他的眼神兒，一齊將眼光移到那邊，那邊正是一方方的麥田，是他們黃家的地。大發緩緩的重複了他爹的話：

「咱們既然靠着這一塊地活命，咱們就得死也死在這塊地上。」

「好孩子，你們都明白這句話嗎？」黃三老兒顫巍巍的也站了起來。

葵子點點頭。小發道：「我懂得的，爹。」

「咱們不光要懂，還要——還要照着這話做。」這是大發的聲音。

「好透啦，我的好孩子，」黃三老兒起勁的說，但是不大點兒功夫聲音又啞了：「你們這麼懂事，我也對得起你們地下的爺爺了；我自個兒也沒幾個年頭好活，說不定，就是……今年，我也五十九啦，你們爺爺就是這個年紀……」

「爹，我不准您說。」葵子帶着哭音止住他。

他慈愛的撫摩着頂心疼的小女兒的肩膀：「噢，不說，不說，爹鬧着玩兒的。」葵子這才樂了。

老陽兒漸漸的偏了西，場上的日影沒有了。一天又過完啦，他們爺兒四個這才歸理歸理東西，走進那間茅草屋。

一連好幾天的濛濛小雨，催得楊柳枝兒上抽出了青青的幼芽。那是春天的消息，春天的影子。

可是，黃三老兒卻病了。

一輩子的窮，愁，潦倒，危困的處境，辛苦的工作；早把他磨折得未老先衰；何況，如今已

到達了將近六十的高年？

春天帶來了多少的忙碌給田家：種菜、養蠶、施肥、攪河泥、放牛吃草；「清明」過後，忙着下秧，播稻種……

然而，春天也帶來了無限的希望給田家：他們計劃這一年的工作，春耕、夏耘、秋收，冬藏……

黃三老兒的病可越發利害了，起先他還能勉強支持着做活；終於有一天，他放下了鋤頭和鐮刀，不由自主的倒在地裏，大發他們將他扛回了家。

躺在坑上，他有氣無力的說：「你們快到田裏去，別就誤了做活；甯估着我，我一會兒就會好的，我只要歇一歇，歇一歇……」

孩子們遲疑着不肯外出，他揮着手，又着急，又道：「快去做活，讓我一個人在這兒歇一歇……」

大發他們無可奈何的走了出去。他覺得很安靜，閉上眼，一個人在坑上怔怔的想——想——忙了幾十年頭了，從來就沒覺得累過；這兩年不對岔兒啦，動不動就得歇歇，歲數不饒人，老啦，不中用啦，五十九歲的人了……想到這兒，黃三老兒隨即就記起了自個兒的爹，也是五十九歲，也是春天過世的……一種古老的直覺的迷信觀念，將黃三老兒平靜的心攪得不能平靜了；他擔心自個兒不能度過這個春天。

果然，當春天快過完了的時節，黃三老兒的病一天比一天重了。臨危的時候，他瞧着三個孩子說：「我是不中用了，你們都這麼有出息，要強，我死了也有臉見咱們黃家的祖宗；記住，我死了之後，你們還得跟從前一樣勤懇。」

三個孩子淒楚的點點頭，他又說下去：「你們都沒有嫁娶，我來不及看見下一代的子孫了；將來，你們別忘了要好好的敬養他們——」

「爹，您甭說這些，您就會好的。」葵子哭叫着，大發和小發也在擦眼淚。

他搖搖頭，咳嗽得很利害：「我好不了啦，我自……個兒……知道，甯哭……乖孩子……人總歸要……死……的……，只要你們……別忘了……我……的話，爺爺的……教……訓……」

他們垂着頭，眼淚像斷了線的珍珠似的。

「你……們再說……一遍，爺爺的……教……訓……」他的聲音越來越小了。

孩子們一個字一個字的說道：「咱們既然靠着這一塊地活命，咱們就得死也死在這一塊地上。」

「好，你們……別忘了……這句……話；」掙扎着：「還有，你們……千萬……別忘了……把那些……賣掉……的田地贖……回……來……那些咱……們……黃家的……田……地……」

他咳嗽着，葵子一邊流眼淚，一邊輕輕的抹着他的胸口。

田野噪起了一陣聲音，病人似乎也聽見了；注意的問：「外頭是什麼？」

「唱栽秧號子的聲音。」小發答。

「哦，……栽……秧……」聲嘶力竭的：「立……夏……就要……到……春……天……快完……了……我也……要……完……啦……」

「爹，您——」大發嗚咽着：「您沒有完，您還有咱們——」

忽然，黃三老兒的眼睛閉上了……

田野間，唱栽秧號的聲浪更高了；那是農人們的神聖的叫喊，父親傳授給兒子，兒子又傳授給孫子，上一代傳授給下一代，永遠也不會完。……

南風吹過大地，一眼瞧過去是一排排的綠油油的秧針；催耕鳥一個個兒的在殷勤叫喚：「麥黃草枯……麥黃草枯……」

是的，春天快過完了，可是春天的精神卻永遠沒有完；你不信，那微微帶些兒潮濕的泥土氣息，不是永遠叫你惦記着你的地，永遠叫你忘不了那大地上的春天嗎？！

紫色的嬰粟花



我第一次看見趙思佳，雖然她打扮得十分皎麗而年輕，但是我總覺得她至少有三十歲了，她的一顰一笑，一言一動，一舉手，一投足，都有一種世故的美，像跳得爐火純青的華爾滋舞，又似京戲裏迷人聽覺的花腔，其實她的臉未必就怎麼好看，不過誰也無法否認，這是個活色生香花嬌玉艷的尤物。我第二次看見她，不知剛和誰拌過了嘴，爲了一點極小極小的事情，鼓起的腮幫子像個發怒的洋娃娃，那樣子又最多不過十七歲。然而第三次，當我和她談了一些話之後，我發現她的荒涼的心境如同七八十歲的老人。

這是何等可悲的事？好像在豔陽天的春朝，看見了烏啼花落，甚至還體味到西風黃葉遍天涯的淒涼，這是何等可悲的事！原來她還那樣的年輕，思佳指着她心愛的白色捲毛北京種獅子狗跟我說：「你要問我幾歲嗎？我是屬「雪麗」的。」於是我知道她是二十二歲。那是三年前的事。

二十二歲，多可愛的年紀！是畫家想像中的偉構，詩人吟哦間的靈感，樂章的初聲，這人生頂頂寶貴而又美麗的年華。二十二歲的女孩子，像思佳這樣的家庭，她應該正在大學裏讀書，聰明一點的，已經畢業了，正計劃着到國外去留學，雖然那時候，三年前，上海到歐美不是件容易的事，不過越難才越顯出了不起；即使她還沒有畢業，大學生活原是人生的黃金時期，那些不知

憂患的女孩子們穿起最漂亮最時髦的衣服去上課，頭髮的式樣逐日更換，使用比白米黑煤更不易買到的外國化粧品，怎樣親手作蘋菓布丁款待她歡喜的客人、練唱、練琴，在紳士淑女的聚會中，表演高雅的「藝術」，是Party中的一朵花，也許還沒有一個真正知心的人，但是成羣的追逐者卻是比情人更爲錦上添花的點綴品。二十二歲的女孩子，就這樣成了天之驕子。

然而趙思佳卻不是天之驕子，她的衣服漂亮時髦，她的髮型新穎，她使用昂貴的化粧品，也會做蘋菓布丁，會彈、能歌、善舞、長交際，有大羣的追逐者……可是她不是天之驕子，決不是，永遠不是，二十二歲的人有一顆七八十歲的心，思佳不像學校裏那些個女孩子一樣的不知憂患，她有太多的哀愁，而且也不在大學裏讀書——關於這一點，起先我不免少見多怪，我自然並不是「文憑主義者」，不過總覺得有機會讀書那機會是不該放過的，思佳的家裏有的是有貝之「財」，思佳本人有的是無貝之「才」，她爲什麼不好好的更求深造？就這樣毫無理由的半途而廢總不是高明的事。但是繼而一想，有些拍過鼓方帽子相片的小姐，以及鍍金歸來的什麼碩士博士，也未必就怎樣的高明，怎樣的有深造；她家裏也並不需要她畢業之後，求得一官半職來養家活口；所以我也就恬不爲怪了。

思佳有個妹妹，趙思懿，比她小一歲，在教會大學裏讀書，攻法律，聰明而好學，是校中有名的高材生，人也長得漂亮，勝過乃姊；兩姊妹的作風和人生觀儘管不同，感情卻極佳；我幾乎沒有看見過比她們更要好的姊妹，但是我看得出那只是單純的手足之愛，沒有友誼；如果思佳和

思懿不是姊妹，就也不是朋友了。思佳十四歲那年，父親去世，遺下偌大的財產，足夠她們母女三人使用，趙太太是個絕頂精明能幹的人，她教育兩個女兒，支持一個門庭，這些年來，她做地產和外匯的買賣，多少人家因為戰爭而一蹶不振，趙家反而越過越有錢。有人為趙氏「無後」而遺憾，受過新思潮洗禮的趙太太卻不在乎此，事實上最大的原因還是她的女兒勝似別人的男兒。趙太太是一個好母親，對於她的女兒除了偉大的母愛之外，尚有深刻的了解，因為性格相似，在情感上她有點兒徇愛思佳，但是她總理智的歡喜思懿。趙太太將一個做母親的希望完全寄托在小女兒身上，她對她的大女兒是知己的同情和會心，當她每一次看着思佳的時候，像欣賞一件未完成的藝術品似的，她知道這藝術品的未來命運：不是極精湛的完成，就是完全的毀壞。

有一次，思佳對我說：「沒有一個人了解我，懂得我，除了我的母親；她的一瞥就抵得上千千萬萬的言語。」我知道她沒有撒謊；這由衷的感激，對她的母親，也是她的知己。

那年冬天，一個下大雪的濃陰的黃昏，思懿打了電話來，說是有要緊的事情，希望我立刻到她家去；那時候雪下得正大，天氣奇寒，路又不頂近，我真不願意外出，但是趙家對我有一種無名的吸引力，到底我去了。

在她們日常休息的起居室裏，我看見趙太太和思懿，趙太太手裏拿着報紙，可並不在看，她好像有心事，不似平時般有說有笑的。思懿看見我，放下她的「犯罪學」和「國際公法」，撥了鈴，叫個人給我沖茶。還沒開口，我立刻覺得屋子裏的氣氛比屋外還要低，雖然有溫暖明亮的

爐火。

「思佳出去了？」我問。

「是的，」思懿皺了皺眉：「早知道她還是一定要出去，這麼壞的天氣，我不會硬要妳來的，外頭雪越下越大，真是抱歉。」

「你總是這麼愛客氣，下雪天出門也算不了什麼，人家來都來了，又說不該硬要我來的，難不成還叫我打道回府嗎？」——趙太太和思懿全都笑了，我又接着問：「倒是思佳，她到那兒去呢？前天還發燒的。」

「原說呀，早上還躺在床上不舒服，這會子心血來潮就想着要往外跑，我跟她好說歹說也不聽，才想起請你來勸駕，誰知你還沒來，她倒出去啦！得，着了涼回家準又生病，全是媽不好，」思懿嘟着嘴：「寵得她這樣。」

趙太太又氣又笑：「怎麼念法律的也這麼不講情理？將來準沒好人過的日子了，腳長在她身上，我那能禁止得住呢？」

思懿也笑了，她說道：「要不是您一直依她順她，思佳那兒能這麼由着性子胡來？她只知道她要怎麼樣就怎麼樣，從來也不肯想應該怎麼樣纔怎麼樣。」

趙太太嘆了口氣，搖搖頭，自嘲的：「她錯了，是我不好。唔，養不教，父之過，教不嚴——她自個兒先笑了起來：「其實思佳也沒錯，要是我，我也要去瞧瞧那孩子。」

「所以慫剛才就不攔一下子了，瞧，外頭這麼大的風雪，身子又不舒服，去也不在乎這一刻呀！媽，思佳就像您，完全感情用事。」

「得啦，別連媽也教訓在裏頭啦！思懿，說實話，我跟思佳都不及你，你頭腦冷靜，很配作一個律師。」

「媽又來挖苦人了。」

「該死的小東西，好歹都分不清，」趙太太笑着罵道，她問我：「我挖苦了她嗎？」

「那裏，思懿在撒嬌哩！她要知道她不配當律師，幹嗎挑上法科？」思懿瞅了我一眼，不理她，問趙太太「我可以知道思佳到那兒去嗎？這種天氣，帶着病往外跑。」

趙太太答：「她去托兒所，看一個無父，也無母的孩子，今天是那孩子的生日，她說她答應過那孩子送蛋糕的，對小孩子不能失信。」

「思佳真是好。」我感動的說。

「有時候我嫌她太好了。」這是思懿說的，是妹妹對姊姊的批評。

窗外的雪下得越發大了，搓棉扯絮似的，遠遠近近都成了白茫茫的一片，我想像帶病的思佳，托兒所的孤兒，生日蛋糕，沒有父母之愛的小靈魂……我再一次的受了感動：「雪中送炭。」

「思佳就是這個樣子，要是她願意，她什麼都肯，碰到她不高興，別說「送炭」，連一粒小

煤渣兒她都會吝嗇。」

「她是懂得愛和憎的。」我點點頭。

「她將愛和憎分得太清楚了，這樣，苦了別人，也更苦了自個兒。」思懿嘆了口氣：「我不知勸過她多少次，但是呀——」

「江山易改，本性難移。」格格的一笑，思佳回來了，她的臉凍得有點兒紅，笑容可掬，手裏拿了一個布製的小熊，已經玩得很舊了，她寶貝似的賞鑑着。雪麗搖着尾巴，跟在她後頭。

「思佳，你冷吧，趕快坐到火爐旁邊來。」他的妹妹極其關心的說。趙太太吩咐佣人端點心，沖熱的牛奶，因為思佳還沒有吃過午飯。

思佳坐在火爐旁，腳逗弄着雪麗，手播弄着小熊，不住的送到鼻尖上去聞聞，完全像個小女孩子的模樣；我真難以想像她會怎樣在衣香鬢影的盛會華筵間縱情的喝酒、跳舞、調笑、取樂，這個不可思議的女孩子，二十二歲，半是徐娘，半是少女。

「媽，您瞧這個小狗熊多好玩。」她愛嬌的說。

「打那兒來的？」

「安安送給我的，啊哈，這孩子有趣極了，看見我的禮物，他說一定也要送點兒什麼給我，我說不受時，他都急得快哭啦，唔，安安，可愛又可憐的孩子……」思佳又聞聞那隻布製的小狗熊。

「安安現在還要媽媽嗎？」思懿問。

「這幾次不再要了，他說別的小朋友全有媽媽來看，他的媽媽老不來，一定不要安安了，他現在只要我，」思佳姑姑是全上海，全地球，頂——頂好人。「他翹起大姆指告訴人家。」

「安安也真可憐，那麼一點兒大，死了爹，媽又狠心扔下他嫁人。」趙太太直嘆息。

大家好半響沉默不言語。

時候不早，我要回家了。思佳不許我走，硬留我住下，她說：「好，我要發脾氣啦，一看見我到家就要鬧步走，是不是？外面雪多大，馬路上別說人沒有，連鬼都沒有，你有什麼大不了的事要受那個冷？」

我笑着，重複她的話：「外面雪多大，馬路上別說人沒有，連鬼都沒有，「你」有什麼大不了的，事要受那個冷？」

「那是剛才，又當別論；」她眯着眼笑了，又正了正臉色：「現在，就是大總統請，我也不高興出去啦！」

我既沒有大總統請，自然更是毫無異議的住下。

那晚我們在思佳的臥室裏談得很久很久，直到夜深一時才罷，我睡在思懿的屋子裏，因為她說思佳傷風而又咳嗽，容易招給我。

思懿的房間裏，掛有她們姊妹合拍的放大相片，一樣的打扮，臉的輪廓和眉眼也極相似，只

是妹妹顯得冷若冰霜，而姊姊卻艷如桃李。

我看了又看，禁不住說：「你們姊妹倆，又一樣，又不一樣。」

思懿笑起來：「你的話，又叫人明白，又叫人不明白。」良久，她搖搖頭道：「我們太不像了，她，啊，叫我說什麼呢？」

「假使能說，就隨便說點兒什麼都好。」

「思佳比我聰明十倍，可是她對未來沒有一點兒打算，她是回憶的奴隸。」

「有種回憶太美麗了，叫人甘心做一輩子的奴隸。」

「你也這樣說？」思懿驚奇的瞠着我。

「這樣說，可不一定這樣做，在我，說和做往往是兩件事。」

她點點頭：「這就得了，但是我那聰明而傻氣的姊姊，卻真的這樣做了。」

我茫然。思懿半臥在床，滅了屋中的大燈，只有床前的檯燈，從銀藍色的官紗罩裏透出柔美的光，她問：「你不知道思佳的故事麼？」

原來思佳在十七歲的時候，就開始嚐着了人生的痛苦滋味，她們中學裏的英文教師，忽然對這個絕頂聰明的女學生發生了特別的好感，早熟的思想爲老師的才情與風儀所迷惑，忘了他是有一婦之夫，沉緬在美酒也似的心情裏，痛飲那芬芳而又辛酸的苦盃。平凡的卻是無法解決的悲劇就這樣展開，千篇一律的陳舊故事，兩個女人愛着一個男人，思佳既不願意她的老師爲她而離婚，

又不能毅然決然的斬斷那所謂的「情絲」，一年，兩年的過去，他的太太忍無可忍，可能給思佳難堪的機會她決不輕易放過，她侮辱她，嘲罵她，人們以為烈性的思佳必不能受，但是她卻覺得由衷的抱歉而居然低頭，思佳常這樣說：「我雖沒有佔了她的丈夫，但是在精神上，因為我的關係，她被丟棄了，可憐的人，我對不起她，是的，我還是犯了罪，犯了罪……」思佳二十歲，那時她還在讀大學，她的親愛的英文老師死了，死得十分的慘，在敵人的嚴刑之下，斷送了年青有為的生命，他是一個從事秘密工作的愛國者。這任性的女孩子在悲慟之餘，覺得世界上的一切都絕望，甚至中止了她的學校生活，一年之後，她的師母棄下四歲零三個月的孤兒改嫁他人，思佳又是一番感觸，她將那可憐的孩子收留下來，送到托兒所去寄養，那就是安安。思佳流着眼淚宣誓道：「我一定要將這孩子撫養成成人，像他的父親一樣，紀念那段我永遠也忘不了的情誼。」——從前思佳只不過是為她的英文老師而歌唱，現在卻是為安安而活着了。她的生命裏從此沒有了憧憬，只有回憶；她沒有做過妻子，已經是母親，她不再是誰的戀人。

我們的頭腦冷靜的女律師趙思懿批評過她的姊姊：「知道她三分的，說她浪漫浮華，知道她五分的，說她冷酷無情，知道她十分的，說她善良忠厚。」然而，這茫茫的人海，有誰能十分的了解人呢？又有誰有那個幸運，被人家十分了解呢？

因此我聽見過有人當面說她是——一朵嬰粟花，自然這不是隨口說着玩的。

那是個暮春天氣，懶洋洋的午後，我到趙家去玩，熟門熟路，逕自走到她們的起居室，佣人

告訴我，太太應酬出去了，二小姐還在學校中沒有回來，大小姐在客廳裏，有客。我隨口問是誰，佣人說：「就是那位劉先生。」——劉先生，一準是劉文川了，這可憐的人！又不知要被思佳折磨成了什麼樣兒？我站起來也想到客廳去，瞧個究竟，繼而一想，那劉文川「楚楚可憐」的模樣兒，使我動了惻隱之心，不再與他爲難了。日行一善，我還是安安份份的坐在這兒等思佳打發他走吧！何苦叫人家當面受窘，自個兒背地裏挨罵？

我隨手拿起一本書，「上海屋簷下」，可怎麼也看不進，心中所想，全是「趙家客廳裏」，唔，趙家客廳裏，那可憐的客人將怎樣碰釘子……：好容易聽見高跟鞋子走路的声音，我知道那是思佳，打定主意要嚇她一下，連忙藏到絲質的墨綠簾幔後面去。

「思佳，你怎麼就這樣？這樣……」原來劉文川也跟進來了。

思佳格格的笑著：「我那樣啦？我不懂呀！劉先生。」

「思佳，你真那個。」有點兒着急。

「那個又是什麼呀？噢，你說話真是怪有趣的。」

「思佳，你別老是裝糊塗，成不成？」

「我才不裝糊塗哩！倒是在裝糊塗。」

「我怎麼裝糊塗啦？思佳。」

「你明明知道地球是圓的，你硬想着那是方的；你明明知道太陽打東邊兒出，可是你偏做夢

要它西天出太陽。你不是在裝糊塗，是幹嗎？」他的口氣由佻皮轉爲認真。

「你說我這全是裝糊塗？不！思佳，我只相信「精誠所至，金石爲開」。」

「那全是騙書獃子的鬼話！」她冷酷的回答：「我就知道真金不怕火燒，而且也從來沒聽見過頑石會點頭。」

「思佳，你……」

「謝謝你，劉先生，你有話就請說吧！我們並不演戲，你老是「思佳，思——佳，」的，我真是受不了。」我真沒想到在交際場中圓滑週到的思佳會說出這樣的話來，可憐的劉文川！他知道「隔牆有耳」，該怎樣的難堪呀！我想他一定有點兒生氣了，誰知他只發出無可奈何的一聲笑，幽幽的道：「你就那樣無情？」

「你既然知道，又何必來自作多情呢？」

「不能，你不能這樣對我，我們已是這樣要好的朋友了。」

「要好的朋友？我從來沒有這樣想過。」

「我們天天見面，又那樣說得來……」

「有時候，遠在天邊的人就如同近在眼前，近在眼前的人也常常等於遠在天邊。」她的語調冷到不能再冷了。

「但是，我不惜跋涉長途，從內地趕到上海來，通過封鎖線何等不易？這全都爲了你——」

「爲了一個女人，你不嫌太小題大做麼？」她冷笑着。

「你爲什麼這樣拒人於千里之外？」

「因爲我一直站在你的千里之外。」

「那麼，我們永遠也不能稍爲走近一步，只有一步，也不可能麼？」失望中還存着希望。

「永遠不能。」斬釘截鐵的。

「可是，思佳，」他絕望的嘆着氣：「我會永遠對你念念不忘的。」

「謝謝你，劉先生！」

「我們就這樣分手？」

「難道還要舉行什麼儀式或典禮嗎？」她又輕快的笑了。

「一句話，臨別的贈言，也沒有麼？」

「也許應該有的，可是，對不住得很，我一時想不出來，沒有靈感跟情感。」

他軟弱的道：「思佳，這最後的一句話，你應該給我個美滿的答復了。——你，也會永遠記得我麼？」

「我想會的，劉先生，」她說：「因爲你的影子時刻糾纏着我——」

「我的影子？」他高興的叫着，像得着什麼寶貝。可憐的人！

但是思佳緩緩的說：「討厭鬼總是陰魂不散。」——我差點兒笑出聲音來。

再好的脾氣也忍耐不住了，劉文川恨恨的道：「好，趙思佳，你這樣不尊重人家的感情，你真是一朵——一朵嬰粟花。」接着，我聽見重重的脚步聲，他生氣的走了，連「再會」也沒有說。

好半天沒有聲息，我緩緩的從綠絲幔後面走了出來，思佳頹然的倒在沙發裏，她哭過了，水晶紫的北京緞袍上有眼淚的痕跡，我忘了跟她解釋我爲什麼藏在幔後，她也不覺得詫異，好像這是理所當然的。她只拉着我的手，悽楚的含淚一笑：「他說我是一朵嬰粟花，嬰粟花，我就那樣有毒麼？……」

我搖搖頭，我是知道她的故事的，自然比劉文川多幾分了解她，她的荒涼的心境和難言的辛酸。那時候，人們爲了節約，利用日光，將所有的時鐘都撥快了一小時；趙思佳，她的青春的時鐘，撥得太早，也太快了，所以誤了時辰，她的生命的鐘點，永遠不能準確。

然而我做夢也不會想到，她的生命的鐘點在二十四歲的時候就停了擺，永遠不再走動一分或是一秒。

去年春天，我離開上海大約有四個月，在那出名閒散的城裏住久了，自個兒也變得懶惰起來，我沒有寫過一封信給任何一個朋友，當然也沒有任何人給我什麼訊息。但是我沒有忘記了誰，尤其是思佳，這又是天使又是妖魔的女孩子。我買了一柄水晶紫的大的鵝毛扇送給她，在初夏，我回到上海的時候。

我永遠也不會忘記那一天，五月裏的最後一天，不是十三號，也不是禮拜五，天藍得叫人想飛，清新的早風裏，叫人真想在地上打個青草滾，多可愛的日子！誰會想到有什麼不幸的事情？我帶着那柄水晶紫的鵝毛扇，還有一些別的土產，興高采烈的到趙家去，我知道思佳一定歡喜這件禮物。

進了門，我就問：「大小姐在家嗎？」

看門的一楞，說：「太太跟二小姐全在家。」

我沒在意，匆匆的走到裏面的起居室，思懿先看見我，遲緩的點了點頭，我跟趙太太問過安，發覺她蒼老多了，也憔悴多了。

「思佳——」

思懿哽咽的答：「思佳已經死了。」

思佳死了，這怎麼可能？我真不相信自個兒的耳朵，但是我的眼睛也清清楚楚的看見兩張滿是淚痕的臉；這是真的了，思佳是死了。

「什麼病？有多少時候？」

思懿擦着眼淚：「兩個月之前，安安得了猩紅熱，思佳急得什麼似的，夜裏接着白天，衣不解帶的侍候，她自個兒的身子就不好，媽和我不要她去，那兒拗得過她，好說歹說都不聽，就這樣，她也染上了猩紅熱，連性命也送了。」

「安安呢？」我問。

「可憐思佳臨危還惦記安安，叫我們好好照應他，其實那時候，安安已先她而去了。」

我沒有說話，有什麼能用來哀悼這樣一個善良而美麗的靈魂呢？她的一切，感受、磨難、犧牲、天使般的愛情，生於它的痛苦的，死於它的痛苦的，使人間的正義也傾心拜倒的一種崇高的熱忱；在遙遠的天國，她應當是快樂的，因為犧牲必蒙得安慰。但是，我能够無動於衷麼？這麼美，這麼絕頂的聰明，又這麼年青。我想起，就是一年前的暮春，她在這間屋子裏，流着眼淚，說：「我就那樣有毒麼？」晶瑩的淚珠沾濕了她的水晶紫的衣裳，她的心底的委屈和平，我再也不能看見她了，以後只有到她的墓地去，獻一束鮮花，自然不是嬰粟，顏色要美麗憂鬱的水晶紫，——但是至今，我還想不出那最崇高神聖的花朵叫什麼名字。

（一九四六年）



小不點兒

那個外號叫「小菩薩」的高商三學生竺美珩看見了我，連忙大聲的嚷着：「喂！方洋，你過來。」

「幹嗎？」我停住腳問她，卻沒有向她那邊挪過去一步。

「不趕馬，趕驢子！」她跑過來，一把拉着我就走。

「什麼事這樣大驚小怪？」被她拉着跑，有點兒上氣不接下氣：「缺德的小鬼！」她不理我，一直走到葛蘿花跟前才站住腳，她跟我算賬了：

「剛才鬼罵誰？」

「剛才罵你鬼！」我大叫起來。

「鬼是我？你罵「菩薩」是鬼？不怕挨雷劈嗎？」

「呸！不害臊，瞧你那份德性！」我啐了她一口。

「得！得！咱們休戰言和。」小菩薩說：「閑文少敘，話歸正傳我給你介紹一位新同學。」我這才聽見那淺綠色的葛蘿藤前正站着一個穿深綠色背帶裙子的女孩子，頭髮用綠綢帶束

起，正中有一個挺大的蝴蝶結，那樣子活像一個洋娃娃。

「媚美！她，」小菩薩手指着我，對她說：「就是我剛才告訴你的那個姓方名洋的人。」

洋娃娃似的女孩子低頭一笑，伸手去攀那蔦蘿藤；我猜小菩薩先前說的話裏準是使了促狹，禁不住生氣的瞪了一眼；誰知她倒逆來順受，和和氣氣的笑道：「方洋，我給你介紹，這位姓史，名叫媚美，是我二表嫂的一個好朋友的最小的妹妹——」

「那兒來的這許多廢話？」我聽得好不耐煩。連史媚美也嗤的一聲笑起來了。

「廢話還多着哩！」小菩薩仍是慢條斯理的：「我把她交給你了，你得好好的看待她，像寶貝你的眼珠子一樣，我是走讀生，照應不過來，你是頂頂熱心不過的。」

「她是初中一的學生麼？」我問。

「呸！狗眼看人低，人家和你同班；」小菩薩大聲的，一字一字的說：「高中二，普通科，甲組。」

我跳起來：「這麼個小不點兒！」

「什麼事這樣大驚小怪？」她學着我方才的口氣，停會兒卻又笑了：「小不點兒！這名字倒真新鮮勁兒，媚美！現在就來個命名典禮吧！打今兒起，我不叫你媚美了。」

「美玥姊：你說我要謝謝她的見面禮麼？」那洋娃娃似的臉上浮着天真而淘氣的笑容。

一陣銀鈴樣的史媚美的笑聲。

+

+

+

這個洋娃娃似的女孩子不久就瘋狂了全校，小不點兒的大名成了「那個不知，誰人不曉！」

史媚美是大眾的情人。任何一個人心目中的Angel。人們愛她的情感將永遠不會消逝；她自己哩！不單外表像洋娃娃一般可愛，並且有着快樂的好心情。她老是愉快得像吱吱喳喳的小麻雀。

然而有一天，這個十六歲的姑娘也悲哀了，那是她有生第一次的抑鬱——
小雨後，夕陽的殘暉替大地鋪了一層金；萬蘿花和那萬蘿花畔的噴水池顯得更美，更富有清新的詩趣了。

我們一邊散步，一邊講故事，講的是李蘿村的西施，琵琶青塚的王嬙，還有那馬嵬坡前的艷鬼楊太真……

「——紅顏多薄命！」她的結論是如此。

我笑了，想不到小不點兒還會有這樣工愁善感的見解。

她似乎有些不好意思；搭訕着從泥地上揀起一朵落花，纖弱的、細小的、猩紅色的花朵，那是萬蘿。

「紅消香斷有誰憐？……」小不點兒嘆息着，不勝感慨地。

「那是林黛玉的葬花詩啊！」我越發驚奇了，瞪起眼瞅着她：「你，一個十六歲的孩子，就愛讀紅樓夢？」

「十六歲的孩子就不能讀紅樓夢嗎？」半閉起一雙可愛的黑眼睛。

我沒話可說了。她問得對，爲什麼不可以呢？我那兒知道？

遠處傳來一陣音樂聲，幽幽的，幽幽的，撥動着人的心弦。

一隻不知名的鳥停在水池那邊的桂花樹上，不飛了，它是要欣賞秋日之芬芳麼？

「想不到小不點兒也會這樣？想不到，真是想不到……」我自言自語的。

她倒笑了：「會那樣？方洋，你倒說說看。」

「一個嘻嘻哈哈的孩子會惆悵，不是想不到麼？」

「你是說惆悵？不！」搖搖頭：「那不過是偶然的感觸而已。」

「感觸？連花開花謝也要感觸？人生在世那真不勝其感觸了。」我不以她的話爲然。

「方洋！你說人一輩子有幾次年青呢？」她小聲地問。

「一次！可是——」我不禁怪笑起來：「十六歲的年華就就憂着「老」嗎？太多慮啦！我的

好姑娘！」

小不點兒的臉紅了。

她一聲不響的走着，走着，在鳶蘿花前，噴水池邊……

她將謝了的鳶蘿花小心的夾在書裏。看了她這樣做，我忽然爲她早慧的智睿而就心，那並不是可喜的現象，我以爲；雖然我自己那時也是無知的。

大半天，誰都沒有說一句話。

「得啦！別杞人憂天了！」我勸她。

「我不是杞人。」她分辯着。我仔細對她端詳：她的臉，她的洋娃娃似的臉，純潔、天真、富有孩氣……是的，她不是杞人。

「那麼，我說個謎兒給你猜；猜着了，我賞你一粒糖——」

「猜不着呢？」她搶着問，剛才的憂鬱沒有了。

「賞你一個耳刮子；」我笑笑，然後將那個謎兒告訴她：「不點兒，不點兒，渾身盡是眼兒！」

「好彆扭！」她咕嚕着，尋思了半嚮，問：「吃的？玩的？」

「都不是。」我搖搖頭：「當心耳刮子！」

「那麼是我嗎？」她走到水池旁。

「你？」我莫名其妙；低下頭，看見她倒映在水裏的影子，粉藍色的旗袍上有着櫻桃紅的點子，我明白了，搖搖頭：「不是你，那個「不點兒」比你這個「小不點兒」還來得小——」

「別弄玄虛啦！我想起來了，」她樂得直笑：「那是個頂針兒，做活用的頂針兒，對不對？」

……

「一點兒也不錯，」我誇她：「你愛吃什麼糖？」

「糖麼？心領吧！我只要，只要賞你一個耳刮子。」她淘氣的笑着，一蹦一跳的跑了。

校慶日，舉行了一個遊藝會。甲乙丙三組高普二的同學共同參加一個節目——話劇「回春之曲」。

小不點兒扮演「回春之曲」裏的梅孃，她的動人的嗓子，嬌憨的姿態，和那惹人憐愛的表情，博得了無數的彩聲與掌聲，佳譽與好評。

那是一個狂歡的晚上，當遊藝會閉幕之後，全體師生一同聚餐，末了再到大禮堂前的廣場上去看放烟火。

直到夜闌，人才漸漸的散了……

我們回到宿舍裏，興奮得睡不着覺，大夥兒圍着她，說這個，問那個，交相讚美她的表演。這時她換上一套大紅細柳條的睡衣，顯得身材長了許多，頭髮上常見的蝴蝶結也沒有了，兩條鬆鬆的長辮並垂在腦後，這樣打扮，似乎增加了幾歲年紀；還有她的臉，她的剛抹掉油彩沒有重施脂粉的臉，在燈光下，也顯得比平日溫靜文雅得多了。

「你瞧她這份兒斯文，裝給誰瞧？」一個同學奇怪地瞅着她。

「可不是？倒像在作新娘子似的。」又一個也在逗她。

要是在平時，小不點兒準饞不了她們，一定得跳上前去扭股糖似的亂打一陣才肯罷休。這回不知是因了疲倦還是過度的興奮？她只不經意的笑了笑。

「噢！小不點兒怎麼變啦？」先前不開口的也奇怪起來了。

「一定是梅孃在想她的維漢……」

一句話說得小不點兒紅了臉，她搭訕着向床上一躺，誰都不理；一屋子的人都瞧着她哄然大笑。

漸漸的，喧譁的笑語變成細聲的談話，最後，大家都入夢了。

「方洋！方洋！」那是小不點兒的聲音；我被她從朦朧中喚醒。

「什麼事？」我問。

沒有答話，隔了一會，才聽她低低的說：「方洋，世界上會不會有——「假戲真做」的事情呢？」

「你說什麼？」我被她問得莫名其妙。

「我……」忽然不說下去；再連連的叫她，她倒假裝睡熟不理我了。

自打校慶以後，小不點兒忽然變得用功起來（從前她是個聰明愛玩不喜讀書的孩子），居然常常到圖書館裏去讀書，有時甚至從清晨到黃昏，只要有空課，她總是往圖書館一鑽，操場上久不見她的踪跡，音樂教室裏的鋼琴冷落了，連得她最愛的噴水池邊也久不去徘徊了。

我奇怪她的轉變，突然的轉變。一直到有一天，星期六午後，小菩薩跑到宿舍裏來找我——

「你看見小不點兒嗎？」她問。

「沒有，大概在圖書館裏。」我隨口回答；一邊忙着從衣櫥裏找出一個匣子，那匣子裝着一樣我送小弟弟生日的禮物。

「什麼好東西？讓我瞧瞧。」她不由分說地將匣子搶了過去；停了會，又不耐煩的問：「什麼？她又在圖書館裏？去幹嗎？」

「當然是念書。」我不由得好笑起來。小菩薩卻悻悻然，她順手將匣子裏的東西扔出來向床上一扔，粗聲粗氣的對我嚷道：「念書？禮拜六念什麼書？你這個糊塗蟲，你簡直是這個——」

「這個？」我被她嚇了一大跳，怔怔的瞧着自己的床：「你說我是木偶？」

「可不是？你比它只多了一口氣。」

「你瞧你這份兒大嚷大叫，弄得我越發摸不着頭腦，到底怎麼回事呀！」

「可不我說你是木頭就是個木頭，」小菩薩得意非凡的樣子：「告訴你，小不點兒變了。」

「誰不知道她變了？」我向她淡淡一笑：「這孩子比以前用功得多。」

「呸！虧你還有臉叫她孩子？」小菩薩又將那個木偶拾得高高的，向我閃了一閃：「你還不知道？這小妮子掉進情網了。」

「情網？」我越發莫名其妙。

小菩薩點點頭，「拍」的一聲將木偶擲在匣子裏。

「到底怎麼回事？」我忍不住又問。

「說來話長，」輕輕咳嗽了一聲，似乎故意在賣關子，然而她自己也忍不住說了：「小不點兒，人小心不小，她天天到圖書館，念書是假的，她是爲了要去見那個張先立——」

「誰是張先立？」我打斷了她的話。

她向我瞪了一眼：「你真是個不折不扣的木頭，張先立都不認識？他是高音二乙組的學生，自治會的副主席，演講競賽第一名，每個先生都歡喜的那個人。」

「我知道啦！你一大篇介紹詞抵不了我一句，他演過「回春之曲」裏的維漢，是不是？」

「就是「回春之曲」種下的根，小不點兒迷上他了。」

「那個滿臉驕傲不愛理人的傢伙？」

話說到此地中止，小不點兒忽然進來，一蹦一跳的，口裏吹着口哨，像拾到寶貝一樣的高興；我想起校慶那天夜裏，她說什麼「假戲真做」的話，不由得向她有深意的笑了笑，她哩！無緣無故的臉紅了。

我不再是木偶，對於小不點兒的轉變漸漸的注意起來。

料峭的北風起了，小不點兒忙着在宿舍裏結絨線衣，碰巧小菩薩又跑來玩，她誠心問：「是你自個兒的麼？」

「是的，唔！不是的……」支吾着。

小菩薩俏皮地笑了，哼着「寒衣曲」的老調：「……一千針，一萬針，千針萬針密密縫，穿來暖又輕……」

「美琪，你弄錯啦！那是媽媽做衣服給兒子，與這個大不相同。」一個同學笑着糾正她。

從此，「回春之曲」裏的一對情侶假戲真做的事，差不多已是全校皆知。每當大家圍着他們鬧的時候，小不點兒總是紅着臉不承認，可是張先立就不然，他常常微昂着頭，嚴肅的說：「諸位別誤會，別誤會，我們只不過是較為親近的同學而已……」

有一次，小不點兒爲他哭了。她將頭埋在枕衣裏，說：「我待他多好，可是他瞧不起我，將我當一個不懂事的孩子……」

她笑得那麼傷心，然而我又有什麼法子安慰這早慧的姑娘呢？

自從那天起，小不點兒不大高興了，總是快快不樂地，並且還時常哭泣，甚至連熱鬧得如火如荼的元旦，她只躲在冷清得如冰如雪的宿舍裏發呆。

「真是的，何必庸人自擾？」我勸她，眼睛卻凝視着老遠的窗外，話好像是對空而發。

她用手絹擦了擦臉：「你是在說我？」

「媚美！」我回過頭，破例喚着她的名字，以昭鄭重：「我希望你是一個永遠的小孩。」

「永遠的小孩？」或是覺得我的話有點可笑，她笑了，卻又黯然的：「不！方洋，又是一年了，今天起人們都長了一歲，我十七歲了。」

我又氣又笑：「十七歲就不是孩子嗎？誰這麼說的？」

「紅樓……夢……裏……林黛玉……十七歲那年……不是都已經……死……」她細聲的似乎在自言自語。

「又是紅樓夢，又是林黛玉。」我賭氣不再和她廢話。

從寒假到暑假，半年來，小不點兒和張先立的感情時好時歹，她的心緒也因着這種情感的變化而變得時憂時喜。連得讀書的心思都沒有，癡情得未免近乎任性，很引起不少同學的非議；雖然我和小菩薩時加規勸。她可滿不在乎。

梧桐葉落，那是第二年的秋天——

開學後，我發現小不點兒尚未到校。

還是在第一次相逢的蔦蘿花前，小菩薩告訴我：「方洋——她，媚笑不來了。」

「小不點兒不來啦？爲——爲什麼？」真是沒有想到：「不是信上還說——」

「豈但信上說，」小菩薩接了下去：「她人都已經到了上海，又回去了。」

「來了又走？這是怎麼說的？」

「還不是又爲了那個張先立；原倒是高高興興的來上學，在我們那兒知道了張先立訂婚的消息，她一賭氣就又回了北方；真不懂，張先立有什麼好，這樣要死要活的違他？」小菩薩越說越

有氣，不住的用脚尖使勁踢開地上的碎石子。

我嘆了一口莫名其妙的氣。

「其實，張先立也不是不愛她，他壓根兒把她當個孩子，她原也是個孩子，可偏要人小心不小，咳！說來說去，還是那句話：人小心不小。」

「那麼，現在呢？」我隨口問。

小菩薩冷笑起來：「現在嗎？她臨走有封信給我，說她一到北方立刻就嫁人。」

「嫁人？」我楞了一楞：「嫁誰？」

「誰知道她嫁誰？」沒好氣地回答。

風起了，吹動着萬蘿藤，那萬蘿藤，纖細的，淡綠色的，和去年一樣。可是那穿深綠裙子，髮上繫着綠蝴蝶結的洋娃娃似的女孩子呢？

天邊，湧起了白雲。

+

+

+

自打那次起，我再也沒聽到關於小不點兒的消息，因為她根本就沒有被有任何人提起過。她是一個愛熱鬧的孩子，誰知道就這樣被大家冷清的遺忘了呢？而且是整個的，完全的遺忘了。

歲月不停的在時間的大海裏流過，一年，兩年，三年……

如今是整整的八年了；壓根兒我早已忘了她，甚至連「小不點兒」這一個有趣的名字也記不

起來了。

可是，誰料在這滄海桑田之後，聚了的人會散，散了的人又會聚呢！

一個偶然的機會，我遇見竺美玥，當年的小菩薩，她告訴我：「明天你來，我領你去一個人家……」

第二天我如約而往。她帶我走進一所極考究的花園住宅——

「美玥，告訴我怎麼回事？」坐在一個陌生人家的大客廳裏，我有些不自在。

「天機不可洩漏。」她倒還不脫當年愛鬧的老脾氣，我不由笑起來。

「許多年不見，你居然沒變。」我瞞着她說。

「別囉——等等，就有個大變特變的人來了。」

話剛完，一陣細碎的脚步聲，走進一個身材嬌小風致楚楚的少婦，我怔了一怔，這是一個熟悉而又生疏的輪廓，一時想不出是誰……

「方洋，想不到你會來，七八年不見了，你好嗎？」她高興地握着我的手，一點不慌張的說。

我猛然想起了這是誰！

「啊！小不——媚芙，是你！我很好，謝謝你，真的一別多年了，多年了。」她客氣地問我些別後的經過。

「你一直很好吧？」似乎該輪着我問她，可是話不知該從那一句說起，只好這麼機械地問。

「謝謝，都還差強人意。」豐腴的臉上笑容可掬，還是銀鈴一樣的笑聲，也只有這笑聲還如同往昔，別的可什麼都如竺美玥所說的「大變特變」了。

又是一片沉默，美玥今天也好像沒有帶着嘴來似的。

我覺得一陣無名的不安，一種說不出來的不自然；按理久別重逢，我們應該彼此縱聲談笑，再走回當初的朝霞似的孩子夢裏去……可是，我只感到拘束，莫名其妙地不好受，那暗沉沉的大客廳，那濃郁的花氣和女主人身上散出的脂粉香，那富麗堂皇可又略嫌有些笨重之感的客廳傢具，將我帶到一個迷惘境界，瑰麗與陰森互不和諧的境界，沒有一些輕鬆的情調。

遠遠的，似乎有孩子的嬉笑聲；美玥想起了什麼，對她說：「真的，媚美，領方洋到外面去，看看你們家的幾位小天使。」

走出暗沉沉的大客廳，對着藍天，對着明朗的秋陽，我不禁眼花撩亂；卻又如夢初醒的鬆了一口氣。

在雨花台石子鋪成的小道上，三個人曲曲折折地走了許多路，我們都靜靜的沒有說話，也許是無話可說，也許是女主人故意要我欣賞一下這花園的景致，是的，這花園是够美麗的：那各式各樣的假山石，那不知名的奇花異草，那朱紅欄杆的小橋，那綠漆花架子上整齊地擺了許多玲瓏別致的盆景，還有那佔了小半個園子的荷花池，這時節荷花早沒有了，只剩得荷葉枯黃，蓮梗傾

斜；一個穿藍布衣服的花匠，正駕着小木船在池心裏來去，採那些敗了的荷葉和蓮梗；我忽然想起這兒的女主人，七八年前她最愛談「紅樓夢」，難道她忘了林黛玉曾經背過李義山的詩句？爲什麼她不願意「留得殘荷聽雨聲」呢？

走完石子路，一陣嘻嘻哈哈的孩子笑聲，予人以另一種感覺。這兒許是孩子們的樂園：一大片芳草地，矮矮的竹籬，那一邊還有木馬，鞦韆架，蹺蹺板；草地上三個挨肩大的孩子在扔沙袋；桂花樹底下，兩個乾淨俐落的北方老媽子在做活，看見女主人陪了客人來，連忙小心的搬過藤椅，有禮貌的請安，她們還沒忘了北方的規矩。

「小芙，」慈母的溫柔口吻：「過來，和弟弟們一塊兒過來，跟兩位姑姑鞠躬。」三個孩子一跳一跳地奔過來，很乖巧的叫人，又怕羞的笑了笑。那個最大的女孩子叫小芙的，最像她母親當年的樣子。

「真是一羣可愛的小天使。」我敷衍的誇獎着。她一邊謙虛，一邊告訴我們：她婚後共生四個孩子，最小的只有五個月，頂大的小芙已經進小學一年級了。

「真沒想到，「小不點兒」已經有了這許多「小小不點兒」啦！」美玥忽然笑起來。我也笑了。

「美玥姊！你還是那樣愛鬧着玩；」她舉起右手，搔弄着耳墜子：「方洋，你瞧她說得多有

「趣！」

「唔！有趣……」我機械地附和着。

早秋天氣，那矮矮的竹籬上，牽牛花開滿了，淡白的，淺紫的，濃藍的，一枝枝喇叭形的花朵……

「爲什麼不種些萬籬呢？」我冒冒失失的脫口而出。

「萬籬？」她莫名其妙地瞅着我，又舉手去播弄耳墜子。

真的，爲什麼一定要種萬籬？即使這竹籬上爬滿了淺綠色的萬籬藤，開遍了細小的猩紅的也是喇叭形的萬籬花；難道這戴着耳墜子的少婦還能回到她穿背帶裙子的時日麼？

她將終老在這錦繡小天地裏了。我忽然想起那暗沉沉的大客廳，那個瑰麗與陰森互不諧和的境界……

「噢！沒到正午，太陽還在那裏，怎麼這朵淺紫的花就敗了呢？」一邊說，一邊她採下那朵敗了的牽牛花，把它放在掌心裏。

「少奶奶，那朵花昨天就開了，先開所以也先謝……」那是北方老媽子的聲音。

「先開所以也先謝……」我向那老媽子看了一眼，也許她是個下愚的蠢材，然而這句話是含着多少蒼涼的意味和深刻的哲理啊！

（一九四三年九月）

癡人的喜悅

他打開了箱子，那隻破舊的描金紅漆皮箱裏，已不再有什麼東西值得興奮了。

然而拿什麼才能去換些錢呢？那污穢的瓜皮小帽嗎？那條七穿八洞的充羊毛圍巾嗎？還是那堆襤褸的破棉敗絮？「我竟想在枯井裏尋求甘泉麼？當然，這是不可能的，不可能……」他自言自語的說，又伸手在箱子裏撥弄：在角落裏，他檢出了一頂嵌着綠寶石的大紅洋綉風帽，那是死去的理哥幼年時候戴的，他自己小時候戴過，從前鮮豔的嫣紅，現在卻黯淡了；那，是被年光沖淡的吧？他的指尖又觸到一根藤製的手杖，記得理哥那年旅行杭州特地買了它帶回家，爸爸是多麼高興，可是如今，如今患了癱病的爸爸再也不能扶着它走一步路了；假使宇宙間真的萬物都有知覺的話，那麼，這一根藤手杖是否將為它不幸的老主人嘆息呢？……

有時候，人們真有點兒奇怪，逢着極端絕望的時候，往往倒丟開愁煩，歡喜在寧靜中想些，於是那些不慌不忙的和平念頭就一個一個的出來了。

現在，他在打開的箱子旁回憶過去。這箱子是他亡母的遺物，滄海桑田後的紀念品，往事和舊夢的坟墓；縱是那朱紅的油漆褪了色，那描金的福字和花紋都已模糊，然而他的記憶不會褪色，他的記憶不會模糊……

那小河的流水於今還有着淙淙的餘韻，城頭上的夕陽依然是昔年那樣的綺麗，還有那點點鴉

陣往往在他心頭撩起一種會是苦惱的無聲的慾望。啊！家園，竹籬四周栽滿了雁來紅，小窗前開着鵝黃色的秋葵，那一邊是桃紅的秋海棠；屋檐下桂子飄香，那年華嫂會藏起好些個桂花，預備做桂花糖的，孩子們愉快得像吱吱喳喳的小麻雀，爸爸還能拄了手杖乘着後母出去串門子的時候到母親墓地上去徘徊一番，或是站在葡萄棚下摘那一串串熟透得如同紫玉一樣的葡萄。倉房裏堆滿了穀物，木桶裏還盛着奶，那條黑白相間的荷蘭牛，理哥從農場帶來的，一天比一天的壯健肥碩了。黎明，有雄雞報曉，黃昏時分，一聽見隆隆的火車聲音，他們立刻敏感的等待着報販子送來當天上海的早報……

「對……不起……房……東……太太……再緩……幾……天……只……是幾天……」一個細微的聲音斷斷續續的響了起來；他連忙轉過臉去，病床上的爸爸咕嚕了一下，臉朝裏又睡着了。別聽這十來個字的一句不完全的夢話，這一下子才將他從舊夢裏拉回現實，不堪設想的現實，那過往的輕鬆永不再來了。

是的，那過往的日子是含着多少輕鬆的快感和舒徐的美感。啊！沒有憂愁，沒有爭吵，沒有詛咒。如今可不同了，可憐的爸爸患了不治的癱症；後母的壞脾氣與日俱增，並又染上惡嗜好。理哥和華嫂雙雙的遭了難，丟下兩個伶仃的孩子，等着他撫育。還有那和平靜移的家鄉，自打那一年一別，不知變成什麼樣子了！田園荒蕪，母親的坟地沒人祭掃……

他想起母親，不自覺的從箱子裏，破棉敗絮之下，翻出一樣東西，那是一件雪膏洋綢的坎

肩，玄色緞子大鑲大滾，大襟上還有着雲字頭的花樣，這是母親年青時的衣服——他三歲就沒了媽，一切的記憶都模糊，長大後在相片上才認識了慈顏。這可憐的孩子，從他懂人事起，就愛常常打開箱子，檢點母親舊時的衣物，從這些衣物上，他幻想着母親生前的笑貌，以自慰其無母之痛於萬一。可是這幾年來，家鄉遭劫，生活日艱，那些什襲珍藏的遺物，都弄丟了，被搶了，差不多典盡當光了；只剩得這一件，這僅有的一件，難道還要拿去換錢麼？不，自然不，爲了母親，他不能再這樣做。何況，買米？付房租？……一件古老的舊坎肩能够換多少錢，够麼？

那麼，惟一的辦法只有去「借」。可是跟誰去借？眼看着這是一座人煙稠密的偌大的城，然而他沒有親戚，沒有同鄉，朋友也沒有，即使有，也不過是學校裏的那些同事，他們和自己同樣幹了這份兒「清高」職業，自顧尙且不暇，更那有餘錢再幫助別人！

典盡，當絕，告貸無門，真的山窮水盡了。

那件雪青坎肩原先摺得平平的擱在箱子裏，不知怎麼一來，也許是百無聊賴之下倒起了閑情逸致，他忽然想起要將它仔仔細細的欣賞。欣賞那幾十年前的衣服式樣？欣賞那幾十年前的裁縫手工？欣賞那精巧的雲字頭沿邊？還是那雪青洋淡縐上古色古香的圖案和花？他不知道。總之，他今天是這樣的反常；以前只有逢着春秋二季，照例拿出來曬一次太陽，然後再原封不動的藏在箱子裏，他從不輕意去動它，因爲他不願意走失了當年母親在時的那股子樟腦氣息，多少年來，

年年如此；今天，他莫名其妙何以會有這般好心情？

他賞鑑了足足有一個時辰。最後，衣服被他倒捨在手裏，「拍」的一聲有件東西落到地上。他嚇了一跳，彎着腰檢起來，是一個梅紅紙的小包兒。他想不出那該是什麼東西，打開來一看，真是太出乎意料，那是一副赤金耳環，還有着秋葉形的翡翠墜子，居然沒有捧壞。

啊！山窮水盡的境地，他看見柳暗花明了。

他一面高興得想笑，一面卻又傷心的滾下眼淚，當他漸漸的想到母親的時候。

「假使我拿這個去換錢，可以付房租，買戶口米，小桂也不至於再失學。只是，母親在天之靈，會不會嗔怪呢？」他自己問自己，而且還有意無意的看看天，那窗外的天，——從小就認識的，黝藍色的，高的，秋日的長天。雲在天上走着，細小的，摺皺的，不明亮的，透明的，可以穿過它們而看得見藍天。

一排「人」字形的雁行從長空的這一邊飛到那一邊去了。

他驀然覺得有一種孤獨之感。他想起了母親，理哥和華嫂。然而事實上他可並不孤獨，他依舊生活在這吵吵嚷嚷的人堆子裏，而且老是逃避不開，整天裏：後母跟他尋是生非，房東太太朝他冷嘲熱諷，小桂和小竹，（他的兩個姪兒）。對他嚷饑叫餓；只有爸爸是同情他的，可是爸爸的沉默而又悽傷的神態，愈加令他心碎。

當他還有一點兒猶豫的時候，樓梯上一陣響，門開處，十一歲的小桂和九歲的小竹扭股糖似

的進來了。他們在吵架，小桂的朋友給了他半截老玉米，小竹搶着要，小桂偏不給，一言不合就動了武，爸爸也被驚醒了，接着，後母跑進來尋釁，每次她想要錢去買白麵或是打花會的時候，總是那麼一套：「前世沒修着，活該這輩子倒霉，白服侍你家公孫三代，連老媽子都不如，一個大的零化都沒有……」

他不能再忍受了，一聲不響的走了出去，連箱子都沒有來得及蓋好。他的衣袋裏藏着那副鑲金翡翠耳墜子，一路上他輕聲在心裏禱告：「母親啊，原諒我，要不是萬不得已，我怎忍心將您的遺物拿去典賣？爲了五口之家，我不得不這樣，我不得不這樣。母親！」

最後，在一家當舖門前停下了，但他腳鬪着沒有立刻進去，並不是爲了顧臉，（他早就是這兒的老主顧）乃是爲了另一種矛盾心理。然而，停了一停，他到底還是走了進去。

現在，那副鑲金的翡翠耳墜子沒有了，他的手裏握着一捲不在少數的鈔票。

「最要緊是竇戶口米，付房錢，」他一邊走，一邊心裏盤算着：「還有爸爸的老毛病又發了，回去我要將藥方找出，抓一劑藥。」

「小桂和小竹也真可憐，沒爹媽的孩子，奶奶又不疼他們，吃都吃不飽……」因此他買了一磅碎餅乾。

兩個揹書包穿青色工裝褲的孩子走過他的身邊，又嘻嘻哈哈的跑遠了。

「啊！理哥，華嫂，我對不起你們，小桂今年已經十一歲，不能再叫他失學……」他怔怔的

瞧着那兩個孩子的背影，一直到街的盡頭。

街上，亂烘烘的，他的心，也是亂烘烘的……

不知不覺的就到了家。

「您回來啦！琦叔叔，」小桂站在門口，像是誠心在等他：「我聽爺爺的話，將老玉米讓給小竹吃了，爺爺說要是我乖，您就送去上學。」

「乖孩子，」他將小桂的手親切的握了握，嗓音有一些低啞：「明天……明天一定送你去上學。」

「真的嗎？」小桂樂得跳起來：「那麼，這回爺爺沒有騙我？」

他點點頭，眼睛裏含着淚水，然而小桂沒有看見，因為走上樓梯的路是這樣的黑暗。

這回他不再怕看房東太太的難看的臉了，當他將欠了的房租完全付清時，房東太太還好心的爲他們扭亮樓梯轉角上的燈。

太陽落山了，室內的光線變得模糊起來。

爸爸還在不斷的喘着，後母還在不停的咒罵，小竹站在一旁，胆怯而又癡呆的跟着他們，手裏玩弄着嗜光的半截老玉米桿子。

這就是家，他的家，充滿着愁煩、氣惱、與怨恨……

他今天可用錢買到喜悅了。

「爺爺！琦叔叔真的讓我去上學了。」小桂一走進門，就跳嚷起來。

「仲……琦，是真……的……麼？」

他一聲不響的點點頭。

「可是……明天的……米……還沒……有……」爸爸的話還未說完，那個後母，立刻尖聲的九頭鳥似的叫道：

「什麼？上學？叫一家人餓了肚子讓他上學？」

「這個，您先拿着用吧！」他給了她兩張鈔票，淡淡的說。

「爲什麼不留着你自己化哪？」一臉假仁假義的奸笑，她打了一個呵欠：「啊！你一定餓了，我下樓去瞧瞧，有什麼吃的，給你張羅點來。」

其實，她出去買白麵是真的。

「仲琦……你？」爸爸在牀上着急的問。

他還是輕描淡寫的說：「我剛才出去想着一點法子，所以房錢和買米錢都有了，小桂今年已經十一歲，也不能再荒下去，明天預備要求我們的校長，允許他免個半費。」

他想起那包碎餅乾，連忙拆開來，孩子們樂得都要發狂了。

「你又買了餅乾？」爸爸似乎更加着急：「這些錢，那兒來的？」

「一個要好的朋友借給我的，我原不肯要，他一定要我拿來用，說是救救急。」他怕爸爸要

傷心，不敢提起母親，因此隨口扯了一個謊。

「這倒罷了，誰？真……够……朋友……，想不到世上還有……這樣的……好人……想不到……」喃喃的，顯然，老人家也高興多了，像是得着莫大安慰似的。

黃昏將逝，夜色漸濃，人們在這一剎那，往往最愛深思，何況他又是這樣的心情？這樣的處境？

多麼可貴的金錢啊！萬物之靈的人類受它支配，它能够左右多少人們的哀樂與喜怒；從前他一直不相信「金錢萬能」那一句話，可是，今天，他自己想不出否認的理由了。

然而，當他想起了母親……

夜色更濃了，屋子裏變成一片黑，一片黑暗裏：他聽見小桂小竹的低低的笑聲，爸爸均勻的呼吸。後母不知什麼時候也回家了，她說話的聲音，比平時輕而和平。總之，這屋子裏呈現着一種罕有的喜悅與寧靜，不寧靜的只是他自己的心。

他走到沿街的窗前

街燈都亮起來了，像是在和天空裏的藍星默默對話。屋子外面的宇宙，對於他並不是陌生的；可是他要忘了屋子裏的世界，愁煩和喜悅要都打算遺忘了，因此他拼命將自己朝屋子外面的宇宙裏送，望屋子外面的宇宙裏推；他的視線從近處移到遠處，又從遠處回到近處，木然，悵然。

他恍惚記起三年前，也是這樣的一個秋天的夜晚，自己曾經和今天一樣的站在這沿街的窗前……

那件事算來已忘懷多時，不知怎麼今天又清清楚楚的想起來了。他想起那天晚上的風比今天的大，天上的星也疏疏落落的，不及今夜繁多。自己夢似的站在窗前，對過馬路上的人家碰巧也有人站在窗前，那個人醉態迷糊的，似乎是喝多了酒，一陣子狂哭，又一陣子瘋笑，死命的將一捲鈔票撕成一片一片，使它們在秋夜的寒風裏，翩翩作蝴蝶舞，看見路上行人的那種慌張樣子，自己卻得意的怪笑起來，然後又發瘋似的將窗戶「拍」的一聲關上，外面猶自隱隱聽得見傳出來的格格的笑聲。

「癡人的喜悅！」他的意思那個醉漢是愚蠢的。

後來，沒有多久，那個醉漢死了。窮死的？病死的？沒有人知道，反正都有點兒對，生前他雖有過那麼一次驚人的舉動，死後卻是無聲無息的完了，意思是他在人們的記憶中也死了；甚至後來他住的那所屋子也被人拆去翻蓋，他自然不會再被人想起過。

然而，自己爲什麼能會在今晚無端的想起這個人呢？

那所屋子，那個醉漢住過的屋子，早不是當年的狼狽模樣，現在是一家新型的咖啡館，富麗、精巧、而又陸離光怪，黑亮的磁牆上，嵌着玲瓏的銀質的藝術字「綠葉咖啡館」；門前，「車如流水馬如龍」，門內：有動人的歌，迷人的舞，誘人的燈光，醉人的酒杯，媚人的眼波與

紅唇……還有那進進出出川流不息的紅男綠女，都那麼漂亮，那麼快樂，那麼興奮，男的揀着女的，女的倚着男的，他們談着，笑着，歌着，舞着，高高的舉起酒杯互相祝福着；他們也有喝醉的時候，然而他們卻不撕鈔票，因為即使喝得酩酊大醉，他們還記得鈔票可以換取快樂與刺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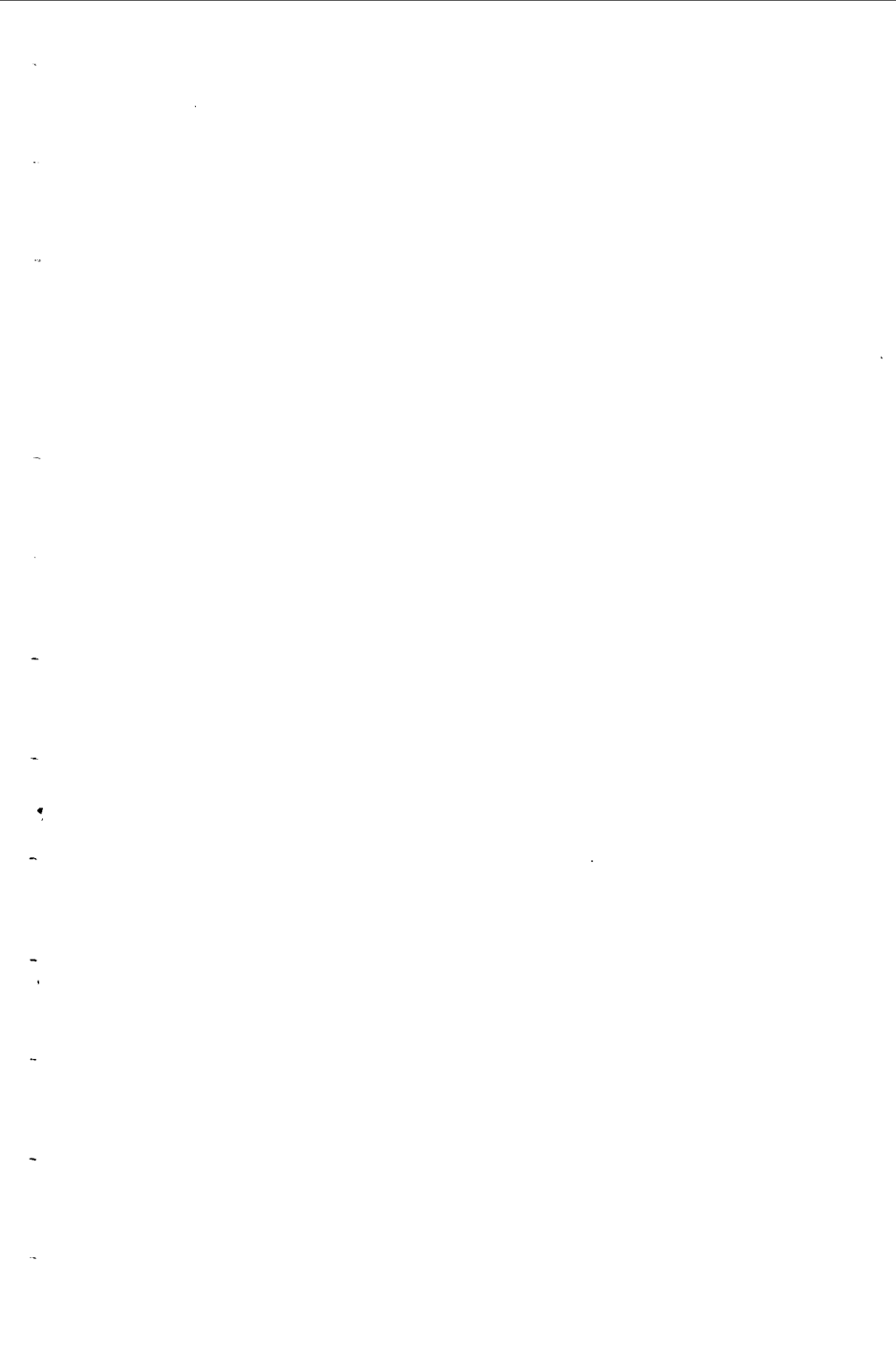
自然，這些人都是聰明的。可是他忽然憶起那個醉漢：「只有醉的人才不糊塗」。他想起他的每一個小動作：他怎樣哭，怎樣笑，怎樣撕鈔票，又怎樣看見路上行人的慌張而沾沾自喜，一切他都想起來了。

誰是聰明，誰是癡獸？什麼才是悲哀？什麼才是喜悅？他自己問自己，卻又百思不得其解。屋子外面的宇宙還不是和屋子裏的世界一樣？沒有錢，愁煩；有了錢，喜悅。然而：當他想起了那副鑲金秋葉翡翠耳墜子的時候，他感覺這喜悅之中藏着多少的淒涼啊！可惜他沒有醉漢的那股勇氣，否則，也許撕鈔票的喜悅倒還有一些獨到的真味！

他漸漸的有些神志迷糊了，同時，那綠葉咖啡館裏的風光卻更爲旖旎了。

(一九四三年)

藍天使



阮引芬是一個嬌美的女孩子，同學們都叫她「藍天使」，有的竟直呼爲 Blue Angel；原因是她酷愛藍色，而藍色又最能够增添她的嫵媚。她是一個銀行職員的獨生女，由於父親的新俸收入不大，所以她的裝飾總是很樸素的；可是，她知道怎樣打扮自己。

現在，她正用一種可以入畫的美妙姿勢，對着化粧鏡的鏡子，愉快地播弄額邊的髮圈。

鏡子裏又現出一個人影，原來阮太太也打扮停當走出來了。

「媽，你看，」引芬轉過身，愛嬌地笑着：「我將頭髮這麼偏梳，成嗎？」

「成！好孩子，你怎麼梳就怎麼好看！」阮太太豐腴的臉上堆滿了慈和的笑容，她覺得生了一個俊俏的女兒，實在太值得驕傲了。

「真的？媽！「有其母必有其女」，那麼這句真說對了？」對着風韻猶存的母親，引芬天真地說。

「淘氣！」阮太太不禁笑了，有意無意的也照一照鏡子。

淡淡地化妝一下，引芬和阮太太預備出去了。

臨行，阮太太打開皮包，將帶出去的钱慎重的點了點數目，再仔細地收好；她常常喜歡這樣做，表示她是賢明能幹的主婦。

引芬像小鳥似地隨在阮太太的身旁，走出家門的時候，她跳到前面，不住的搖晃着玲瓏的小提包，笑嘻嘻地說：

「媽！剛下過雨，地上還有點兒濕；今天又是假日，街車一定太擁擠；乘三輪車去好嗎？我請您。」

阮太太愉快地點點頭；她心裏覺得暗暗好笑：乘一輛三輪車，引芬還要舉出兩個理由，使一套外交手腕；孩子的天真與稚氣，真是有趣而又可愛。

這真是一條星期六下午的街，充滿着輕鬆的空氣與柔和的陽光；三輪車在小雨初晴的路上輕溜着。

春光 is 甜蜜的，春辰是可愛的……

街車載着熱鬧與忙碌的大眾一輛一輛的駛過去；人行道上，幾個人在閒散着，浸溶在春暖之中。花店裏的不知名的花開得更美了；水草攤上擺着深黃的橙子和濃紅的蘋果。還有，年輕的異國小姐們牽着的愛犬，也脫去了絨製的小坎肩，在南風裏打着赤腳。

轉入另一條街，那是一條梧桐枝葉分外綠而茂盛的街，幽美而又恬靜；是誰家的紫藤花長得這麼高？淡紫色的花朵直爬到朱紅的圍牆外，像小樓獨處的少婦，耐不住寂寞向窗外探頭。路邊的園林中，傳出了鶯的吹笛，燕的低語。

車子經過禮拜堂門前，那兒正立着一個年老的俄羅斯流浪者，引芬看他可憐，竟慷慨地打開

小提包，做了一次樂善好施的施主，喜悅的心情下覺得每一個人都親切可愛。

好心腸的阮太太頗爲讚許地點了點頭。

今天，雲彩分外的美麗，天也分外的蔚藍；引芬想起最多再隔二十分鐘就可以穿上那件華貴無比的大衣時，她不由自主的就微笑起來了。

人們都說幻想是空虛的，但是這空虛的幻想竟要立刻實現；生命雖是飄忽不定，然而她此刻總是着實的。於是引芬爲一種輕快的愉悅所支配了，彷彿運命正展開雙翅，把她穩健而恬靜地推送到幸福的未來。

最幸福的，也是最近的未來的自然是那件大衣了：那時式的寬肩膀，那闊大而顯得華貴的袖子，那纖細的腰身以及波浪一樣散開來的下擺；還有那顏色，是美得無比的藍色，像天，像湖水，像……總之，像那樣的一件大衣穿在身上才配叫「藍天使」，也只有被喚做「藍天使」的人才配有那樣美麗大方的服裝。

這是一個巧妙的結論，同時又是一個因果相互的定律；自然，一個有修養和慧心的女孩子才想得得出。所以說：引芬是相當聰明的。

車子拐了個彎，駛入一條較熱鬧的街，引芬中止了心裏的思潮，傲然的坐在車子上左顧，右盼，覺得樂不可支，似乎整個的宇宙都是屬於她的，而這一個宇宙又是絕無缺憾的美滿。

引芬仔細觀察着行人，特別是那些和她相仿年紀的女孩子的打扮。一個矮而肥的姑娘走過去

時，她看着她的背影，心裏想：「這麼一個南瓜樣的身材，單上一件腰圍細小的衣服，反而顯得更臃腫了……」

衝對面，從咖啡室裏走出一個穿淺藍色衣服的小姐，引芬注視了好一會兒，才側過臉說：

「媽，要是這件淺藍衣服變成了深青色，我想一定比較和諧些，由於她的膚色並不白皙。」

阮太太一貫作風地點着頭。她心裏甯提多高興，她歡喜看見她女兒有這麼高的審美力，足以證明她的家庭教育之優良。

引芬忽然想起自己這樣的注意人家，人家必定也同樣的注意自己；於是她又想起身上還穿着那件缺少光豔的淺灰格子大衣，因此她立刻把身體向前彎了一點，頭也垂下了些。但是她心裏並不如何地難受，因為不久她就可以穿上一件雍容華貴的藍大衣了。

車子停在一家時裝公司門口，引芳像小燕子似的輕快躍下，然後，再伸出手來挽着阮太太；那種曼妙的姿勢，你一定感覺到只有電影裏的女主角才會做。

美麗的櫥窗裏，美麗的 Modal 正穿着那件美麗的藍大衣，標價只有七百五十元……

引芬微笑了，她覺得 Modal 的面孔竟和自己完全一樣，啊！多可愛的奇蹟！櫥窗裏會站了一個「藍天使」！至於阮太太，她照例極其溫和的點着頭，表示她稱道物美而價廉。

可是她們並沒有立刻走進這家時裝公司，卻先到隔壁一個小商店去了，那是一個外國女人開的，專售太太小姐們的裝飾品。

阮太太似乎也患了傳染性的興奮，她要買一朵絨製的假花，留着插在女兒的新大衣上；引芬指着那朵粉藍與天藍合成的，但是塗了紅嘴唇的外國女店員卻偏拿出一朵鮮紅夾鵝黃的給她，並且說：

「小姐，我以為這一朵是較好的，它的色彩鮮明，配這件大衣很是合適。」

引芬不客氣的搖搖頭，她覺得這個女店員說起這件大衣真是使人掃興，於是生氣的白了白眼，不肯原諒她是毫不知情。

買完了花，她們姍姍地走入那家時裝公司。

會做生意的店夥執禮甚恭的招待着，雖然她們並不是這高貴店家的老主顧。

引芬很懂得商人的心理，所以她說話總帶着命令式的口吻，舉止顯得儀態萬方而又神聖不可侵犯；甚至她首先是看清標價才來購貨，而此時卻挑這件選那件的久久沒有顧到她真正的需求——總之，她處處裝出她並非是為價格而購貨；她是為了滿意的貨能夠付出任何高的價格的主顧。

奇怪的是：阮太太居然也樂於客串這一齣戲。

引芬試過許多件大衣，又把許多件放開一邊，似乎都不能中意。

「這件樣子挺不好，但是顏色太……太俗氣一點。這個麼？也還好，只是這鈕子顯得不大方。媽，您覺得嗎？那件倒有些像餐館裏 Boy 的制服哩！啊！不行，Scarlet 不宜於春天。」

引芬這麼說着，她她知道店夥們不會對她的嚴格批評而起反感；因為她的態度是驕傲，卻流露了無限文雅嬌貴的氣息，何況她的語調又極其輕柔？本來末，同學們不都是誇讚引芬的聲音非常Soft嗎？

「我想起來了，」阮太太裝成真「想起來了」的樣子，對店夥說：「剛才我進來似乎看見窗裏有一件——淺藍色的，好像挺不錯，拿進來試試看。」

店夥遵從地拿了來；於是引芬穿上了她夢想的新大衣。

亭亭玉立的對着鏡子，顧影自憐，啊！Beautiful！一個海一樣深湛的笑容浮在「藍天使」的頰上。這件大衣太合乎她的夢想了。

當然，她們仍是裝作並不知道價格；阮太太敲敲她的皮包，很大方很自然的說：

「我看這件成了，什麼價錢？」

「四千塊，照碼九折，三千六百元。」恭敬的，應對如流。

「什麼？」引芬有點驚異，將大衣很快地脫下了，但仍保持着鎮靜：「會有這樣貴？」

「小姐，這不算貴，道地的英國貨，市上差不多已經沒有這種料子……」竭力的拉攏生意。

「噢，你們不是標價只有七……百五十元嗎？奇……怪……」她一邊朝外走，一邊口吃地答，連剛才裝做不知道價格的那回事也忘記了。

「小姐，您真會開頑笑，現在短Jacket也要賣到一千多；七百五十是那件旗袍的價錢呀！」

店夥一邊答，一邊隨着她們走出來。

果然，櫥窗裏祇儘Model的身上，大衣脫去了，現在穿着一件粉紅色的旗袍，領口的地方，橫綴着No.幾個鮮明的紅色的字。引芬覺得自己的嘴唇和兩頰都有些顫抖，她來不及說話，就拉着阮太太一同匆匆地走開了。

她們誰都一言不發，三輪車自然不再去乘了，甚至於連街車也沒想到要去乘。

她們再也沒有精神去觀察路旁的景物，引芳手裏還捏着那朵粉藍合着天藍的絨花，這真是一個强有力的諷刺，她的「藍天使」的夢整個地完了，粉碎了，消滅得無影無蹤了。

春光還是這般甜蜜，春辰還是這般可愛；在她看可是有些甜蜜可愛得太過份哩！

一九四三，五，八，戲作。



秦
湘
流



雖說世界是這樣的荒涼，生命是短促，人活得多麼孤獨，但是在我們的週遭，卻永是有那麼多的人：在搖籃裏就看了母親慈祥的微笑，聽着父親莊嚴的聲音，讀書時含笑的可怕的臉，初戀時候情人的眼睛，千杯少的知己，狹路相逢的冤家，學校中的同學，機關裏的同事，大街上的同路人，甚至你的廚子以及敲門最動的那個郵差……一切可愛可憎的人，這麼多，這麼接近，這麼幾乎朝夕的相見：然而，誰是最不能忘記的一個呢？在這廣漠的人海裏，誰是？

我們自然知道，那些最愛與最恨的人，早就刻在永生的記憶裏了，但是如果提起最不能忘記的一個時，卻不一定就是他們，因為像愛與恨這樣深濃的情感，應該是超記憶的，單單是「不能忘記」，即使再加上一個「最」字，也還是太輕，太淡。

不能忘記的人，像不能忘記的畫圖，歌曲，詩篇一樣，不一定是最好，最可愛，或是最美麗，然而卻必如一件玲瓏動人的藝術品，被陳列在記憶的迴廊裏。

當我每次走入我的記憶的迴廊裏的時候，最先映上眼簾的，是秦湘流，她折下幾朵名叫 *Forget me not* 的小藍花交給我，她的紅菱似的嘴唇破顏微笑得異樣的淒楚，窗子外面有細碎的鳥語，春季的明亮的藍天，我告訴她我永遠會記得她。——這就是我最不能忘記的人麼？我不知道，但是想來不會錯。

是的，秦湘流，我長記得那一天，雪在江南，銀花裝點了聖誕樹，聖誕樹又裝點了那可愛的良宵……

秦湘流脫去她的黑色絲絨的斗篷，向幾個熟朋友含笑的招呼過了，她走過來，沒有等人介紹，極親熱的對我說：

「你和我想像中的你完全一模一樣，啊！我真高興，我真喜歡。」

「這些話應當我說。」當時我有點發慌，忙中只好如此回答。她那又文雅，又灑脫的樣子，使我不知如何是好，覺得客氣也不是，不客氣也不是。

還有，她想像中的我又是個什麼樣子？我簡直不敢想像她的想像。

那天，她穿了暗紫色的有閃光的袍子，暗紫色的耳珠，鬢邊垂着一串綢製的紫色藤蘿花；秦湘流並不是天仙中最美麗的一個，宗教氣息較濃的人，或許還要批評她缺少莫娜麗莎似的微笑，如果註定只有純潔的外形才算得上是清白的女人。她嫵媚得有點近乎妖媚，不美，然而誰也不能否認那悲劇型的眼睛和喜劇型的嘴，都藏着奪人的魅力，她的謎樣的眸子落在你身上的時候，你就要覺得机障不妄，彷彿心底的祕密，全被她覺察了似的。

單看她周旋在一大羣人之間，玫瑰的笑，唱歌也似的聲音，就叫人忘懷了屋外的雪花和冬天，因為她不但給人帶來了花香鳥語的春，還帶來了鮮明艷麗的夏。

聖誕夜是狂歡之夜，似乎誰都沒有深刻的談話，我只記得她唱歌、跳舞、唱歌，開大

家的玩笑……

第二次看見，是在她的家裏，一次偶然的訪問，天忽然下雨了，很大；她笑着說：「再坐下來談談吧！我本想留你，又怕你有事。唔，天公做美。」

「我也感謝天公做美，不然我不好意思不說走，」我告訴他：「因為我們上一次才相識。」

「上一次，」她的奇異的眸子似乎在思索着什麼：「怎麼我已經好像是久遠了，」她微微的搖着頭，笑起來：「這話說得何等自作多情？好在你也是女人，沒有什麼；只是上一次——上一次真不好。」

「爲什麼呢？」我奇怪極了。

「友誼好像作文一樣，應該有一個精彩的開頭，至少不能夠太糟，可是我給你的第一個印象，如同「日出」裏的顧八奶奶。」

我不禁失聲而笑，笑她的想入非非：「你的比喻多麼不倫不類，我曾看過好幾次「日出」，但是沒有一個顧八奶奶像你那天，我覺得一半像陳白露，還有一半是周繁漪。」

「真的那麼好？不許騙我。」揚起眉毛，天真而又驚喜。

「這也算不了恭維。」

「在我卻是一百分的讚美，衷心的謝謝你；」她站起來，倒了些酒，在那琥珀色的杯裏，高高的舉起，問我：「你也要一點麼？葡萄酒。」

「謝謝，我不喝。」

「大概你看不入眼，喝酒、抽煙、跳舞、賭博，我什麼都來，並且相當過份——不過我知道什麼是對的，什麼是錯的，我不是不知好歹。」她的眼睛黯然沒有光彩了。

「但是你卻沒有自知之明。」我故意來一個驚人之筆，然後，緩緩的說：「你說你像顧八奶奶。」

果然，她起先很緊張，後來輕快的笑了：「因為我怕人家那樣批評我。我是憂愁的，卻要時時刻刻的裝得極高興，我又不會演戲，擔心扮錯了角色。」

我無言，心理想起湯姆。嘉來爾說過：「拿愁苦做基礎的歡笑，正像長虹是拿風暴做基礎一樣：只有一個真正勇敢的心靈才能創造。」——也許這句話太偉大了，用在一個沒有豐功偉業的女人身上嫌太誇張，但是「一個真正勇敢的心靈」，我深信秦湘流是具有的，她很浪漫，然而並不輕佻，浪漫而又深沉將比單純的深沉還好些。至於她為什麼憂愁？為什麼不願意現出憂愁？為什麼沒有歡笑？為什麼要裝出歡笑？……這些我全然不知；交淺不可以言深，關於她的過去，她只告訴我一句：「廣東南海是我的家鄉，但是我卻在古老的北京生長。」單這一點「履歷」已經够我傾心的了，南國的熱情，北邊的豪爽，古色古香的京華煙雲，如火如荼的熱帶風光，黝如桃李，冷若冰霜……總之，她就是無意義，也還是無意義中的有意義。

黃昏在雨滴和談話中度過，天將晚的時候，雨住了，我告辭回家，秦湘流說：「要是你願意

的話，我十分歡迎你的光臨。」

她送我到屋外，一輛華美的黑色汽車駛過來，停在她的門前，車中走出一位中年的紳士，和一個約摸六七歲的女孩，那孩子喜悅的叫道：「Aunt，你預先知道我們要來，先在門口等嗎？」她跳了過去，牽着秦湘流的手，另一隻手仍被那個中年紳士拉着，她的黑而亮的頭髮，梳成兩條可愛的小辮子，這個一跳一跳的歡呼着的女娃，長得有幾分和秦湘流相似。

之後，我在幾個熟識的朋友前談起了秦湘流，不是爲了探取她的祕密，而是爲了關心她的憂愁。飽經世故的某夫人說她的熱情會毀了她；在另一方面，一位較年輕的太太卻責難她的冷酷和缺乏情感，稱她是「鐵石心腸的害人精」，原來那位太太的弟弟爲她寫過悽惻的絕命書，雖然後來不知爲了什麼並沒有死。那個舉止幽嫺吐屬風雅的少女竭力頌揚她有犧牲的美德，根據幾年前她和她的丈夫離婚，不是爲了意見不合，或是感情破裂，乃是因爲成全她的丈夫和另外一個女人，秦湘流含着眼淚要求離異，要他們生活得美滿。（我肅然起敬，同時想起那天汽車中的中年紳士和那個與她相像的女孩。）這話立刻就被一個四十左右戴眼鏡的女士反對了，那位老小姐是某著名女子中學的訓育主任，她振振有詞的說：「天知道她犧牲了些什麼，只有毫無閱歷的女孩子才會相信她的偽善，她提出離婚的要求，不過爲了妒忌和氣忿，到現在還和人家藕斷絲連，並且她又引誘另外一個有婦之夫，一個有婦之夫呀！就是我的義妹的丈夫，她弄得人家失和，她是個極端自私的人，」老小姐咬緊了銀牙：「這樣一個壞女人，魔鬼，蛇，無恥，無恥之尤。」大

半天之後，訓育主任的臉色還是悻悻然。

大家談論着秦湘流，好像政客們評議時局一樣，各執己見，莫衷一是，竟沒有一個共同的結論，奇怪的是秦湘流似乎和時局樣的令人莫測，她是個謎，在那些人的口中。我想像她大概是萃善懸於一身，帶着天堂的氣息，又存在着地獄的妖氛。

春天快來了的時候，淡黃色的迎春花結着小朵，秦湘流的客廳裏，還生着微溫的火，金色的窗簾低垂着，是柔軟的絲絨，一切都沒有換季，她懶洋洋的作着暖和而又嬌慵的冬之夢，我被她用電話召來，在黃昏之後。

高台上的蠟炬，只有一枝是明亮的，屋子裏沒有燈光，暗沉沉，只有爐火、燭火、詩與火，她坐在沙發裏，看見我來，要站起來扭亮那盞龍柱上的紗燈，我止住了，告訴她說：「這樣好！」

「原來你也愛做夢。」她怡然一笑。

「做什麼夢？我只覺得沒有燈反而比有燈的時候輝煌——」

「你這一句話就抵過白居易的『此時無聲勝有聲』，太美了，坐下吧！這是絕佳的『天方夜譚』，你或許看不清楚我，不過彼此看得太分明的時候，談話反而不會坦白。」

她的琥珀色的杯子裏還有一小半葡萄酒，她遞給我一杯檸檬茶，問：「涼了，我放下電話就給你沖的，要不要加熱一點？」

「用不着，在這暖室裏，涼的更好。」我接過來，手指碰了她的腕，觸着一件東西：「你戴了一樣新首飾，打三下。」

她褪下來，讓我看，一隻象牙手鐲，鏤刻了細緻的龍形：「朋友送的，一件可愛的小玩意，紀念品。」

「很好，牠應該來自一個極神祕的地方，印度，或是阿拉伯。」我還給她。

「爲什麼？」她的聲音有一點怪異。

「爲了代替「天方夜譚」裏的那個魔術寶戒。」我說。

她「唔」了一聲，帶着「原來如此」的意味與音調，停了停，才不經意的問：「如果這象牙鐲就是「天方夜譚」裏神奇的寶戒，你祈求一些什麼呢？」

我思索了一下，搖搖頭：「我不知道應該說什麼，因爲我有太多的祈求。」

「不滿足的人，你的慾望原來和貪官污吏們一樣的多。」秦湘流笑了。

「那麼你呢？廉潔的清高者。」

「不敢，」她俏皮地謙遜着：「我只要一個第二夢。」

「第二夢？」

「是的，我要時光倒流，讓我重度一下這些年已成過去的歲月。」

「可惜第二夢是不會有的。」

「就是因爲象牙錫不是神奇的寶成。」她幽幽的嘆息着，好像埋怨那個磨象牙錫的人。

高台上的蠟炬漸漸的短了，藍色的燭燄，似一朵小花，我想起李商隱的「蠟炬成灰淚始乾」。熱情與火，同樣使生命燃燒，再化成一堆灰……

「你給你的生命安排下許多不合情理的美夢。」

「不合情理的夢，人皆有之，」她不同意我的話：「也許惟我獨多，並且也不美。」

「因此你祈求一個第二夢？」

「也不過說說罷了，因爲每個人所做的，不一定如他所想，誰能够真的將生活弄得和夢一致？儘管口裏叫着浮生若夢。」

「你太聰明了，聰明的人是不幸的。」

「你應該說：「你太糊塗了，糊塗的人是可憐的」。」

「我不相信，你會需要人家的可憐？」

「說這話，才是秦湘流的好朋友，我決不會需要誰的憐憫，正像我也不要求人家的尊敬；」那語氣真特別：「因爲秦湘流是她自己的秦湘流。可是，我自己怎麼能不尊敬我哪？我又怎麼可以不憐憫自己？」——至今我還記得她的聲音，十分飛揚，又十分傷感，充滿了一種空茫的渴望，渴望着不是死，就是活着作一個最驕傲的人。

秦湘流告訴我許多她的故事，她是一個故事極多的人，小說般的情節，詩樣的夢，熱情，幻

想，流淚的喜劇，悲劇中的微笑，歌哭與共的人生……關於那個中年的紳士（就是訓育主任所謂藕斷絲連的丈夫），她承認並非太上，剛離婚之後，未免不能忘情，久而久之，也就漸漸的淡了，犧牲自然痛苦，但是亦自有其安慰，至於對方雖說永恆的懺悔是比永恆的愛情還要來得永恆，現在她只不過是惦記自己的孩子，將母親喚做 Aunt 的貝貝，如果他們真是切開的藕片，那連着的絲也只是友誼而不是愛情。如今她又在爲了另一個人而迷惑，那個象牙鑄的贈與者，秦湘流以一種半嘲半諷的冷冷口氣而談：「犧牲的痛苦算不了什麼，矛盾的煩惱才叫人心神不安，我爲什麼不能拋開他？那個有婦之夫。」她的卓越的明智消滅不了可怕的熱情，冷酷沒有了，矯作的冷淡反而更加流露了內心，不知從那一天起，她成了他的情婦：「我希望他給我一朵黃色的鬱金香，表示絕望的戀愛；要末就是象徵了「共死生之」的黑桑，但是他送的卻是一束蓮蓉，說：「你是我的女神。」好一個自私的人！」但是不羈的青春，即使沒有人誘惑，也容易對自己叛變；她無法不低頭。她想起自己的丈夫和孩子，又想着另一個女人的丈夫和孩子，一天比一天的消瘦了。……

爐火已熄，燭火將殘，她喝完了杯裏剩餘的葡萄酒，站起身來，一剎那間，所有的燈全都亮了，秦湘流正在一盞最明亮的燈底下，她的驚人的豔麗的臉上，有着跋扈的笑，飛揚的青春與歡樂；這屋子裏的季節立刻從冬天變成夏天，她的衣裳也是熱麗的夏天的顏色，暗淡的銀灰緞上，花是濃鬱的紫，葉是深沉的綠，聽說南洋有一種野火花，我想應當折來一枝戴在她的黑髮上，可

惜江南卻沒有，找什麼來代替呢？我想不出，也許芍藥花較為合宜，但必須是火紅的。……這樣的一個人，剛才的那些話是她說的麼？那些憂愁，悵鬱，痛苦，惆悵全是她自己的麼？叫人難以相信，然而她手上戴了龍形的白象牙鐲。

自從「天方夜譚」以後，我沒有再和她像這樣深刻而長久的談過，雖然也不時見面，但是大庭廣眾前的秦湘流和孤獨時候是不相同的，有時簡直完全是兩個人。

我好幾次看見那個象牙鐲的贈與者（後來我知道就是訓育主任的養妹的丈夫），中年的紳士帶了小貝貝還和我一同在秦湘流家裏吃過晚餐，並且也遇到過寫絕命書而未會絕命的那傢伙，（現在他已經有一個漂亮而又唯命是從的太太了。）還有許多許多拜倒「石榴裙下」的人，每一個看來都很體面，是上等社會的人物，秦湘流應付得全都很好，大方，自然，沒有不快的事情發生，她自己也永是那樣高興——我可知道她為什麼心裏痛苦，她太「老」了，不是容貌和年齡的老，乃是太深的世故與過份的聰明，害得她將什麼人都看透，看穿，看輕；將什麼事都看透，看穿，看輕，她也許不會吃虧，可一定要吃苦，無知與好奇均能得到快樂，她一點快樂也沒有。

只有一次，她替小貝貝細心的修指甲，那孩子抱着她說：「Aunt，你真是比媽咪還要待我好的人呀！」她感動得偷偷的哭了，（我第一次看見秦湘流的眼睛裏有眼淚）吻了吻小貝貝的頰，背過臉去。這是她唯一不看輕的人，還是她唯一不看穿的事，所以只有小貝貝來的時候，她才能稍稍接近一下快樂的邊緣。

但是命中註定秦湘流與快樂無緣，小貝貝死了，這短命的女孩夭折在那一年晚秋，她的父親不敢將這消息洩露，直到瞞不住的時候，才吞吞吐吐的說出來，秦湘流沒有哭，甚至都沒有流淚，她的不流淚的臉可比流淚還要悲傷，只重重的說了一聲：「什麼都完了。」不言不笑，一個禮拜就好像老了五年，整個的冬天，她沒有出去，人們以為秦湘流和小貝貝一同死去了。恨她的人說是「報應，活該。」當然訓育主任覺得一切都天從人願。

春天再來的時候，秦湘流忽然又活躍起來，還是那樣的有說有笑，還是那樣驚人的明豔，她的富麗堂皇的客廳裏還是高朋滿座，受着上流社會裏高等人物的擁護與歡迎，象牙錫的贈與者仍然保持他的最親密的身份和地位，中年的紳士不來了，怕她想起小貝貝而悲傷。秦湘流的琥珀色的杯子裏幾乎夜夜斟滿了葡萄酒。

我對她的意見也漸漸的不好起來，這樣瘋狂的尋歡作樂究竟是為什麼？爲了痛苦麼？世界上痛苦的人有恆河沙數，誰是這樣的？爲了快樂麼？我知道她不會真正快樂的，記得有人說過：「一個女人的三大不幸，是聰明，漂亮，有錢。」三者任有其一，可能造成悲劇，如今秦湘流一應俱全，她的生命將無疑是絕代的淒涼。

我好久不看見她了。

一個春日的午後，路過她家門口，我並不想拜訪，卻不知怎麼又揷了鈴進去。

秦湘流看見我，極其高興：「你來得好極了。」

她正在整理東西，好像要出遠門的樣子。

「怎麼？打算到那兒旅行嗎？」

「我就要離開上海。」她答。

「到什麼地方去呢？」

「還沒定，大概不是南海，就是北京，你說那兒好？」

「南海——北京？那麼相反的方向，都快要整裝出發了，還這樣行踪無定嗎？」我說：「又是一個驚人之筆。」

「驚人之筆就驚人之筆，怎麼叫「又」是？」

「因為你有太多的驚人之筆。」

「也許每一筆全是多餘的。」她嘆了一口氣。

「對不起，剛才失言了，」我向她道歉：「不過我決不是這個意思。」

「我知道你沒有這個意思，可是我自己卻有，不管驚人不驚人，我是一定走了。」

「沒有留戀？」

「一點也沒有，只有寧靜與和平，你知道我心裏何等不安，」一種稀有的淒涼語調：「前天午後我在醫院裏，碰見了他的太太，那個蒼白的小婦人，帶着她的女孩子去看病，她沒有說話，愁苦的朝我一笑，這一笑比最惡毒的語言還要令人難堪，並且那個小女孩子，叫我想起了小貝貝

……已所不欲勿施于人，我不能再那樣自私。」

我沒有說話，有什麼好說呢？我們只知道燕子是候鳥，二加二等於四，埃及有偉大的尼羅河與金字塔，奧道夫·希特勒痛恨猶太人，……多麼貧乏可憐的知識呀！關於謎樣的人生，這些神秘的悲歡離合，曠世聰明的秦湘流，也救不了自己，我能指出什麼是對？什麼是錯麼？

滿是陽光的屋子裏，我幫她整理行裝，累了，休息的時候喝着紅茶，還有夾心的甜餅乾，這回她沒有喝葡萄酒，她的心愛的酒杯已經藏在箱子裏了。秦湘流將要帶着她的琥珀杯，在北京，在南海，在隨便那一處風光繁華的地方，滿滿的斟上葡萄酒，盡情的喝着，她的謎樣的眸子永久是空茫，因為沒有「天方夜譚」裏神奇的寶戒？……

分手的時候，已經道了「再會，」她忽然從瓶裏折下幾朵小花，藍色的毋忘我，Forget me not，微笑得異樣淒楚：「早上我在心裏說過：在動身以前，誰第一來看我，要送他幾朵。」

何等羅曼諦克的畫面？

像是得了意想不到的恩寵，我接過來，說：「你沒有想到是送給我？」

「我十分歡喜是送給你。」

「我感謝你的歡喜，並且不負這歡喜，但願後會有期，珍重。」我沒有祝福她快樂，因為像秦湘流這樣聰明的人物，自有其與生俱來的悲哀。

「謝謝你的話。」

「謝謝你的花。」

我走了，外面有細碎的鳥語，春季的明亮的藍天……

三年了，她一去沒有消息。

最初不時的有人提起她，漸漸的次數稀少了，到後來是遺忘了，金迷紙醉的場合原不是感情的冷藏室，在這兒沒有什麼青山不改和綠水長流，人們的記憶力在紅燈綠酒前變得麻木而且遲鈍，一切愛她的人恨她的人都忘記她了，連那個送象牙鑄的人也不再提起秦湘流——不久以前，在他心中幾乎全世界只有這一個名字。

但是，我爲什麼不能忘記她？那樣的自作多情，爲什麼？這麼一個人，說不上歡喜，够不了崇拜，算不得知己，我爲什麼不能忘記她？藍色的毋忘我，悽楚的一笑，琥珀杯裏的葡萄酒，「天方夜譚」，古色古香的京華煙雲，如火如荼的熱帶風光……全刻在永生的記憶裏了，和那些一切可愛可恨的人。

（一九四六年）

珍珠的生日



珍珠，那個笑微微的小姑娘，天眞得不解憂愁，她是爸媽唯一的孩子，誕生之際，慈祥的祖母尚在，老人家替這初生的嬰兒取名珍珠，以示極端寶愛。一眨眼，她今年長成十週歲了。

她是一個乖巧的好孩子，然而也正像所有的孩子一樣，重視自己的生日甚於元日，國慶，以及那一切快樂美好的日子。

小園裏的桂子還沒有飄香的時候，珍珠就在忙着計算日子了。

「中秋過後三天，就是我的生日，你可千萬別忘記咯！」她告訴她的奶媽，那個和氣好心的中年女人，正在拉鞋底，她笑瞇瞇的應道：

「知道啦！姑娘，光是這一會兒，你就提了三遍都不止。」

「嘿！你又嫌我貧，」珍珠啃着手指甲，笑微微的小臉越發可愛了：「人家過十歲，是整生日囉！」

說完，她睜大一雙天眞的黑眼睛，有意無意的瞅着小園裏的景色。

小園裏頗有點清新的秋意。纖弱的喇叭形的萼蘿花正開得淒美，紅得冷豔，它不怕瑟瑟的西風麼？長空雖不見雁字飛來，而桐梢的蟬聲卻已絕響，牆下的秋蟲也在低鳴了。桂樹上的小黃嚙啣，說不定來朝就要發花。

秋來了！

然而，珍珠像是「秋天裏的春天」，快樂的童心不會爲這感傷的氣氛所動，在她的眼裏，小園景色，永遠不會變，永遠是可愛，她從不去注意季節的更換，她所關情的只是木籠裏那一隻白兔子，還有那隻全黑的老母雞，也是她寂寞時的好朋友。

這時候她正在做着好夢：那一天（自然是她過生日那天）必定是一個美麗的晴天，太陽比平日昇起得早，天空很藍，很藍，藍得像可愛的湖水；桂花都開遍了，剪幾枝插在花瓶裏；還有老母雞那天說不定會生兩個蛋，小兔子在木籠裏拜月，奶媽樂呵呵的，穿上那件新做的紫藍布衫。

……

老母雞忽然嗚嗚的叫起來，珍珠連忙撒了一把米，它才不叫了。

珍珠於是繼續想下去，越想越樂，漸漸的她似乎成了童話裏的小公主，披着五色繽紛的彩衣，對着那燃起十枝玲瓏小燭的蛋糕，她高興的笑了，然後，在多少人溫和的笑語裏，在多少人歡欣的祝福裏，她掀起小嘴，輕輕的吹熄了那蛋糕上的一枝枝燭火……

時間因此就這樣悄悄的過去，奶媽快將半隻鞋底拉完了。

+

+

+

日子飛得好快，一天，兩天……桂花香裏，度過中秋佳節。

這些天珍珠一直是特別高興，整天吹口噓，像拾到寶貝似的快樂，無時不是歡天喜地的。你

覺得她有點兒傻氣麼？不！人一輩子能有幾個十歲好過？何況，浮主若夢，華年如水，只有兒時才是生命中最美麗的一頁？

明天就是珍珠的生日了。

「明天就是我的生日了。」她逢人便告，這一天究竟說了幾十遍，連珍珠自己也不記得。

晚上，母親從舅父家回來，珍珠輕輕的溜進她房裏去，用歉儉的聲調說：

「媽媽，我今天沒有看見您，您回來了。」

母親無言的點點頭，並不親一下珍珠的小頰。她感到有些失望，胆怯的又說了一句：

「媽媽，明天——明天就是我的生日了。」

「是的，」母親說：「明天我允許你請假，不用去上學。」

於是珍珠一跳一蹦的回到自己的臥室裏。

那隔着紅紗燈罩放射出來的燈光，模糊的，隱約的，似乎比平日更親人了。淡湖色的壁上貼着彩色的繪畫，姣美的白雪公主正在微笑哩！還有博士，怕羞，老頑固……那森林裏的七個小矮人，也都對着珍珠扮起一張張可愛的，有趣的鬼臉。

奶媽將暗紅色的窗簾拉好，轉過身，溫和的說：

「時候不早啦！好孩子，快睡吧！」

「我不睡，先躺在床上，你陪陪我，」她央求着：「咱們說說話好嗎？」

奶媽含笑着點點頭。

「好奶媽，」珍珠拍拍床，叫她坐在床沿上：「你別瞞人，告訴我爸爸和媽送的什麼禮物？」

「禮物？」楞了一楞。

「是呀！他們送我的生日禮，你看見了嗎？」

「看見……沒有看見……啊！我不知道；」奶媽不知爲什麼嘆了一口氣：「睡覺吧！」

然而珍珠興奮得睡不着覺，她牽着奶媽的袖子，天真的說：「你不知道？我知道！媽媽一定送我一個大洋娃娃，眼珠子會動的。你猜，爸爸送什麼呢？」

「爸爸？」奶媽遲疑了大半天：「老爺，他——」

「他一定送我一輛小腳踏車，」珍珠高興的搶着說：「也許不，那個太貴了；我只要一架桌上的小鋼琴，彈起來叮叮咚咚，叮叮咚咚……」

奶媽忽然又嘆了口氣。

「你，怎麼啦？好像不大高興似的。」珍珠問。

「我不怎麼，不過想起了老太太。」她隨口答；其實在想旁的心事。

「奶媽？」珍珠叫了起來。她徽拾起上半身，那床邊的小几上，正擺着一個銀相片架，這孩子緩緩的伸出手，將相片架捧在手裏，目不轉睛瞧着，瞧着……

那相片是前年冬天拍的，珍珠穿了新做的小豹皮大衣，站在祖母的膝前，祖母坐在大圈椅裏，右手按住珍珠的肩膀，怪親熱的樣子，她老人家臉上滿是慈祥和愛的笑。

然而，現在……

「奶奶，明天我過生日了，你知道嗎？」她低聲的說着。

「要是老太太在世，明天再提要多高興哩！」奶奶心自言自語。她的感觸似乎比珍珠更多，更深一層。

+

+

+

第二天的天氣果真特別好：陽光照遍大地，豔藍色的天，有幾片白雲在漂浮，緩緩的，悠悠的，令人神爲之往。風從小園那邊吹過來，颳起一陣桂花香。

這世界是多麼可愛啊！一切都如珍珠所想。

然而奶媽並沒有穿起新做的翠藍布衫，依舊是昨天的打扮，珍珠對她說：

「等一會五姨八姨二舅母就要來，還有姑姑大表嫂，許許多多客人，你快換上好衣裳啊！快去換。」

「唔……」她不知含糊說了一句什麼。

母親來了，臉上沒有一絲笑意，珍珠畏怯的道了晨安，不敢多說話；可是小心裏禁不住奇怪：「媽媽這幾天來不高興，難道連我的生日也不笑一笑嗎？」

珍珠因此想起了父親：爸爸也越過越不寶貝她了，而且連家都不要，好些天不見他的影子，一定又是和那個漂亮的壞女人在一起，怪不得人家都說爸爸變壞了。

「他……他真……變……壞了，我過生日……總應該回來看……我……一次……」這可憐的孩子心裏懷怙着。

她的好夢完全粉碎了：爸爸根本就忘了這回事情，媽媽永遠鐵青着臉，不把她放在心上；洋娃娃，小鋼琴，腳踏車……都成了泡影；沒有一個賓客，沒有一份禮物，那香甜的壽糕和玲瓏的小燭都沒有，好難忍受啊！多少天來魂牽夢縈的生日原來就是這樣，這樣的冷清和寂寞。

珍珠止不住流下了傷心的眼淚，然而奶媽仍告她過十歲這天啼哭是要十年不幸的，因此她只好忍耐着不哭了。

天氣還是那樣的好，太陽很晴朗，藍天上飄着白雲；然而，這世界，在珍珠的眼裏再也不可愛了。這個心碎了的孩子正對着藍色的天空發怔，忽然她想起那心愛的小兔子和老母雞，立刻如飛的跑到小園裏去。

假使小白兔在那兒拜月，或是老母雞正生下兩個蛋，那麼珍珠惆悵的小心靈也許會得着些安慰；可是連得老母雞也失蹤了，兩隻兔子蹲在木籠裏打盹。

湊巧廚子打這兒經過，珍珠抬起頭問他：

「我的「老黑」呢？」「老黑」是珍珠替老母雞提的名字。

「你問「老黑」嗎？宰咯！」用手比劃着：「雞湯下麵，不是你今天過生日嗎？」

廚子說完話，自顧自的走開了。剩下珍珠一個人站在小園裏，她忽然覺得這個世界不但不可愛，而且是可惡；還有以前她是那樣歡喜生日的，現在，她覺得生日是令人傷心的。

日影移至正中，近午了。

這是今天唯一的點綴——雞湯麵，是爲了慶祝珍珠的生日麼？然而珍珠想起「老黑」，她幾乎無法下咽；偷看一下母親的臉，冷淡而又陰沉的臉，珍珠不敢說不吃。

午後，她又孑在小園裏。心裏滿是失望，氣惱，悲痛，與委屈……

真的，她太孤獨了，爸爸不回家看一看，媽媽不對她笑一笑，這個世界上沒有人愛她寶貝她了。

木籠裏的小白兔已經醒來，珍珠端詳着它們的紅眼睛，它們似乎都哭過了；是悲傷「老黑」呢？還是可憐珍珠？

奶媽不知什麼時候走進小園，她悄悄的說：

「傻孩子，大毒日頭底下站着幹什麼？快回房裏去，我送你一樣東西。」

珍珠一聲不響的跟着她走。

她回到自己的臥室裏，快快的，垂頭喪氣的；沒有去欣賞白雪公主的微笑，也沒有去注意小矮人們的怪臉，更沒有留心她的小床上正擺了一個五彩花紙包裹的美麗匣子；一直到奶媽遞了給

她——

「這是那兒來的？」珍珠驚異的問。

「我送給你的生日禮，」奶媽笑嘻嘻的說，一邊替她整理頭髮：「陳皮梅，去核的，你頂愛吃。」

這一次她的眼淚再也忍不住的流下來了；然而那不是傷心的淚，是感激的淚；一個人在受盡委屈的時候得到一絲安慰，真會痛哭的；別說珍珠只是一個十歲的孩子？她倒在奶媽的懷裏，抽咽咽的說道：

「你……待我太……好了，太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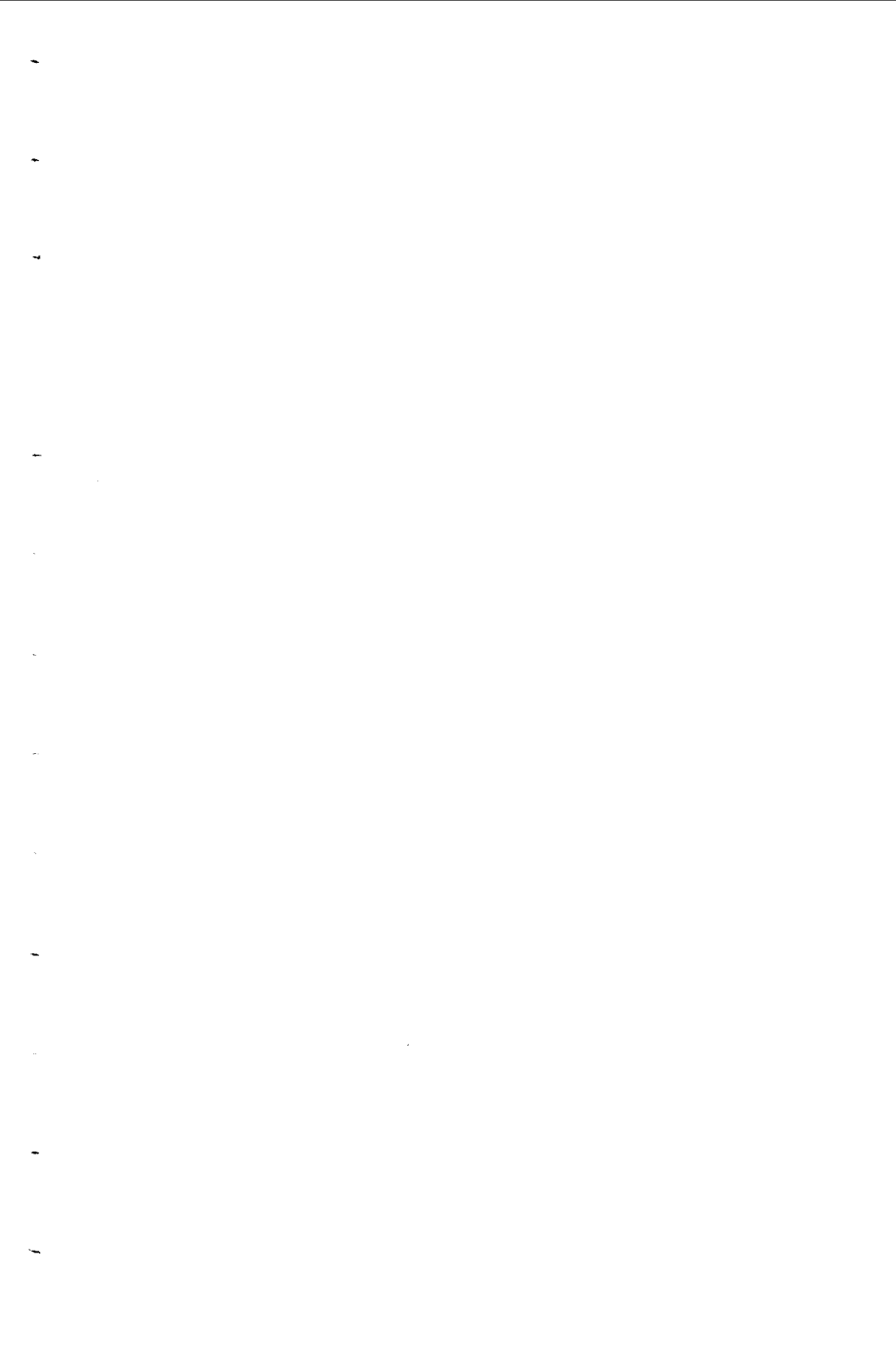
「快別哭，我的好孩子，好珍珠。」奶媽悲聲的說，又拿手絹爲她擦擦眼淚。

可憐的小羔羊，在迷途上，遇着愛她的牧人了，晶瑩的淚光中漾起喜悅的笑影；可是當她又憶起那無情的爸媽時，她又辛酸的哭了。

一天就這樣的過去，那是珍珠的十週歲的生日。

(一九四四年)

三
年



他又站在這瑰麗的大廈，「聖瓊娜花園劇場」的前面了。

那綠色的垂柳還在，暮春的斜陽照着朱紅色的屋頂，依舊是那麼輝煌，像鍍上一層金。有紫燕雙雙，在軟語呢喃，設若是似曾相識，它們也會輕輕的道聲「別來無恙」麼？

綠柳，紫燕，金色的斜陽，朱紅的屋尖……什麼都沒有變；只是「聖瓊娜劇場」已成爲過去名詞，現在它是一所私人的花園了。

想起三年前，那幽暗的舞台，那紫色絲絨的簾幕，廣大熱鬧的觀衆席，波希米亞的藝術氣氛，那多少悲歡離合的動人名劇……啊！夢一樣的……

夢一樣的「聖瓊娜」的黃昏……

夢一樣的輕叩着黑色的鐵門，門開了——真沒想到會驚了園裏的人。

「先生，貴姓？」看門的朝他打量。

「我……」

「請問您找誰？」

找誰？他找誰？他能告訴人家「我來找我自己」嗎？不，不行，誰都會疑心那是瘋話，於是她跑開了，茫然而又蕭然的。

聽得鐵門被重重的關上，那看門人，準生氣了吧？疑心這生客在故意跟他找麻煩，可是看門的又怎麼知道，他的眼睛裏已滿是淚水？眼前的一切都模糊了，淚光裏漾出三年前的往事……

三年前，這「聖瓊娜花園劇場」，門前「車如流水馬如龍」。

那是古裝劇「花蕊夫人」上演的第一日，白天的戲散場之後，他和黎蓁在附近吃了晚飯，回「家」，時間還早，因此在噴水池邊，一同背誦着戲裏的台詞。

原來你們全在這兒？剛才叫我好找？」盈盈打棕櫚樹那邊跑過來，一臉緊張表情。

黎蓁問她：「又出什麼新聞了嗎？瞧你忙得這份兒德性！」

「我猜準是明兒個盈盈要請客。」他笑着說。

「我請客？才不哩！」盈盈一扭脖子：「該請客的是你！柳翔。」

「我？憑那門呀？」

「憑——」含着嬌嗔，瞪上一眼，用手比劃着：「憑你的那份兒桃花運呀！喝，花籃這麼大，這麼高，把你都美死了。」

「什麼美死了？瞧你說得多沒頭沒腦。」他不由得一笑。

盈盈卻發起脾氣來，搭拉下臉子，小嘴一撇：「我說得沒頭沒腦？人家可有名有姓呀！柳翔，你這人真壞，全不想想咱們黎蓁姊姊待你多好，你，你太對不起人……」許是氣得太厲害，

底下她連話都說不上來了，臉兒雪白，鼓起的腮幫子，像整吞了個雞蛋的洋娃娃。

柳翔莫明其妙，不知到底怎麼回事，他也沒有了主意：「盈盈，你……」

「盈盈，你說點什麼啊？」黎蓁似乎很平靜的笑了一笑，她眯了柳翔一眼，然後裝得若無其事，的爲盈盈整理髮上的那個玫瑰紅的大蝴蝶結。

「怎麼老是纏不清？」盈盈跺脚道：「告訴你吧：剛才有人送柳翔一個漂亮花籃，是個漂亮女人送的。」

「有這樣的事？」柳翔問。

黎蓁卻爲之啞然：「是那個漂亮女人「親手」提着來的？」

「自然不啦！」盈盈嗤的一聲笑了：「是「寶善花店」送來的，綢帶上寫的人名，我記得，嘿！可真漂亮，叫什麼司徒藍蝶。」

「司徒藍蝶？」他唸着這生疏的人名，詫異不已：「司徒藍蝶是誰？」

「是誰？你會不知道她是誰？」盈盈大聲噁咕着：「別裝蒜了，還是一五一十的招供出來的好。」

黎蓁恍然一笑，心裏的疑雲已經冰釋，她跟盈盈說：「那麼，上回寫滿五張信紙，稱呼你「小情人」的那傢伙，你知道是誰嗎？」

柳翔笑了。

臉紅了臉，扭股糖似的纏着黎蓀，直躡直跳，不依的叫道：「我不來，人家好心好意的幫
你，倒打趣起我，不害臊，知道你們倆一條心，二位一體……」

夕陽沉下去了，暮色漸濃，人聲，笑語，在迷茫的晚景中，也愈過愈低微了。

一個有星有月的晚上，驟然來了暴風雨，夏季的氣候真叫人莫測。

打「聖瓊娜」出來，柳翔站在十字路口等候街車，街車一輛一輛的駛過，太擁擠，停都沒有
停，就又開過去了。雨越下越大，風勢也越惡，樹葉上的水珠子亂飛亂濺，法國梧桐底下不是一
個避雨的所在，柳翔沒有帶雨衣，滿身弄得濕淋淋的。

一輛汽車打「聖瓊娜」那邊駛過來，停下了。

「柳先生，雨下得太大，主人說送您回家。」汽車夫從車窗裏伸出頭來跟柳翔說。

「這——」

「這沒有什麼關係，」汽車夫機伶的接下去，又開了後面的車門：「柳先生不用客氣了，請
進來吧！雨實在大。」

似乎沒有時間容他再遲疑，也不好意思遲疑，於是柳翔茫然的「唔」了一聲，茫然的上了
車，茫然的覺得車門關上了，車開了，並且正駛向他回家的路……

一陣馥郁的脂粉香，柳翔從茫然中微微醒覺，他沒有想到這汽車的主人，原來是一位美而年

輕的小姐，不禁感到不安，雖然在舞台上他是個熟練的演員。

這太奇異了，也太突兀了，柳翔幾乎不敢朝她正視，匆匆而又偷偷的一瞥，只見這女人是奪人的妖艷豔媚，看不清她的衣裳，看不清她的頭髮式樣，大半個臉蛋被天藍色的鵝毛扇遮住，兩道斜飛入鬢的修眉底下，一雙眼睛大而多姿，寶光燦爛的黑眸，看得出是善於表情的，此刻卻表示了冷靜，長睫毛下垂着，有一種壓抑住的皇后驕態。

「小姐，謝謝您的好意。」柳翔對她說。

「啊！不，」她並沒有轉過她的臉，也不會看他一下，還是那樣驕傲的半閉着她的眼睛：「柳先生不嫌我太冒昧嗎？」她的動人的嗓音裏帶有誘惑的沙聲。

「那兒的話，我正在想，太冒昧的是我。」

她無言，眸子閃了一閃，長睫毛更下垂了，似乎在想什麼心事。

車窗上的玻璃濕淋淋的，外面什麼都瞧不見，遠近人家的燈火，光輝朦朧而又模糊，雨越下越大了。

在這樣的遭遇之下，碰到這樣一個女人，柳翔真想不出該說些什麼才好；半晌沉默之後，對方仍是啞口無言，因此他不得不找點話來周旋：「小姐，您也是打「聖瓊娜」出來嗎？怎麼戲還沒有看完就——」

「我每天都是這時候走，」她頗有含蓄的說：「除了頭一天上演是看到劇終。」

「每天？」

「唔，差不多是每天。」

「這個戲並不值得看上許多遍呀？」他奇怪的說，忘了彼此是素不相識。

「是麼？」她略一迴眸，表情勇敢而又懼怯；「不過——」底下的話她沒有說出來，又嚥下去了。大半天之後，才說：「反正閒着也是閒着。」

柳翔敷衍的點點頭。心裏卻不由得這樣想：「一個有錢的無聊人物，放浪而又神祕的女人。」然而他不能否認，私心也不願否認，那雙千嬌百媚的眼睛是動人心魄的。

車子拐了個灣，稍許有些顛簸，無意中他碰了她一下，柳翔連忙說「對不住」，她搖搖頭，半摺起那柄天藍色的鵝毛扇，笑了。

這女人的笑是迷人的，柔唇開處，露出小而白的牙齒，像玫瑰花中儲滿了雪；但是不到半分鐘的時間，她又恢復了剛才的驕態，冷靜，矜持，緊閉的小嘴，似熟透的紅菱。

柳翔怔住了。

忽然覺得車子已經停下來，原來正是自己的家門口。

她紅着臉，似笑非笑的說：「柳先生，這是您的府上麼？我盼望我沒有弄錯才好。」

「是的，謝謝您，小姐，今晚真的太激您了，也太攪亂您了。」開了車門，跳下車，他又回過頭來：「咳，我忘了一件事情，小姐，可以告訴我您貴姓嗎？」

「我……」她轉動着妖媚奪人的黑眸珠，神祕的笑了笑，然後，將那柄始終未放手的扇子放在車墊上，黯淡的光輝裏，他看清楚那海水藍的衣裳上，斜插了一枚極大的蝴蝶形的藍寶石胸針……

柳翔忽然有許多話要說；但是她揮揮手，車門關上了，車子輕捷的開了，消失在黑沉沉的雨夜裏。

他徹夜被那雙眸子纏綿着，好像得着了什麼，又好像失去了什麼。

盈盈對柳翔說：「你晚一會兒走好嗎？等我下了戲，咱們一塊兒去看黎蓁，已經三天不去瞧她的病了。」

「明兒早上去成麼？」他下意識的想到什麼，一個不可知的理由忽然叫他說道句話。

「我不，早上我起不來。」她播弄着繫在玉色宮裝上的蔥綠帶子。

「懶丫頭！」

「呸！你才懶哪，三天不去瞧人家，還是我先想着的。」

「咋兒個下雨，你知不知道？我的好小姐！」

「那麼今兒晚上又爲什麼哪？」盈盈走到化粧間門口，她就要上場了。

「今兒晚上，」他沉吟着：「天色也不大好，怕跟昨天一樣。」

「也好。那麼乾脆明兒個上半年天去，你先來找我。」她翩若驚鴻的走了；一聲「明天見」消失在燈光昏黃寂然無聲的走廊裏。

柳翔洗淨臉上的油彩，換好衣服，無聊的走出化裝間，心裏想：「又是一天過去了」。

天上星多月明，想起剛才跟盈盈說的話，不禁臉熱，「爲什麼推托今晚不去看黎寧呢？」他在心裏責備自己；一半兒慚愧，一半兒抱歉。因此柳翔決定再待一會兒，等盈盈下了戲，他們一同去。

他走到噴水池邊，清風徐來，花香襲人，「聖瓊娜花園」是美麗的，尤其在此刻，後台寂然了，舞台正演着好戲，花園裏沒有一個人，沒有一點兒喧嘩，只有他和自然，只有他和他自己的影子，一片靜，一片安甯，像神仙故事裏的奇境。

奇境裏又遭逢了奇遇，一個女人的聲音，忽然來自他的身後：「是柳先生麼？」

那聲音低沉，緩慢，充滿了魅力，聽來不頂陌生，雖然並不熟悉；柳翔有一點微驚，卻又似在意想之中，他轉過身，安詳的招呼着，像對一個熟朋友似的：「您好？司徒小姐。」

艷笑，媚眼表示了答話，不似昨天的矜持了，半晌沉默之後，她「唔」了一聲，點點頭說：

「柳先生，您好聰明。」

「我不算笨？司徒小姐。」

「您真細心。」

「可是我忘了謝謝您的花籃。」

她笑起來，用最美的表情凝視着他：「柳先生，您的記性真好。」

「並不太好，也只有值得記着的事情才能够記得住。」

「也只有值得記着的事情才能够記得住。」她重複了一句，沉吟着：「那麼，已經記住的，會不會忘了呢？」

「我的記性不太好，可也不頂壞。」柳翔有一些迷惑了。

她默不作聲，沒有笑容，也沒有說話，然而她的脖子像是要說出話來……如同那些可愛的眼波表示情意一樣；於是柳翔完全被那雙眼睛征服了。

「不好不壞的記性，是最最痛苦的；」她喟然而嘆，似有感而發：「記不清楚，又不能忘個乾淨……」

這回柳翔沒有開口。

「我說了幾句傻話，您不好笑嗎？」

「這些話並不傻。」

她笑了，倒像譏諷他傻似的；有意無意看了看手錶，問：「等人？」

「等您。」他半是玩笑，半是試探的說；隨即舉手抹過額前，彷彿想驅除一種什麼念頭一樣——一個不該驅除的念頭。

她像豔陽天裏一朵芍藥花般的迷人……無語相視的刹那過去了，於是他們一同走出「聖瓊娜花園」。

+

+

+

在咖啡館裏，紅綉似的燈光底下，兩人相對而坐；那雙美而且媚的眸子灼灼的望着他，柳翔覺得有點緘然，較之昨夜的初見尤爲不安，司徒藍蝶的紅唇上卻掛着誘惑的微笑，這妖媚而神祕莫測的女人。

他問他：「柳先生，您不覺得我們的相識有點兒怪異嗎？」

「不，人生也像演戲。」

「那麼人生是一齣悲傷的戲，還是一齣快樂的戲？」

「您愛看悲劇，還是愛看喜劇？」柳翔這麼反問。

「我不知道，」她搖搖頭，兩手托着腮，眯着眼睛笑了：「我就知道頂愛看您演的戲。」

「叫我怎麼担当得起呢？您太捧我了，司徒小姐。」他十分不安的告訴她。

「這是真話，可不捧您。」

「越是真話，我可越覺着慚愧。」說着，他在她的杯子裏放了兩塊糖：「還要麼？」

「要的，謝謝您，咖啡雖然刺激，卻帶着苦味，所以我需要多的糖。」她說話時的那一種微笑，柳翔畢生也不能忘記。

他一連又加了三塊糖，低聲的說：「這一下子，該太甜了吧？」

「能够太甜才好哩！」

「能够太甜才好哩！」柳翔學了一句。

「怎麼，我說錯了麼？」

「沒錯，「能够太甜才好哩！」對，對，對。」說到第三個「對」字，司徒藍蝶笑了，柳翔自己也笑了。

「您愛吃甜的？」覺得無話可說，他就這麼問。

「嗯，也不一定，不過甜的總比苦的够味兒呀！」她看了他一眼，笑道：「怎麼說來說去還是一個甜的問題？」

「甜的問題够味兒呀，」柳翔笑着回答；他舉起杯子，有深意的說：「現在，我們該喝一口甜的够味兒的咖啡了，司徒小姐！」

她低低的「唔」了一聲，說：「柳先生的話才真够味兒。」

「也甜麼？」他大着胆子問。

司徒藍蝶輕聲的笑起來，偏過頭去，迷感動人的風情。柳翔覺得自己醉了，雖然他喝的並不是酒。

忽然，她似乎有一點羞慚；轉過臉，一本正經的：「柳先生，您——有外國名字嗎？」

「他們有時候叫我 John。」

「爲什麼不是 George 呢？」

「George ？」

「是的，George，這名字不好嗎？」

「好的，但是……但是……」但是底下的話柳翔沒有說出來，他只是奇怪的看着她的臉，她的聖母型的臉上有着不可思議的表情，他有點不能自主。許久許久，他們面對着，他向她目不轉瞬的注視……

今夜，她的衣裳不再是海水樣的藍了。那蝴蝶形的暗藍色的寶石胸針，在銀灰的絲織品上閃着光，有一種無比華貴的美。

柳翔想着一點，順口問：「因爲您有這樣一個名字，所以您有這樣一枚美麗的別針？」

「不，因爲有這個別針，所以我才叫藍蝶。」她並不開玩笑的說。

「那什麼是您的本來的名字呢？我可不可以知道？」

「我已經忘記……」

他瞧見那雙深深黑黑的眸子黯然了，她變得冷若冰霜。……

好久好久的沉默，夜闌人散的時分到了。他們離開了咖啡館，分別的時候，她伸出手說道：

「晚安，柳先生。」

「晚安，司徒小姐。」他輕聲的問：「我可以說「明天見」嗎？」

「爲什麼不可以？我住在「花園飯店」七百十號，假使您來，別忘記先給我一個電話。」

「「花園飯店」，七百十號……」

「是的，柳先生，唔，時候不早了，再見。」

「明天見！」

+

+

+

明天他們果然又見面了，在電話裏，得着司徒藍蝶的許可，柳翔到「花園飯店」去訪她。——
一連多少個明天，他打電話給她，雖然有時候也遭拒絕，多半還是接見。

她好像是長期的住在那兒，那麼，她的家又在何處？她家裏還有沒有旁的人？這些都是謎，據柳翔的推測，她或許是什麼富人的外室，然而司徒藍蝶的高貴儀態和舉止，又令他不敢這麼想，他不能褻瀆了自己所崇愛的女神；無論如何，這樣的女人是可愛的，她歷盡滄桑，因此遊戲人間，和一般嬌生慣養不知天高地厚的女孩子們不同，她不像她們那樣的幼稚與平凡，她什麼都懂，也許懂得太多一點，不大好惹；然而，玫瑰之所以美麗，不就是因爲它的多刺麼？

司徒藍蝶不再每天到「聖瓊娜」去觀劇了，因爲由相逢而相識而相熟，他們有別的相見的地方。

演戲的時候，柳翔每有一種空虛之感，當繡幕拉開，台下多多少少觀眾用緊張期待的目光向

台上注視的時候，也無法填起他心中的一點空虛，他覺得這些觀眾沒有一個是爲他而來；幕落下垂了，熱烈的鼓掌聲音給演員們無限興奮，他可覺得沒有一下是爲他而拍的，他惆悵。此外還有那些好心的朋友們，常常取笑他說：「瞧，柳翔這副沒精打彩的樣兒，整天像隻鬥敗了的公鷄，別病只病了一個黎蓼，瘦倒瘦了兩個人。」他苦笑着，不否認，也不承認。

這些多情的誤會給予他不少矛盾的苦悶，他內愧，因爲自覺良心上對不起黎蓼；但有時他也有點憎嫌，以爲他們好意的取笑是無聊而且多事。

事實上，柳翔並沒有忘記黎蓼，每當黃昏時分，日場戲散了，在「聖瓊娜花園」的池畔漫步，他老會想到她的輕柔的笑語，一朵長在空谷間的溫靜的幽蘭。她如今病了，柳翔不時的去探望她，還帶給她最心愛吃的東西，有時候她睡熟了，他靜靜的回去；有時候她醒着，清瘦的臉上漾起一朵溫婉的笑容，疲乏而又喜悅的謝道：「唉，John，你真好，我不知怎樣感激你。」

「甯客氣，」他總是這樣回答，再加一句：「今天你氣色好多了，比上次好多了。」

「是麼？我真盼望能快點兒起床哩！」

「一定的，你安心等着我們來接你出去玩。」

「他們都好？」

「他們都叫我問你好。」

照例是這些話，雖沒有成爲刻板文章，總是大同小異。柳翔常常這麼想：他們之間，有的僅

是兄妹式的溫情，卻缺少熱烈的愛戀，她對他溫柔，體貼……然而，男女間的關係難道必須用愛情聯繫麼？像司徒藍蝶那樣的女人，才有奔放的熱情；黎夢，她將永是他的坦白無私的知己，卻難成爲浪漫熱烈的情人。可是那些人，那些好心腸而又不懂事的人，幹嗎老愛將他們拉扯成一對？叫他心裏不好受，柳翔覺得他們既不懂事，卻又偏歡喜管閒事，真是豈有此理。——他忘了從前他們「管閒事」的時候，自己並沒有什麼不好受。

有一次，連司徒藍蝶也管起這樁閒事來了。

也是一個下雨的晚上，他沒有夜戲，到「花園飯店」去看她，她的屋子裏暗沉沉的，只有壁角龍柱上的紗燈，透過綠幽幽的輕紗，散出涼鬱的微光，柳翔忽然覺得自己是第一次到這地方。司徒藍蝶從浴室裏嫵嫵的走了出來，絲質的暗藍的睡衣長得遮住了腳面，袖子蓋着絕美的膀子，長長的秀髮統統散開來，垂在雙肩，她不施脂粉，嘴唇卻塗得無比的紅豔。誰也沒跟誰說話，彼此用默默的微笑打着招呼；她走到靠紗燈的沙發前，他走近了她，綠幽幽的光輝射上她的石像似的聖母型的臉，像「神祕女伯爵」，像「湖上悲劇」裏的女主角，尤物中的尤物，她美得令人蝕骨銷魂，柳翔情不自禁的吻了她，她沒有抗拒，微仰起頭，以一種冷冷的淡漠的神情相迎，再端詳她的臉時，他好像今天第一次才看見她。

「對不住，」良久，他低聲的說：「你能饒恕我嗎？」

「沒有什麼，不能饒恕你的是另外一個人。」

「誰？」

「花蕊夫人。」

「你是說黎蓼？」他問，一邊小心觀察對方的臉色。

她笑得極其自然，現出長於交際的表情：「除此還有誰呢？」

「也許是某先生——」

然而她揜着問道：「她病了不少時候，現在好點嗎？」

「比以前好多了，但是還不能起床；」停了停，柳翔問：「你知道關於她的事情？」

司徒藍蝶點點頭，肩上的垂髮像水波似的漾了開來，一雙矜矜的眼睛，射出迷人的光：「知道，關於她的，關於你的，關於你和她兩個人的，我都知道。」

「我們只不過比較說得來，在工作上很接近罷了；」他說，略帶一點弦外之音：「其實別的沒有什麼。」

「沒有什麼？」她的唇際失去了笑容，她的雙眸裏藏着難言的情緒：「可是她不會饒恕你，並且更不會了解我。」

「如果她認識你，她一定會歡喜你的。」

「如果她知道我，她一定會恨我的。」

「爲什麼呢？」

「爲什麼不呢？」說着，她微昂起頭，將散亂的長髮掠到腦後，當她舉手之際，露出豐腴的雙腕，這輕敏優美的動作，有一種娉婷的風度。

柳翔挽着她的手，搖搖頭說：「你沒有被人恨的理由。」

「先生，那沒有理由的理由，就是最充足的理由。她一定會恨我的，除非她不愛你。」她接了下去說：「聽說她在台底下也是個溫婉的好女孩子，和她在台上一樣。你們真是很理想的，我想我是太自私了，她一定要恨我的，世人都要非議我，有一天，連你也不會原諒我……」她說，眼睛瞧着窗外老遠的地方，這時候，雨下得漸漸的小了。

「啊，不，藍蝶，」他第一次喚着她的名字：「我要永遠，永遠的愛你。」

「永遠，永遠的愛我？」她的笑聲裹帶着淡淡的諷刺，像對一個不懂世故的孩子似的：「你以爲這也像在舞台上扮演愛情劇一樣的簡單麼？」

「我並不是在做戲。」他覺得對方有一些不了解自己。

「我並沒有這樣說你呀！」

「那麼是你……？」

「你忘了你說過的話了，人生根本像演戲。」

這是一種無名的榮幸，凡是他說過的話，常常被她記得，他試驗過多少次了，因此柳翔覺得高興。他跟她說：「你記得的，我也不會忘記；就算是戲吧！我真希望這幕戲永遠演下去哩！相

信我，藍蝶，相信我不是逢場作戲……」沉吟了半晌，他又說：「然而我卻看得出你是遊戲人間。」

「唔，你既然看得出……你就願意犧牲了誠摯的情感？來換取靠不住的愛……」

「我卻十分相信你的愛情；並不以為是靠不住。」他像背劇本似的告訴她。

她搖搖頭，幽幽的說：「先生，你弄錯了，我有的只是回憶，我根本沒有愛情。」

多麼奇怪的話？沒有愛情？像她這樣富有魅力，富有青春之火的女人會沒有愛情？一株灼灼的桃花會開在淒惻的秋風裏麼？柳絮越發不了解她了，然而也越發的愛她了。

他斷定司徒藍蝶是個別有懷抱的傷心人。

「一個失去青春的人，才靠回憶過日子，」隔了許久，他告訴她：「你，正是應當被千萬人歡喜，並且是有愛情的時候。」

她沒有說話，略一凝眸，在沉思裏泛起微笑。

「啊！你的這一笑爲什麼那樣特別？」他說。

「我的愛情早就沒有了，我的過去早就忘懷了，可是你，觸動了我的記憶，這些時候，我真正的靠回憶過日子。」

「回憶些什麼呢？」

「永不再來的往昔。」那聲音是細細的，稀有的纖弱，與平日熱情而又誘惑的聲調不同。明

亮多委的眸子裏似乎藏着淚，又藏着笑；她垂下了頭。

「藍蝶，你有什麼難以排遣的愁懷麼？我的事你都懂得那麼仔細，你的事爲什麼絕口不提呢？告訴我，藍蝶，我願意分担你一些惆悵。」

她悄然的走到窗前，有意無意的賞鑑那細雨濛濛的夜景。

柳翔跟了過去，頻頻的問道：「你爲什麼不說話呢？」

「我有什麼可說呢？」她背過臉，細聲的，像是回答，又像是發問。

「說說你從前的事，從前的那些——」

驀地她回過頭來，臉上的惆悵消失了，眼角眉梢現出不懷好意的笑，神祕的說：「傻孩子；一個逗兒叫人說過去，從前的已成陳跡，你就不想着現在嗎？」

「現在？」

「唔，現在，」她花枝招展的笑了起來：「現在外面的雨下得很大，是嗎？」

他會心的笑了，拉長語調：「是的，雨下得『很大』，『很大』……」

「你愛下雨的晚上麼？」

任憑柳翔是一個怎樣高明的演員，這一句「你愛下雨的晚上麼」再也學不像；他輕輕的拉上窗紗，狡猾的說：「我愛下雨的晚上，如果我不是一個路上的行人的話……」

司徒藍蝶說：她的過去早就忘懷了，但是她又說：自從看見過柳翔以後，她是靠回憶過日子；忘了過去的人還有什麼可回憶呢？多矛盾的說法！然而戀愛中的人往往歡喜不合情理，柳翔就愛上她這一點神祕。

從那個「下雨的晚上」之後，他已經學會不再對她提「從前」了；她自己也絕口不提。人生最美的一刻就是現在，現在他們尋快樂，找刺激，狂歡，愛……爲什麼一定要念念於從前呢？爲什麼一定要念念於從前呢？

只是有一次，他們在人靜的路上散步，街燈初明，有着迷迷濛濛的小霧，整個的世界，似罩上一層輕綉，將人帶入幻想的幽境裏了。她稍許有點與平日不同……

一片梧桐葉從樹枝上飄下來，這是第一片落葉吧？秋天，是懷人的季節，黃昏乍去，是回憶的時候；世界上有誰真能够毅然決然的將過去和現在隔絕呢？只怕往古來今沒有一個。

他們沉默的走完一節路，拐了灣，燈火明亮處，對過一家人家的樓上，從屋子裏一直到外面的陽台，全都是人，一羣俄羅斯的男男女女，帶着醉意的，在唱，在笑，在歡呼，在跳舞；歌聲唧唧呀呀的充滿了陽台，笑語也充滿了陽台，或許是俄羅斯的什麼節日，他們才這樣縱情的狂歡。

柳翔笑了，略帶點嘲諷的意味：「你瞧，他們真會作樂。」

「他們真的快樂嗎？」

「他們現在是快樂的。」

「但是狂歡過了，酒意消了，他們將要感到痛苦。」

「是不是爲了酒闌以後，繼之人散，那淒涼的况味叫人覺着難堪？」

「不，」司徒藍蝶搖搖頭：「當他們想起了俄羅斯的家時，他們將痛苦了。」

「是的，一羣可憐的異國流浪者。」

「一個人怎麼可以沒有家哪，」這是她第一次爲了無家而嘆息：「如果再添上一重往昔的豪華的記憶，那就分外的不堪回首……」

「藍蝶！」

「……」她的眼眶濕了。

「我們去找一個地方玩玩吧！你贊成那兒？」

「那兒都不去，今天晚上，我歡喜就這樣走走。」

「你不覺得太累麼？」

「一點兒也不，」她告訴他：「你絕不會想到，我是頂愛散步的，從前！」

啊，「從前」，這是她第一次向他提起這兩個字，今晚，她是何等的不同？……

然而柳翔故意裝得鎮定而又漫不經心的聽她說下去：「從前，在家鄉的時候，我歡喜南國的海，因此無一天不走上好些路到海邊去頑。」

「你一個人？」他試探着問。

她「嗯」了一聲，眼裏略含一些少女的溫情：「不，有的時候——我一個人。」

關於這一點，柳翔不好意思深問，怕她說自己小器而多心；於是他說：「你的家鄉是一個可愛的地方。」

「不一定，但是，誰不知道「長安雖好，不及故鄉」哩！」

「那麼，你爲何不到南國去？」

「先生，說這話的確很容易，可是……」她似乎有點嫌他多事：「你讀過「杜鵑休向耳邊啼」的詩句麼？」

「對不住，我開得太冒昧了，」他抱歉的說：「我沒有想到會引起你的不快。」

「沒有什麼，我並不覺得不快，只是慨然於華年如水，往事若夢，從前的那些好日子統統過去了，現在什麼都完了，沒有了。回去又有什麼好處呢？」

「藍蝶——」

「George，」她搖搖頭：「啊，不，」嘆了一聲：「你到底是另外一個人，不是 George，不是 George。」

「藍蝶，我願意我能够代替你的 George，」柳翔靠近了她，輕聲的：「只是，不知我可能有他萬分之一的好？」他的聲音裏含着嫉妬。

司徒藍蝶笑了，慘然的，悽然的，迴眸一笑：「也許他比你好，也許你比他更好，但是那又是一個問題；即使從今以後，我喚你作 George，你也像 George 一樣待我，或者更好一點，然而，親愛的傻孩子，你總是你自己，除了面容長得相似以外，你總是你自己：：」

柳翔現在才明白了，司徒藍蝶爲什麼這樣出奇的一見傾心的迷着自己，原來她將他當作舊時的情人，原來自己的面容像她的 George。

「我可以知道嗎？George 現在在什麼地方？」他問。

「不在什麼地方，」幽幽的，聲音似從天外飄來：「他死了，連墓也沒有。」

「那真是太不幸的事情，」柳翔不知道說什麼才好，停了一刻，他道：「我很好奇他是怎樣死的。」

「戰死的，他是那樣光榮的完成了一個空軍戰鬥員的任務。」

「他和我們許多兄弟的鮮血，寫成了中華民國輝煌的歷史；」柳翔肅然起敬：「對於這些民族英雄，我們應當致最大的敬心和尊崇。」他的聲音也激動了。

「……………」

「你……們結婚了嗎？」他忽然問。

司徒藍蝶搖頭：「沒有，那時我還年青，正在學校中讀書，看見報上載着他殉難的消息，起初我還不信，後來他的同事打電報來，我再也沒法子哄騙我自己了。」

「他家裏還有別的人嗎？」

「什麼人也沒有，他是外祖父家養大的，一個無親無友的苦孩子。」

「那麼，藍蝶，恕我冒昧，你爲什麼要一個人在外面呢？你可以回到你自己的家，或是……」

「不瞞你說，我早已離開我的家了，不，是我的家先不要我的；」她微笑，可是極其勉強：

「他們一定要我嫁給後母家的表哥，但是我偏不，就這樣，我只好逃出家門，誰知道 George 又……唉，一轉眼，就是幾年，這幾年我簡直忘了我自己，忘了我的過去，忘了我還有將來，我過的是些什麼日子，那些人……先生，不提也罷！」

「怪我不好，我不該，不該引起你的愁懷。」除此，他還能對她說什麼呢？

又是一片落葉掉在地上，他們彼此不約而同的打了一個冷顫，這寒意是季節的？還是情感的？

夜更短更涼快了，九月的玫瑰落葉了。

週末的夜裏，柳翔演完晚場戲，從「聖瓊娜」回家，剛走進大門，房東太太朝他和氣的打着招呼，說：「快上樓去吧！太太候了好久啦；並且還有客人哩。」

柳翔笑了笑，沒有說什麼，匆匆的上了樓。他心裏猜測着客人一定是李微蘿，於是柳翔臉上的笑容就無法收斂了，感謝而又滿足的笑，不是李微蘿，藍蝶能够整個的完全的屬於自己麼？想

到這，他雖不信宗教，也不由得禱告上帝降福給她。

果然不出所料，樓梯上就聽見了李微蘿銀鈴樣的笑聲，房門虛掩着，有燈光打裏面射出來，柳翔走進屋子，現在，他用不着像從前那樣，每次掏出鑰匙來自己開門了。

李微蘿看見他，揚起眉毛，帶笑的嘆道：「柳翔，你看我待你們多好，剛一下火車，把箱子放在「金門」，連陳主任請我吃飯，高太太找我打牌，願行長約我跳舞，全都一概謝絕，立刻就光臨到你們這兒來了。」

「謝謝你，微蘿，」他高興的說：「怪不得我進門就覺得屋子一亮，原來因為有你「生輝」

「缺德，就數你們演話劇的人愛貧嘴，」李微蘿瞪了他一眼：「一見面也不問個好，或是像外國人來句How are You? 開口就打趣人，我在北京白惦記你們好些日子。」

「微蘿，我可沒怎麼你呀！」藍蝶笑着責問她。

「喔，可不是，我冤枉了你這小寶貝，你還是那樣聽話，到底咱們是老朋友了，沒把我這現成媒人扔過牆；你瞧他呀——」

「你瞧她呀，那麼愛貧嘴，」柳翔搶着說：「也該演話劇了。」

「缺德！」

「好，來點不缺德的，咱們寒暄一番，」他問：「北京近來怎麼樣？」

「北京還是那個老樣子，東西拚命漲價，但是戲園子老客滿，跳舞的人還是那麼多，那麼高興，就跟上海一個毛病，我來一百次，還是一個樣兒，永遠也不會變。」

「別人來一百次，也許還有點兒改變，你可與衆不同，一年十二個月，你至少來十三次，沒幾天功夫，怎麼看得出來呢？」柳翔說。

她笑起來，告訴他們這趟來可不是無事忙，有正經事要幹，來吃徐先生的姨媽的姪小姐的喜酒。

「徐先生——你們老爺好麼？」

「好的，謝謝你，他還是那樣的不愛說話，看見了誰，都是那麼一點頭；人家說十句，他說兩三句，人家說兩三句，他乾脆就一句也不說了，給個你鬧聲大吉，叫你免開尊口，把我的朋友都得罪光啦，那天連我媽也火起來，氣得老太太直叫我跟他離婚，再嫁別人。」

說到這兒，藍蝶和柳翔全都笑了。他道：「太太能說，不也就補了老爺的不足嗎？」

「還提哩！跟外人沒言語也還罷了；現在變得跟我——他的內人，也是一問三不響的；有時候，我想想真恨。這輩子算認命，來生要還是女人的話，再也不嫁這種不開口的丈夫了。」

「萬一來生真嫁了個愛說話的丈夫，你自個兒倒又是不愛開口的女人呢？」柳翔問。

「缺德，柳翔，你總是跟我找麻煩；留神我叫藍蝶打你。」

藍蝶笑着走了過來，然而她不是來打柳翔的，她給他們端來了熱熱的咖啡，攪了糖之後，又

去忙着切麵包，再親自塗上果醬。

柳翔說：「藍蝶，我今天晚飯沒吃，你把第一片給我，別給微蘿。」

「這是微蘿愛吃的楊梅果醬，你又不吃酸的，待會兒我替你塗 Butter。」

微蘿嘆了口氣，對柳翔說：「藍蝶待你真好，連我也嫉妬。」

「怪不得她說你愛吃楊梅果醬。」

「要是劉經理，潘醫生，還有那整大羣的人，知道了甯提要多難受，他們賠了多少小心，多少錢財，低聲下氣的侍候她，恭維她，諂媚她，還討不着一點真的歡心。他們要知道她這樣對你，」她故意咳嗽一聲：「柳翔，楊梅果醬大概要比金子還貴了，我要買點囤積起來。」

藍蝶直皺眉，沒奈何的笑着：「微蘿，你不好事再提這個？」

微蘿指着她的臉，格格的一笑：「我奇怪我們往日的司徒小姐那兒去了，怎麼不多幾天功夫就變得這樣拘謹？不要緊，我告訴你，柳翔不吃酸的，你就別那樣多心。」

「微蘿，你誤會了我的意思，」她垂下眼皮，口開心的，像跟她自己說話一樣：「我不是怕他多心，只是自己覺得刺心而已，那些年，那些事，那些人……一提起就……唉，不提也罷！」

是的，不提也罷，現在她不是已經有一個可愛的新生了麼？從前的那些放浪迷醉的生活，濃郁的酒氣，猛烈的煙味，靡靡之音，瘋狂的跳舞，賭博，一切討厭的虛偽與假裝，全離開她很遠了；還有那些人，劉經理，潘醫生，以及許多許多可厭可憎的人，再也無法找來和她糾纏了。現

在，她丟棄了那形形色色的「花園飯店」裏的各種風光，走進這間樸素的小屋子，開始她的可愛的美妙的新生。司徒藍蝶，像一個從糊塗夢中醒來的孩子，極清明極自得的莞爾一笑，柳翔的眼睛正諦視着她，這雙眼睛不同於夢中那些所有男人的眼睛，就是這雙眼睛，使她已逝的情愛復活，重又覺得人生和世界是有意義，安安份份的作柳翔的妻子。自然，她得感激微蘊，使得她的情愛復活的是柳翔，但是沒有微蘊爲他們計劃新生活，她的靈魂也不會再生。

一個何等可愛的週末的夜晚？他們這樣喜悅的度過，永遠，永遠也忘不了。

李微蘿走了之後。

在燈明人靜的屋子裏，他們談論着剛剛離開的這位洒脱而好心的朋友。藍蝶說：「我要永遠的紀念她，像愛我的母親一樣，雖然我剛一出世的時候，母親就不在世，但是我相信我是知道應當如何去愛。」柳翔也道：「我由衷的感激她，如同對一個女神，因爲她使我能够佔有你；從前，我以爲只要能够永遠愛着你，能够看到你，就是天大的幸福了。」

柳翔躺在那張半舊的藤椅上，吸着煙；她爲他送過睡鞋，又去清理桌上零亂的茶杯和碟子，梳妝台的圓鏡裏反映出窈窕的身影，她穿着素淨的藍布衣裳，從前那些絕頂豪華的打扮與裝飾，全都摒除了；柳翔端詳着鏡裏的不施脂粉的臉，好久，好久，他道：「藍蝶，你怎麼這樣的美？你穿得樸素的時候，竟比濃裝的打扮還要來得好看！」

「我的天，你又在練習那一個戲裏的台詞了？」她轉過身來，朝他極俏皮的一笑，這一笑，

只有天上的仙女才有那樣的笑法。

「練習嗎？不，告訴你，這是創作。」

「好一個新鮮的，驚人的創作，」她說，隨手拉過一把椅子，面對着他坐下：「翔，好好的回答我一句話，你現在快樂嗎？」

「我快樂極了。」

「好的，那麼讓我們來商量一些事情，在最快樂的時候，一定會商量出很好的結果，我相信。翔，我打算去教書了。」

「教書？你？爲了什麼？」他叫了起來。

「是的，我要去教書，一個小學四年級的教師，我想我還能够勝任；」她安詳的說下去：「爲了什麼？說得好聽一點，爲了我還年青，應該找點事情做做，人生缺少不了工作。並且，」她頓了一頓：「爲經濟方面打算，所得雖然有限，但是兩個人賺錢總比一個人強得多，今天起麵包又貴了，連熱水都漲了價。所以我決定設法增加一些收入，正好房東太太的朋友，那個教會裏的王小姐，她辦的小學裏差一個教員。」

「像你這樣的人去教書，太辛苦了。」他覺得十分抱歉，因爲自己的職業不能使他們的家庭過得分外美滿一點。

「我不喜歡你說這樣的話，翔，爲什麼我要和人家兩樣呢？爲了我過去的生活太糜爛，就料

定現在我沒有吃苦的精神麼？」說笑話似的，她竭力打消柳翔的成見：「我不怕辛苦，只怕耽誤了人家的孩子，不過我一定要做得很好。」她「唔」了一聲，嫵媚的朝着他：「翔，你應當鼓勵我呀，我需要你的鼓勵，我要你說我是個能吃苦的女人。」

「你是個——」他十分感動的說：「偉大的女人。」

+

+

+

火樹銀花的聖誕夜……

柳翔坐在咖啡館裏，等着藍蝶，他們事先約好在這兒（他們第一次談話的地方）度過這可愛的良宵；多少日子以前，兩人就這樣計劃着，盼望佳日的降臨，因為許久不痛快的玩了。

但是，現在已經十一點鐘，為什麼藍蝶還不來呢？難道她們學校中的同樂會比劇場的夜戲還要散得晚嗎？不會的。還是那些孩子們又像往常一樣攔住了心愛的老師？但是，也不會這樣的久。要不就是被車子撞了？這樣熱鬧的夜晚，街上的車輛總是那樣開得又急又快，然而藍蝶不是那種不小的人。

他耐心的等着。

時間一秒一分的過去，期待中的辰光是多麼的難過呀！

樂聲起了的時候，一對對的男女步入舞池，臉上現出得意的歡天喜地的笑——笑他的寂寞，好像是。

柳翔等得有些不耐煩了。

十二點鐘。

他猜想藍蝶不會再來了，沒精打彩的回家去，心裏覺得失望與掃興，可一點也沒有想到其他。起初他以爲這一個聖誕節將是最快樂的一個聖誕節，現在，他覺得是最掃興的一個了，但是，他決沒有想到會是最傷心的一個……

好容易才到家，今天這一節路程似乎比那一天都長。抬起頭來，他的屋子裏，沒有燈火，窗簾似乎也沒有拉上，顯然藍蝶不會回來，啊？藍蝶不會回來，這個辰光她在什麼地方？他忽然下意識的想到將要有什麼不幸的事情發生了。於是，急急的進了門，急急的走上樓，樓梯上，房東太太像往常一樣的向他和氣的打招呼，柳翔可不似往常那般彬彬有禮了。

心慌意亂，費事的開了門，屋子裏和他早上出去時一樣，收拾得纖塵不染，然而，他的睡衣被擱在床上，拖鞋也端正的擺在床前；藍蝶爲什麼這樣做？是否表示她今晚將不回來？……他的心很亂，亂到極頂。……他走過去，打算將窗簾拉起，忽然，看見梳妝台上，那隻蝴蝶形的藍寶石別針壓着一封信，這隻別針，柳翔以顫動的手指拿起來，他知道預感的不幸真實的降臨了，他的頭沉到胸際，肩胛又起，好像準備抵抗這刺心的打擊似的。

終於他鼓起勇氣，一下子扯開信封，在一張便箋上寫着幾行字：

「饒恕我，親愛的翔，我永遠不會忘記這些時日，我們生活在一起的美妙辰光，但是卻不能再

繼續下去，我要離開上海，到哈爾濱，劉經理的太太死了，我陪他去關外一次，暫時不會南來；這好像是命運了；……不可挽回，也不可避免，我們中間的一切都完了，不要來找我，我是不配你的；忘掉我，你曾經說過；只有值得記着的事情才能够記得住。

藍蝶

柳翔讀了這簡短的信，慢慢的倒在椅子上，好像被誰當胸打了一拳。他讓這信紙從手中滑到地上，再拾起來，重讀一遍，輕聲的自言自語：「到哈爾濱去，劉經理的太太死了。」復又讓它掉下，完了，真的「我們中間的一切都完了」，接着，他心裏卻來了平靜的感覺；他想：「自然，每一個愛虛榮的女人都要那樣決定的，一個銀行經理的夫人，當然強似清苦話劇演員的妻子，女人……」他嘆了一口氣，好像全世界的女人都試驗過了。

但是他記起了她的微笑，她的充滿了魅力的聲音，記起了她那雙永遠也忘不了，永遠也看不到的眸子，那半是妖魔半是天使的眼神——於是他流下了眼淚。

「不成，不能，難道一個堂堂的男子爲一個女人流淚嗎？並且是那樣的朝三暮四的無恥之尤的女人，這水性楊花的愛情，即使一滴淚水也是多餘的。只配一個冷笑，就輕輕的扔在腦後了……」他叫着，然而卻不能以一個冷笑，就輕輕的扔在腦後；司徒藍蝶的每一個微笑，凝眸，極小的動作，都鎖在他的記憶裏了，雖然她請他將她忘記，可是她又狠心的帶走了那鑰匙；因此，那些記憶，再也不能忘掉了。

他細細的在想，溫習着記憶中最近的事情，較遠一點，再遠一點，更遠一點……於是另一個

人的臉，在她清瘦的臉上有着一種溫婉的笑容的，復從深處浮起……

忽然，柳翔戴上帽子，關上門，神經質的走下樓去。

大街上冷清清的，不知什麼時候開始下了雪？他將頭藏在衣領裏，打定主意要去看一個人，在這冰凍寒冷的深夜……

像浪跡他鄉的遊子歸來，柳翔輕叩着那扇黑色的門，那個會笑的老媽子還認識這位久違了的昔日的熟客，眼裏含着驚奇的表情，目送他上了樓。

他心裏盤算着，怎樣對她表白呢？第一句應當說什麼？……

屋子裏有說話的聲音，有客！他停住了脚步，剛才，極度緊張慌亂的情緒之下，在如此的深夜，走出自己的家門，連她是否已經睡覺這一個問題都未曾加以考慮，當然更不會想到這樣夜深還會有客人，他怔住了，似有些進退兩難，但是「既來之，則安之，」又輕輕的叩了一下門。

「請進來。」裏面應着，帶笑的活潑的女人的聲音，是盈盈，柳翔放心了。

他推門進去，屋子裏什麼都跟幾個月前一樣，白色牆壁上還是掛着那張牧童和羊羣的一副油畫，樸素的白窗簾，燈光透過半舊的橙色燈罩像是黃梅雨季的太陽，五斗樹上，桃紅緬磁的果盆，景泰藍的煙盒，梳小辮子的小黑奴與無錫泥娃娃一同坐在中央……和幾個月前一樣，連這滿屋子的藥的氣味也是一樣，床的位置也是一樣，只是，半臥在床上的人不和前時一樣，她瘦了，

憔悴了，淺淺的脂粉掩飾不了嬌怯的病容。

「John，原來是你！」她咳嗽着，但是表情很平靜，眉目間卻又止不住現出喜悅。

柳翔反而覺得腴腆起來，低下頭，他道：「是我，你……沒有想到吧？」

黎蓼點點頭，微微的一笑，她沒有說什麼。

「我想到的，我知道你會來此地。」盈盈慎重的說，一點也不像諷刺和挖苦人的樣子；但是這句話卻似一枚小針，刺在他的心上；兩小時以前，柳翔自己也沒有想到今晚會要到這裏來。盈盈，她倒會這樣想麼？

一大陣沈默，從難堪的沈默到輕鬆的沈默，終於他們彼此相視的笑起來。雖然柳翔心內還是不安。

在這時候，盈盈藉故跑開了。

他拉着黎蓼的手，親切而又抱歉的：「你瘦多了……這些日子，我真對不起你……」

「過去的事，別提也就算了，」微笑着，裝出不甚介意的樣子，那微笑是淒涼而又慰安：「還好，並不太瘦，許是你心理作用。」她否認自己的瘦，怕他疑心是爲他而瘦的。但是她沒法止住那劇烈的咳嗽，枕和被一震動，床上有什麼東西掉在地上了，柳翔彎下身體檢了起來，是兩粒木頭的棋子。

「剛才你們下棋來着？」他問。

「悶得慌，和盈盈來跳棋。」她疲乏的笑了笑，咳嗽漸漸的平了。

「你身體不好，別來這個動腦子的玩意兒。」頗爲關心的。

「難得玩玩，盈盈來了，又沒什麼消遣；」她解釋：「反正我和她都不鉤心鬥角。」

「我也下了一盤棋。」他自言自語的；黎蓼莫明其妙，她「唔」了一聲。

「然而走錯了一着，於是全盤都錯了。」

「全盤都錯了？」黎蓼問，她漸漸明白了他的意思。

「是的，全盤都錯了，」他告訴她：「我真後悔啊，要是能够有一個重新開始的話，我就不會再輕舉妄動的走錯任何一着。」

「重新開始……」她又咳嗽起來。

「你說這是可能的麼？」他問。

「你說這是可能的麼？」盈盈推門進來，她的臉上滿是快樂得意的笑……於是，黎蓼笑了，柳翔笑了，就在這笑聲中，他們忘懷了半年來的疏遠，冷淡，隔膜和芥蒂。

聖誕夜的笑聲猶在耳畔，會幾何時？柳翔卻又懷着無限傷痛悔恨的情緒，在黎蓼的墳前獻花了。

斜風細雨的清明節，柳翔和盈盈騎了車子到郊外的公墓去，墓地裏有一座新墳，就是黎

粵——他的訂婚還不滿五十天的未婚妻，永久長眠的所在。此時，此地，此情，叫他何以爲懷？此時，此地，此情……

柳翔沒有說話（他還有什麼話可說呢？）默然而又慘然的將一束白色的康乃馨放在石碑前，他記起第一次贈花給她的時候，也是這樣的一束。那時候：他們在名劇「閨怨」裏合作演出，分飾劇中的男女主角，當自己以勞勃·白朗甯的身份走進巴勒先生的家裏，美麗的女詩人伊麗莎白在病中接見他，她穿着墨綠色的寬大的衣裳，髮髮下垂着一朵白色的花，白色的康乃馨，是剛才他在後台贈給她的，她折了一朵插在髮上，是多麼的優雅呀！柳翔心裏的快樂，比勞勃·白朗甯看見美麗多病的伊麗莎白還要更甚……現在，還是白的康乃馨，但是這一束花何其太不幸？伊麗莎白已經魂歸離恨天了，勞勃·白朗甯將它來獻祭那寂寞的靈魂……

另外是幾枝黃色的鬱金香，盈盈的一束，那是黎蓼生前最愛的。這些日子來，盈盈是多麼的難受啊，她失去了那樣好的一個朋友，知己，姊姊，全世界最溫良賢淑的人。她哭了，顧不得公墓上還有別人，拿出手絹來使勁的擦着眼淚。

南風吹動着青青的楊柳，有幾絲細雨，「路上行人欲斷魂」……

「盈盈！」柳翔想說什麼，卻不知語從何起。

盈盈抬起頭來，無言的閃了閃淚光晶瑩的眸子，無言，無言，語言和文字真是世上最沒有用處的東西，因爲不能表達他們此刻的心情於萬一。

天色更暗起來，好像將有大的風雨降臨；掃墓的人們，看見天色不大好，漸漸的少了。只有他們還遲遲的不肯離去，似有無限的依依。

一隻蝴蝶飛在鬱金香的花心裏，停住了，粉藍色的；牠也知道風雨將至，飛到這兒來躲藏的麼？

盈盈像觸動了什麼心事，她想起一個人來，於是問柳翔道：「你現在想念另外一個人麼？」

「誰？」

「司徒藍蝶。」

「盈盈，」他請求道：「別提她了。」

「爲什麼不？」

「爲什麼要？」柳翔說：「我的心一直在責罰我，你覺得還不够麼？盈盈，你是一個好朋友，饒恕我吧！別將那個魔鬼的名字掛在嘴邊上了。」

「魔鬼？」

「是的，她是魔鬼，沒有她，我不會對不起黎專。」

「那麼，你覺得她對不起你了？」盈盈問。

「她騙了我一陣子，我受了她的蠱惑，不能醒悟，盈盈，你年紀還小，不會知道。我現在追悔無及，即使將生命中所有的餘年，換取那半載背信的光陰，和黎專在一起，也太晚了。……」

盈盈要想說什麼，但又止住；風漸漸大起來，她道：「大雨要來了，我們到附近找個人家躲躲吧！」

於是他們戴上雨帽，扶着車子，走出這一帶墳地。

烏雲四合，傾盆大雨就在眼前了。

他們得到附近一個果樹園的園丁的允許，在園中的茅亭上避雨。茅亭是一個居高臨下的所在，看見園中的桃樹全開了花，遠遠的像一片桃紅色的海，風過處，桃紅海水上起了微微的波浪。

「你恨她嗎？」欣賞了一會兒園景之後，盈盈忽然又關心的問。

「怎麼你今天老是忘不了她？」柳翔極不自然的笑了一笑：「一個潔身自好的人應當恨他自己，在原則上，我不必恨她。但是，盈盈，我不能不告訴你，我恨她，恨透了的恨。」

盈盈轉過臉，眼裏帶一點孩子樣的表情，天真的問：「你永遠都不能饒恕她麼？」

「是的，盈盈，我永遠記着仇恨，正好像我不忘記恩典和愛，我是一個氣量狹窄的人。」他咬着牙說。心裏覺得十分奇怪：爲什麼盈盈今天幾次三番的要提起司徒藍蝶？那個她自己曾經也反對攻擊過的壞女人。

下雨了，極目四顧，茅亭外面的房屋，樹木，桃花，桃紅色的海，遠處禮拜堂的屋頂，……什麼全看不見了了，只有一片白茫茫的雨景，像煙，又像夢。

「柳翔，一件事情的錯與對，你以為應當看它的動機呢？還是結果？」盈盈試探的問。

「不可一概而論，不過動機自然是更要緊的；」他說：「怎麼，你有什麼故事嗎？」

「有的，但是在未發表以前，你要原諒我。」

「什麼？」他懷疑的問。「我不懂你的話。」

「你答應我原諒我，我再說。」

「好的，你快說吧！」他催着。

「你還記得去年的聖誕夜嗎？」她怯怯的問。

他點了點頭。去年的聖誕夜，他自然不會忘記，司徒藍蝶離開他，和那個有錢的劉經理到哈

爾濱去……然而，這些可憎的往事與盈盈的故事又有什麼關係呢？

「全是我不好，從那時起，你恨透了她，但是柳翔，你要原諒我，我沒有惡意，一切都爲了黎蓁……」她說了些不連貫的話，情感極其激動，從皮包裏拿出一張紙，說：「這是她的信，你看，她真好……」

柳翔漸漸的明白了，接過那張紙，上面寫着：

「盈盈小姐：

我思慮了一個早晨，又一個上午，感謝你寶貴的指示，我不能這樣自私，佔有了別人的情人，在他身上找尋自己往日的回憶，這一點，也許你還不知道，但是也沒有關係，反正我已打定主意，

離開他了，並且我今天就離開上海，到西？到南？到北？還沒有定；總之，他今晚一定會回到你的朋友的身旁，請爲我向你的好朋友黎小姐致歉，並祝福她的健康！我不再寫下去，我的心亂極，但是我很快樂。

司徒藍蝶

信中最後幾個字寫得很大，很草率，幾乎看不清。柳翔的手顫抖着，他的心裏有一種無法形容的滋味，酸？甜？苦？辣？都有點，又都不是。三個多月來，他是怎樣的在心裏咒罵她，用最惡毒的話罵她，原來她還是爲了他，他曾經歌頌過小仲馬筆底下的「茶花女」，稱讚瑪格麗特·戈吉耶的偉大，可是當他自己也遇見這樣一個人物的時候，爲什麼就盲目的疏忽了她的美德？爲什麼戴上那一副世俗的眼鏡去觀察人？抱歉，永無休止的終生的抱歉……

「她真是太好了，」盈盈的眼裏全是淚：「你……要怪我吧？我太鹵莽，那時候……」

柳翔搖搖頭，好久，好久，才慢慢的說：「不，這不怪你，誰也沒有錯，只是生命的錯，」他凝視着茅亭外，這時候，雨勢漸小，烏雲後隱隱的現出青天來，他繼續說道：「然而我自己，不可原諒的地方卻太多，抱歉的事也太多，我對誰都是對不住，已死的，已走的，一樣的應該懺悔，我也要走了，今天，明天，最晚也就是明天，逝者已逝矣，但是還活在世上的人，我必須設法找到，再看見她一面也好，就是找不着，我也要去試着找，不管是天涯海角……」

他的聲音一點，一點的小下去，最後沒有了。之後茅亭裏的兩個人，一直是默默的，無言相對。直到雨後晴雲裏現出一彎彩虹的時候，他們才走出果樹園。

……就這樣，他整整飄泊了三年，哈爾濱去過了，北京去過了，李徽蘿的家裏去過了，她的南國的故鄉也去過了，大多數可能與不可能有她行蹤的地方全都去過了；從北到南，更南；從東向西，再西；從大前年，前年，去年……沒有，沒有。

她還活着麼？三年的日子就這樣過去，又像是一剎那，又像是幾千年。……

他嘆了一口氣，孤獨而淒清的徘徊在黃昏時的「聖瓊娜」舊址的門前，我們必須原諒他的多事，他的這一次多餘的造訪，試想：在我們的屋簷下，有一雙南方回來的燕子，尙記得牠們舊年的窩巢，何況柳翔，人總是人哩？

「……一直朝前走，不要回頭……」

誰在說這話？柳翔怔住了，他從茫然中醒覺過來，暮色蒼茫裏，街上有一個十三四歲左右的孩子，正在學騎自行車，那個大人，小心的在後面扶着他，試踏了幾步，他鬆了手，在後面叮嚀着：「一直朝前走，不要回頭，朝前走，不要……」

柳翔忽然覺得自己就是那個學車的孩子，在生命的道途上，是的，應當不要回頭，一直朝前走，這些夢，這些愛，這些美麗憂傷的過去和回憶，應該藏在七寶盒裏，永遠不再打開的，他爲什麼要舊地重來呢？爲什麼……

(一九四六年春)

鳳儀園



「小光，我到這兒來三天了，」康平寫信給他在南京的未婚妻：「在這古色古香的鳳儀園，我像走進一百年前的歲月，你知道，那些富麗而又陳舊的東西，我不喜歡，因為太易引起童年時節的想憶。這褪色的朱紅油漆，斑落的泥金楹聯，斷了的雕欄和石橋，古柏蒼松，修竹老梅……描繪了一個豪華門庭的興亡，每一個徘徊是嘆息，每一個躑躅是惆悵，我猜想這嶽奇的門第是衰微了，但是人家說並不，只是馮太太，鳳儀園的主人，酷愛這種荒涼寂寞的美而已，一個多麼奇特的人！我還沒有看見過她，她正病着，不能够下樓，那個多嘴的女管家告訴我，馮太太是多病的，不過仍是一個很能幹的主婦，她心地善良，雖然有時不免性情乖異；男主人去世多年了，他有一對雙生的遺腹女，大概十二三歲光景，就是我所教的兩個學生，她們相貌一樣，服飾一樣，幾乎使我無法分別。我的學生天資似乎都很高，長得極其斯文，字也寫得娟秀整齊，像是大家的女孩子……女管家知道我是工學院的學生時，顯得十分高興，原來馮太太最不喜歡她的孩子將來對文學有興趣，尤其反對她們讀詩；我真不能想像：一個反對女兒讀詩的母親居然又能欣賞調謝的鳳儀園。但是這有什麼關係呢？我只依着她的主張去做好了，也許我太自私，只圖這三個月的

優厚待遇，可是假使不這樣，暑假後我就無法讀完大學最後的一年，母親太苦了，弟弟又那樣年幼，她的十指忙不過來……我不能來京看你，雖然只有幾小時的火車路程，反正有的是天長地久的未來，要什麼緊？教書之外，我有足夠的時間翻譯那部關於土木工程的書，……我的臥房是樓下一間幽靜的小屋，朝西月牙形的小窗，可以看到園裏的石榴花開得火一樣的紅，我想起你家後門口井邊的那一株。現在外面可什麼也看不見，只有初夏夜的風吹進來，很涼，很涼……」

是的，很涼很涼，因為今年的夏天來得特別的遲；也許是古舊的鳳儀園根本沒有夏天，夏季太熱艷鮮明了，不適合這裏的單調寂寞的人們，這兒是永久的暮春；也許連暮春都沒有，季候在鳳儀園是不被關心的；也許……

康平將信封好，又寫了一封家信，給他在上海的母親，——他的可憐的母親，十六歲嫁到謝家，一個太倉的首富，不到三個月公公去世，婆婆罵她是「掃帚星」，康平的父親是最小的兒子，上頭有四個哥哥和兩個姐姐，頂幼的孩子應該是得寵的，康平的父親卻是個例外，因為他是庶出，按理姨太太的光輝可以普及到她的子女身上，不幸那女人跑了，於是這留下的孩子不但是母親的眼中釘，就是父親也「恨屋及烏」，他成了全家的出氣桶。在大家庭裏，他們這一房老受着白眼和欺侮。一年又一年的過去，據說家道中落了，雖然別房過得都不壞，但那是他們自己掙的錢。康平十歲那年，他的弟弟樂平出世還只有二十天，老太太吵着要分家，大房二房三房和四房一致贊成，一下子就將家給分停當了，原來公賬上欠下不少的債，償清積欠所餘無幾，那時候

五房光景最難，義氣的兄嫂們讓康平的父親佔了許多便宜；他得着一所太倉的民房，兩件細毛皮衣，三樣首飾。老宅歸老太太名下，弟兄五個全搬了出去，兩位姑太太不時回娘家與老太太作伴。康平的父親將分來的房子賣掉，現款帶到上海放利——他死也不要回太倉了，在上海一家商店裏找了個事，因為受的教育不及幾個哥哥，所以職位很小，月入有限，幸得有利息貼補。氣惱加上辛勞，康平十二歲那年，他父親撒手離開人世。這之後是康平的母親做針線維持家用，起初兩年也還將就得過。民國二十六年，康平十四歲；中日戰事爆發，他們閩北的家變成一片平地，匆忙中總算舉出一個存摺和一隻金鐲子，隨身衣服也來不及要了；母子三人像水上的浮萍，沒有根，也沒處靠。還是康平的舅父看不過去，勻出一個亭子間，讓他們容身。「只要我們有飯吃，總不會餓了你們娘兒三口，康平今年十四歲，再熬幾年，妹妹也就苦盡甘來有個出頭之日了。」他們感激涕零的謝了舅父；舅家也不是頂寬裕，憑空添了三張嘴，舅母心裏自然不大舒齊，一起頭只是臉色難看，日子一天比一天不好過，冷言冷語的，不是話中帶刺，就是笑裏藏刀，「在他爺下過，怎敢不低頭？」母子三個一味忍受，幸虧舅父是明白人。就這樣，一轉眼功夫十年了。康平今年二十三歲，高身材，有好的相貌，因為不愛說話的原故，顯得老成；他的本質是高貴多愁，坎坷的境遇，和炎涼的世態卻是最好的磨煉，康平漸漸明白那一點飄忽的心情是年青人的莫大危險。「生命不只是一個徬徨的影子，誰都是一個王，只要他肯做一個王。」小光，他的樸實英明的未婚妻在憂愁困苦中常給他這樣的鼓勵。舅父的看待，尤為可感，好幾次都要失學，全憑

他老人家設法和張羅；康平明年夏天就要大學畢業了，這最後一年的求學費用，又是沒有着落，失望中他賭氣不想再繼續，索性找個職業，也省得母親辛勞；但是，「瞎子磨刀好容易見到個亮，」舅父以爲那張功虧一簣的文憑，雖然沒有大用，卻也食之無味，棄之可惜；竭力託人爲他在暑假裏找個短事，正好同事中有一個在蘇州的遠親，寫信來說她的東家需要一位家庭教師，不要文科生，如果是男的最好，條件合適，待遇可以盡可能提高。這樣，康平就到鳳儀園來了。

一個人剛到一處陌生的地方，最容易失眠，最容易想起從前的事，夜已經很深，他仍不想睡覺，反覆的思量他的過去，他的現在，他的未來；從他小時候剛懂事起，一點一點的回憶，一個一個的舊夢，像小學生默書似的，一句一字，甚至一個標點也不肯放過。

窗子外面，有杜鵑的叫聲，悽迷而又哀婉，有人說牠是客死異鄉的遊子的精靈，所以聲聲喚着「不如歸去」，「不如歸去」……康平摸黑走到園子裏，他不敢開燈，怕驚了別人；鳳儀園在無月無星的夜裏更顯得荒涼，再加上一聲聲「不如歸去」，聽來有一種鏤心刻骨的悲愴。園裏只有一間屋子裏還有燈光，在二層樓上，大概是馮太太的，她還沒有睡麼？這樣深的夜了，康平心裏直覺的以爲她是個可怕的怪女人，她屋子裏的燈光是紫的，美麗而又憂鬱的顏色，不知是懸了紫色的窗帘，還是用的紫色燈罩？

蘇州是天堂，鳳儀園是天堂裏的天堂呢？還是天堂裏的地獄？……

漸漸的，康平覺得這鳳儀園確是有一點什麼，可以令他心嚮往之。是那杜鵑的哀啼麼？是那荒蕪的庭院和雜生的青草麼？是那從早到晚刻板單調的生活麼？還是那一雙受着奇特教育的小女孩？那個愛說話的女管家？或是二層樓窗子裏，那一點深夜不滅的紫色的燈光？……他覺得什麼都不是，卻又好像什麼都是。

半個月了，康平還沒有被鳳儀園主人馮太太接見的光榮；聽見的可不少了，他能想像她是屬於什麼典型的，但是卻無法爲她造像。

這裏是康平的時間表：每天六時起身，譯書，八點鐘在餐室裏用早膳，十二點午飯；上午教數學和科學，下午是中英文和史地，四點鐘吃點心，七時半晚飯；餐桌上經常是四個人，師生三個和女管家程師母。晚飯後，譯書寫信，有時也幹點別的。

鳳儀園裏每一間屋子都收拾得纖塵不染，和外貌大不相同，他們在聽雨軒上課，一個清雅無比的書房，朝南的前窗外栽了芭蕉，朝北後窗的小院裏種有翠竹，屋左通小客廳，屋右走出花瓶式的門，是荷花池，這時節已經蓮葉田田了。

那兩個女孩，盼回和望回，兩個有眼淚的名字，程師母說：「一叫她們的名字就傷心，可憐馮太太一直不相信馮先生死在外面，她想他總有一天會回來，然而人死了什麼也沒有了，魂也招

不回來，盼望到今，十三年了……」兩個孩子也十三歲了，聰明而聽話，樣樣不用人操心，康平在這兒感到的唯一困難就是國文教材問題，雖說現在已經言論自由，但是馮太太對於國文教材的認真，一如法西斯政府採取了最專制嚴格的檢查制度，每天都要將孩子叫到樓上去詢問，甚至請老師母預先調查；詩和詞是絕對禁止，抒情的小品和散文，也在取締之例，故事和小說都得經過批准方能給孩子們閱讀。——康平心裏不高興，但是老師母的措詞既委婉又客氣，也只得算了。他原是為經濟才來的，不是為了神聖的教育而作「萬世師表」；但是到底也在給小光的信上諷刺了幾句：「……這個古怪的女東家，她要她的孩子將來是怎樣的人呢？……還是名醫？大律師？再不就是有鑒於國家財政支絀，希望她的千金們有一天對經濟方面加以良好的改善？哦！是了，一定是響應戰後「科學建國」的口號；然而一點有限的藝術情感也不許有，未免太矯枉過正，……一個道學的寡婦，也是科學的母親。」

小客廳裏有一架鋼琴，卻從來沒有人彈，康平問那兩個孩子道：「你們會麼？」

她們搖搖頭。

「爲什麼不學，家裏擺着現成的。」

「媽咪不許學。」望回抱怨的說。

「媽咪自己可彈？」

「不，可是，」盼回道：「聽說媽咪彈得很好。」

「聽說？」康平覺得太奇怪了：「聽誰說？」

「程師母呀！她說的，媽咪的歌也唱得好極了，」盼回的眼睛一亮，但立刻就沒有光彩：「我們可從來沒有聽見她唱過，」小嘴嘟了起來：「也不許我們唱。」

康平點點頭，又搖搖頭，有意無意的掀了掀琴蓋，其實他並不會彈琴。

「鎖上了，」望回用手比了一比：「我這麼點高的時候，第一次要打開，就是鎖着的。」

「鎖了那麼些年？該生鏽了。」

盼回道：「不會的，程師母常叫阿亭他們，在鎖的窟窿眼兒裏抹上點機器油，所以從來也不生鏽。」

「琴的鎖沒有鏽，但是媽咪說：她的彈琴的手指鏽了；人的手指怎麼會生鏽呢？」望回睜大了眼睛，朝着他：「謝先生，這是什麼意思？」

這是什麼意思？康平怎麼能夠知道？他心裏想：「在你們這兒，沒有意思的事情實在太多，太多了，但是無論如何，我仍舊願意尊重這個至今尚未見過的女主人的意見，她是不合情理，而不合情理之中或許有極好的意思，我不能因為不了解，就不尊重……」

是的，對於馮太太的不合情理的意見，康平雖不以爲然，卻至少願意做到「尊重」兩字，可是這位怪僻的太太，康平總覺得她有時候實在太不「尊重」。

這一天午後，吃過點心，盼回和望回做完功課洗澡去了；程師母照例要聊一會天，她雖然話

多，倒並不討厭；熱心，和氣，也許平凡庸俗一點，然而一個女管家，是毋需風雅過人的，康平以爲這個胖胖的中年婦人一定比馮太太好得多。想像中的馮太太必然太平凡又太平庸俗，不過，很少有人能夠領教罷？

聽雨軒並不熱，程師母搖着檀香骨子的小摺扇，額上直冒汗珠兒，她笑嘻嘻的道：「好熱的天，蘇州真不好，上海有海風，該涼快多了。」

「也不見得，」康平搖搖頭：「上海這幾年來，一個夏天比一個夏天熱，一個冬天比一個冬天冷。」

「唔，日子難過罷啦！天也跟人爲難；真是天災人禍。」覺得這句「天災人禍」很幽默，她自個兒先笑了。康平也跟着笑了一笑。程師母用手指算了算：「初十剛交「小暑」，今兒個才陰歷六月十三，大伏天還在後頭哩！我的天。」

「這花園挺涼快，晚上在池子旁吹風，像秋天。」

「說起乘涼吹風，盼回和望回那兩個孩子頂樂了，她們就愛跟你在一塊兒，馮太太也說過：「謝先生真是最好的一位先生」，這兒從前幾位都是女的，像劉小姐她們，儘管她跟她們談得跟自己人一樣，可絕口沒誇過一聲是好先生。」

「那全是程師母在馮太太跟前錯誇了我。」康平謙虛的說。

「那兒的話，你別以爲馮太太沒見過你就什麼也不知道，她才利害哪！人家眼珠一轉，她就

知道那個人心裏的事；你說了上半句，下半句不說她也明白；沒有看見過的人，她只要知道那麼一點兒，一點兒關於那人的什麼，她就有法子揣摩，馮太太——真是了不得的聰明和能幹；雖然脾氣跟人不同些；」程師母凝了一下子神，像記起了什麼：「譬如說吧！昨兒個晚上，乘涼的時候，你不是跟孩子們說天上的星星來着？後來望回不知怎麼告訴她七月七天河配的故事，我就沒有留神，馮太太立刻就說你是一位好先生，隨時隨地都給孩子們長見識。你瞧她細心不細心？」程師母真是一個好的管家，漫不經心的從天氣，乘涼，馮太太的聰明，東拉西扯的託出了主題，輕描淡寫，一點也看不出，够多自然。

他知道那個牛郎織女的神話又犯了馮太太的忌，程師母儘管說話含蓄，康平到底年青險嫩，他訕訕的一笑道：「我說馮太太真是個好母親，她隨時隨地都注重孩子的教育。」

程師母連忙接着說：「她是好的，我在這兒十四年了，我沒有什麼學問，不過好歹還分得清，馮太太是個好太太，又是個好母親，她說話行事，有時候我會不過意思來，可是我總相信她是

是有道理的。」

康平很想知道：馮太太有什麼本事能够贏得她的管家這樣的敬愛？他以為這樣不同的兩個女人，就是不格格不入，至少也落落難合。

程師母嫌小摺扇不够風涼，換了一把粗芭蕉使勁的搨；康平生性不多話，剛才的事使他心裏有點不快，於是更外一言不發，只是默默的。——默默的，他順手拿起程師母的小摺扇，玩弄

着，賞鑑着，檀木的扇骨，鏤空的細花，白絹的扇面。康平心裏想：「那些婦女運動的前進婦女，嚷着要爭取女權，男女平等，但是像這樣精美伶俐的東西，就是她們的專利了，男人沒有權利使用，再有權威的男人也爭不來這一點……」

忽然，程師母問道：「謝先生想起什麼事情這樣樂？」

他一時答不上話，原來想得好玩了，臉上不自主的透露出笑容；被程師母一問，覺得挺不好意思，正了一正臉色，說：「我在看這扇面上的畫。」

「是了，你一定是笑我這個人跟我的名字太不配。」

扇面上的畫——白色的細絹上，彎彎的一鉤斜月，綠得泛黃的疏柳掩映了紗窗，窗脚下種着雁來紅，秋天的庭院，秋天的窗，窗裏一個素衣古裝的美女在撫琴，也許是卓文君，也許是林黛玉，也許無論誰都不是，只不過一點秋天的心情。左上角落款是「秀竹賢妹清玩，馮姚應華學繪。」字體嫵媚而有力。

「這是你的扇子？」康平真的笑了。

「是呀！你看我這個樣兒那兒能叫秀竹？」程師母舉起她的胖手擦一擦額前的短髮：「我央求她給我改個名字，她不肯，說什麼舊的總比新的好，值得紀念，到底還是拿這個不像我的名字給寫上去。」

「她？誰？馮太太？」

「一點兒也不錯，她娘家姓姚。」

「這是她畫給你的？」明知是多餘的，康平還是問了。

「自然啦！這上頭不是寫着的嗎？」程師母覺得他問得有點兒古怪：「你沒瞧見？」

「我瞧見的。」他低低的說。——既然瞧見的，爲什麼要問？不相信自己的眼睛麼？不相信馮太太有繪畫的才能麼？不，他完全相信的，十分相信；相反，倒是他希望自己能够不相信。馮太太，深夜不滅的紫色燈光，荒涼的風儀園，長年鎖着的琴，生鏽的手指，能書會畫的才情，絕代聰明，淒涼的身世和病……這一剎那，康平完全原諒了她，原諒了她那不合情理的怪僻，奇特的心情，這一剎那，他心裏半個多月來的不快，怨厭，和歧視，都變成了憐憫，變成了同情——甚至變成了好感。

三

「怎麼今宵的月色這樣的淡？淡得慘白。」

「今兒個才十三囉！十三的月色自然趕不上十五。」

「又是六月十三了，不知不覺的過去了十三個六月十三，……日子說慢並不慢，一轉眼功夫，孩子都十三歲了，說快可真不快，過一天就像是一百年。」

「你又傷心了，全怪我不是，不該告訴你今天是什麼日子的。」

「你不說我也記得。」

——談話到此地中止了。有輕而且緩的足音從屋外通二樓的石級上走下來，越走越近。康平聽得出其中一個聲音是程師母，另一個人的嗓子，本是動人的，只是非常傷感，而且充滿着渴望和不平，聽那說話，想必是馮太太了。她不是病着的麼？

康平原先坐在荷花池畔那個藍磁的花鼓凳上，一棵石榴樹在他身後，腳步聲漸漸朝這邊來了；他不願意讓她們看見，（因為剛才已經聽見她們的談話，雖然他不是有意偷聽的）；可是又無法迴避，只有藏到假山背後。那假山傍池而築，從東蜿蜒向西，倒也曲折有致，盡頭是映月亭，映月亭三面臨水，像一個半島。

她們在他剛才坐的地方停住了。

「程師母，請你把那一個磁凳找着搬過來，我們坐下聊一會兒天。」

康平閃在假山洞裏，聽見馮太太一人在嘆氣，低低的，幽幽的，像是在幾百年前，又像在幾千里外，這是人的聲音？還是鬼的聲音？

池畔有倒垂的楊柳，康平從假山那一邊鑽了出來，濃密的枝條遮住他的身子，馮太太看不見他，他也看不見馮太太，他看見的只有悽悽慘慘的天上的月，隱隱約約的池中的月，遠處幾點流螢閃爍，像半明不滅的鬼火，荒涼的風儀園，這是人的世界？還是鬼的世界？

程師母氣咻咻的來了，嘴裏咕嚕着：「準是阿亭，把牠搬到園子頂頂東邊去，害我找上半

天，又累得半死。」她上氣不接下氣的，好大一會兒，才漸漸平靜下來。

池塘裏的青蛙叫了，一呼百諾的閣閣閣，閣閣閣……響成了一片；她們談些什麼，康平就聽不大清楚；偶而飄過來幾句，全是程師母響亮的嗓子：「看開點吧！孩子也這麼大了。世上那得件件事如心如意……」，「……我的好太太，別跟你那身子過不去……」，「倒退一步想，你比我還有福多啦！不愁錢，又這麼一對水葱兒似的姑娘，我要像你可就一天也別想活，什麼都沒有，只有一個「棄婦」的名兒，還是個賭棍的棄婦，那個沒得好死的……」——康平現在明白了，爲什麼像馮太太和程師母這兩個絕對不同的女人能够在一塊兒相處十四年？她們的地位，教育，個性，思想，才情……沒有一樣是相同的，除了只有一點相同：一個死了丈夫的孀婦，一個被丈夫丟了的棄婦，就憑這一點同病相憐的情分，兩個不同的人，在一塊兒住上十四年，成了知己。女人真是可憐的，不管是聰明絕世的馮太太，或是好心和氣的程師母，全是一樣的可憐；康平越想越遠了，想到自己的母親，想到小光，想到勢利的舅母，以及學校裏那些漠不相關的女同學；他的狹小的生活天地裏有限的幾個女人，康平覺得她們都是些可憐蟲……

不知道什麼時候，池塘裏的蛙鼓沒有了。她們還在那裏談心，這一回是馮太太的聲音：「我不該要他去的，他原不情願，他恨那些鑽門營路的勾當，看不慣那些庸庸碌碌的愚蠢的人；全是我太要強了，我不贊成我的丈夫把他自己跟這個世界分開，才竭力鼓勵他去，去，誰知道這一去，他就跟這世界永遠分開了，也跟我——」

「過去的事情，提牠幹什麼呢？說到天亮還是——」程師母嘆了口氣：「不如意事常八九。」

「六月十三，船沉在海裏，這會是真的？我總不信，……程師母，你還記得麼？他臨走的前一個晚上，你問的那個課？」

「我忘了。」

「我記得的……那個課……朱綸繡蓋坐華堂，轉眼浮雲夢一場，聽盡笙歌權唱好，看完花草稻芒香……當時不相信這個，現在想真的很像，尤其是，轉眼浮雲夢一場，……夢一場。」

「你不是還勸我別那麼迷信嗎？」

「不，我現在願意迷信，我信神，也信鬼，我盼望有一天就是他人不回來，至少魂靈回來一次，我盼望了十三年，可是，這個園子裏沒有鬼，沒有鬼。」她哭了。

「我的好太太，你靜一靜吧！」

「這個月亮怎麼這樣悽慘？我不要看，——到假山洞裏去——快走！」
康平聽見她站了起來，程師母也跟着立起：「小心點，我扶着你。」

她們走進假山洞了，他只好連忙退到亭子裏。

.....

「去睡吧！時候不早了，你又生病，這兒寒氣重。」

「不，我要在這兒等着，六月十三，他總該顯一次靈。」

「不成，該回屋子了，我也要去睡啦！盼回下半夜總歸要醒一次，看見我不在，她會吓哭了的。」

「那麼你先走，我到亭子裏坐着。」

康平一聽這話，覺得真是糟糕，要是她走進來，自己可再沒有別的地方退避；映月亭本來雖有一座石橋通到對岸，但是橋已經斷了。

正在着急的時候，只聽程師母道：「到亭子裏坐着？那怎麼成？不招涼等請。你不回去，我也不回去，要是盼回醒了，就讓她一個人哭去。」

這一來，馮太太才說：「好，我就去睡。」

「讓我送你回屋子……」

好一會兒之後，外面什麼聲息也沒有了，康平才走出映月亭，也不知道此刻是什麼時辰，只見西天的月亮，很偏很偏，大概是早了；自己原是乘涼的，想不到被她們鬧了大半夜，現在不禁有點倦意，又覺得有點寒意。他急急忙忙的穿出假山，走過石榴樹，要回到自己的臥室裏去。

「誰？你是誰？」一個聲音將他喚住了，那聲音從高處而來，康平不由自主的站住，他抬起

頭：在長長的石級上面，幽暗的樓頭，正有一個人，藉着月光，康平看見一個女人，披着黑紗似的長衣，幽靈樣慘白的臉。

「是我，謝康平，——這兒的教師。」

「唔，你是那個工學院的大學生？對不起，我以為……」沒有說完，她頭也不回的就走進去了，留下一聲失望的嘆息。

康平知道自己並沒有遇見鬼，卻也止不住毛骨悚然，一口氣跑回自己屋裏，開了燈，定了大半天神，才恢復常態。外面，敲梆梆的走過，四更天。他的睡意完全沒有了，燈下寫了一封信給他的未婚妻，他說：「……今天晚上我在園子裏乘涼，看見這兒的女主人，她將我當做一個鬼。」

四

第二天，剛一吃過中飯，程師母就急急忙忙的催着孩子們：「趕快把功課做完，媽咪叫提早下課哩！」孩子們聽見「提早下課」，樂得什麼似的，險也來不及洗就去念書了。

程師母又告訴康平：「等一會兒馮太太打算見你，請謝先生今天別去生書。」

他點點頭，問：「馮太太的病好了？」

「好了，謝謝你。」

不知爲了什麼？康平忽然緊張起來，他覺得侷促，不自然，見一個想見而又怕見的人的時候，往往有這種感覺，但是對於馮太太，康平爲什麼這樣？他不知道。

盼同和望同將英文造句做好，背過國文，又讀了一節歷史和地理，興高采烈的到花園裏去玩了。

從小客廳那邊，一個人走進聽雨軒，好像隨身帶來一股物體微寒的感覺，一陣陰風？一陣鬼氣？康平比先更爲不安了。

「這位就是謝先生，」程師母介紹道：「——馮太太。」

康平默默的一鞠躬，馮太太稍微點了點頭，坐下了，沒有微笑，也沒有鬆開她那一進來就緊握着的雙手。

好久，她才緩緩的說：「真對不起謝先生，這許多日子，我一直沒有下樓，實在失禮，還請您別見怪。」她的聲音，和昨夜一樣，不過更低更慢一點。

「那兒的話，您太客氣了。」康平比剛才鎮靜了些。現在面對着他的這個蒼白如蠟黑色衣裳的女人，像一個雕像：她那曾是美麗的枯槁的容顏，呈露着抑鬱，倨傲，和病態的痕跡，無光澤的長長的頭髮，媚麗的卻是無生氣的黑眼睛，「與那飛揚的修眉頗不相配，眉心有兩道極深的皺紋，端正的希臘型的鼻子，在秀氣的唇邊有一條苦命線，纖弱細長的身材，行動典雅而不嬌媚。她看了康平一眼，眼裏的表情並不能說是高傲，不過像一個結了婚的姐姐在看一個年青無知的弟

第一樣；在她面前，康平覺得自己只是一個淺見的小學生；他不敢正視她，這女人的無神彩的眸子，好像洞穿一切世情似的。

康平不愛說話，在馮太太面前，他更是不會說話。她的話也不多，可是已經流露出她的聰明，只寥寥數語，康平就知道她已經感到並且想到過很多了。

「……藝術的情感，詩人的氣質，都是最美的。然而美的東西往往帶有痛苦的滋味。」
康平點點頭。

「我知道這樣的教育是荒謬，可是——」她固執的爲自己辯護：「人們所喜歡做的，不一定就是對的。」

「有時候，只要是對的，人們就喜歡做；」康平說：「只是教育雖然重要，情感卻還是與生俱來的。」

馮太太微微的昂起了頭，緩緩的說：「謝先生，您說得很是，所以，」她沉吟着：「過了暑假，秋天我原也要送她們到學校裏去了，那也許將又是一個情形……」

這近乎獨白的語氣，康平一時無從答言。

從外面園子裏，荷花池畔，聽見了快樂的聲音，兩個孩子的尖嫩的嗓子，正在那裏唱「……太陽下山明天還要爬上來，花兒謝了明年還要照樣的開，美麗小鳥飛去烏雲中，我的青春小鳥一樣不回來……」她們玩得太高興了，忘記母親是禁止唱歌的？馮太太略一皺眉，遲疑了一下，她

走出花瓶門，只聽見外面的歌聲沒有了，好像兩個孩子胆怯的走過來；「媽咪。」那是盼回的低柔的叫喚；望回比較胆大一點，她道：「下次我們不唱了，媽咪，是我不好，我坐在假山上，跟隔壁的寶珍學的，我又教會了姐姐，我再也不唱了，媽咪，您饒恕我這次吧！」沒有聲音，良久，才聽見馮太太幽幽的說：「沒有關係，可憐的孩子，你們只管唱，就是不要給媽咪聽見。」

五

又是半個月過去了。氣候暖熱而潮濕，石榴花已經落盡了紅，樹葉的綠意濃鬱而又茂盛，池中芙蓉放蕊，還有盆栽的夏季玫瑰；這一季園子裏雖沒有什麼更多的好花，但是，單看那竹籬上的牽牛花，牆角的鳳仙，鷄冠，洗澡花，開得也够灼灼的明艷；再寂寞的鳳儀園，此刻也有了點光彩，不似那懶洋洋的暮春；康平初來的時候。

這些日子裏，康平的工作時間表還是照舊：教書，譯書，寫信，連點心和用膳的鐘點都從無改變，什麼都沒有變，盼回和望回並不因日久混熟而不乖，程師母依然是好心而又噤舌，琴上的鎖也不會啓開，二樓上紫色的燈光仍舊深宵不滅……什麼都照常，但是有一點不照常了，的確確和他初來時候不同了；是什麼呢？他不知道，也許是他知道卻誠心裝作不知道。

馮太太自從病愈以後，每隔三五天就下樓一次；她不和他們一起用膳，有時卻在一道吃點心。康平發現她雖然怪癖，其實也喜人之所喜，惡人之所惡，她只不過是寂寞孤獨的打發日子，

心底卻蘊藏着同情和愛；世界上正有另一種人，生活在千萬人的熱鬧生活中，實際上卻與人家隔絕了千萬里路遙遠的距離；馮太太恰巧與這種人相反。她和康平很說得來，正好像最初一樣，一個懂事的長姐和一個無知的幼弟的談話；她也知道這個弟弟雖然年輕而並非浮淺。馮太太在愛說話的時候，十分健談；康平早知她多才博學，還是免不了驚異這個終年關在風俄園的女人，比他所認識的任何一個女人都知道得多，他自己也知道得多，而且多得多；其實這是無足奇怪的，康平沒有到過二層樓，自然不知道她滿屋子裏都是書。程師母告訴過康平，馮太太的娘家，在天津姓姚，比她的夫家還要顯赫，因為早婚，所以沒有讀完大學，在學校裏她的成績是過人的優良；至於如何的優良，康平最近才從她的談話中細心的聽出，她曾是文學系系主任的得意高足，從小就被圖畫教師稱爲天才，音樂教授奇怪她爲何不入音專，校長室裏至今還懸着的大幅聖母像，是她的刺繡成績；這樣美中之美，尤中之尤的才情，要是不斷的努力下去，誰也無法否認她的前程是不可限量的輝煌。可惜結婚將一切都中止了，斷送了，甚至埋葬了。更可惜的是：她在大學裏所受的那種出色的教育，並不適宜來料理家庭瑣事和雜務。尤其可惜的是：這樣多才的人竟這樣無福而有錢；假使她沒有學問，她不會這樣的多感？假使她有一個較好的身世，她縱然多愁亦不致如此受苦？假使她不幸薄命而又無錢，爲了生活她將不得不獻出自己的才能？但是，現在，她的音樂，她的文學，她的畫意與詩情……一切的才氣和聰明，只給了她無窮痛苦。

然而這又與康平何干呢？一個短期的家庭教師忽然對他的女東家關心起來，感傷她的身世，

惋惜她的才華，「吹皺一池春水，干卿底事」，再多的理由總覺得未免可笑。

康平每隔兩天寫一封信給小光，在夜晚的燈光下，他告訴她白天的事情，心裏的意念，像日記似的。實在，這些信，也就等於是他的日記，因為他寫信給小光，就跟和自己的良心在說話一樣的坦白；不過最近有點不同了……「沒有不同，一點也沒有！」他的理智在向他的情感辯護，他的情感也在向他的理智解釋，但是——但是他往常寫信從不似這般的躊躇。

現在，他想着白天的事情……

白天，盼回和望回上完最後一節生書之後，是寫字的時候。康平和馮太太下象棋，程師母在一邊看。

「我輸了。」康平說。

「本來可以不輸的，只是您走錯了一着。」

「您說的就是那個「馬後砲」嗎？」程師母插言：「不就是您致謝先生的？」

「可是我真沒想到他就因此一敗塗地。」馮太太說。

康平笑着道：「然而您還是脫不了這個嫌疑。」

收拾起棋子，程師母出去吩咐僕人端點心。孩子們寫完字，望回笑迷迷的拉着康平問：「謝先生，猜猜看，等會兒吃什麼？」

康平隨口說了兩樣，都不是。盼回道：「綠荳湯，您頂愛喝的冰涼綠荳湯，攪多多的薄

荷——」

「不要青絲紅絲，加一個罐頭櫻桃，」望回搶着說：「是我們倆央求程師母叫弄的。」

馮太太道：「這兩個孩子，假公濟私。」

「媽咪，一點點兒也不是，謝先生自個兒說過的哩——蘇州的綠苳湯與別處不同！」謝先生，您不是誇過的？您告訴媽咪，不然，媽咪要說我們是饞嘴的妞兒啦！」

「是的，我是誇過的，謝謝你們，好學生，」康平一手拉一個，和氣的笑著；他告訴馮太太：「我的意思是，蘇州的吃非常藝術。」

「不止吃而已，蘇州的花特別好看，蘇州的繡貨全國馳名，蘇州有的是才子，出過多少狀元，蘇州的女孩子比別的地方愛嬌，她們的手指特別能幹，這兒各式各樣的東西無不小巧玲瓏，連風景都是山溫水軟，所以蘇州人對於生活的藝術最能欣賞，也最會享受。」

「蘇州是個好地方。」

「可是人在這個好地方住久了，會變成一個懶人，一個得過且過的懶人。」連得馮太太的聲音都帶點懶洋洋的調子。

「這麼說，您不覺得這兒好？」

「也無所謂，不過，假使談歡喜，就說不上了。」

「馮太太一定是愛天津。」

「那是情感上的眷念而已，」她搖搖頭：「正好像我對蘇州也是一樣，認真說起來上海就比蘇州強。」

「上海有什麼好？」康平不贊成：「整天的車煩人吵，活像個開足了馬達的機器，直冒烟的火車頭。」

「上海也有靜的美，「八一三」那年，我們逃到上海，住在貝當路，每當黃昏，我靠着樓窗口，看太陽落山，遠處龍華的塔，和工廠的烟，還有馬路上那些歡天喜地的行人，這就够動人的了。」她的眼裏略有一點回憶的光。

康平仍舊搖搖頭：「貝當路只有一條，詩意的地方也不太多，自然您不會到過那窮苦骯髒的所在；——上海只是有錢人的天堂。」

然而馮太太卻說：「天堂不一定是屬於有錢的人。」門外有一陣脚步声，她道：「不提那些個吧！藝術的綠苔湯來了。」

……
馮太太似乎比那一天都有興趣，雖然她今天還是像往常一樣穿着黑色的衣裳，雖然她今天像任何一天似的沒有笑容；但是康平看得出，她是從未有過的健談，今天，連走路的地步好像也活潑了。

太陽下山的時候，他們在荷花池畔，陰曆七月初，滿池的花全都開了，紅荷帶着含羞的態

顏，白蓮嬌媚的嬌笑，西天的雲霞，金黃，淡紫，濃紅……從不會有過的美麗，從不會有過的絢爛，啊！太陽下山的時候……

「那是怎麼說的？」她忽然問。

「什麼？」

「就是那個歌兒，盼回她們唱的。」

「您問這？」康平有一點驚奇：「那個太陽下山……」

「明天還要爬上來。」她「唔」了一聲：「挺好玩。」

「一個可愛的西康民歌。」

「今年的荷花開得真好。」

「您的意思是怕它要謝？是不是？」康平覺得自己很聰明：「不要緊，花兒謝了明年還要照樣的開。」

「不，您錯會我的意思了；」她垂下眼皮；「有時候，我歡喜凋謝了的東西，甚似它在茂盛的時候。」

「例如這荒涼的鳳儀園。」

「因為凋謝和荒涼，有一種神韻的美。」

一種神韻的美！他不禁看了她一眼，這蒼白而枯槁的女人，在盛開着的紅白荷花前，在七月

的巧雲彩霞的天空下，在金碧輝煌的太陽下山的時候，瑰麗的黃昏，這神奇的一刹那，牆角的鳳仙是蘭蕙，蟬聲是音樂，白開水是葡萄酒，石塊是金，荒涼的園子是瓊宮仙境，這黑衣的憔悴的女人有一種難以比擬的孤清，淒涼的華貴，神韻的美，那是康平從未感到過的。……

「你怎麼不說話？是不是覺得我有點兒異想天開？其實不呀！那季義山的詩——」

「留下殘荷聽雨聲。」

「唔！多麼詩意的想法，你歡喜他的詩麼？」

「我很慚愧，說不出歡喜和不，因為我沒有念過太多的季義山的詩。」

「那麼，誰的詩？你覺得最歡喜。」

「我歡喜白居易，淺近易解而又有深意；還有陸放翁，他的悲涼豪放的風格，令人感動。」

「你歡喜寫詩麼？」

「根本不會，」康平說：「詩是靈感與情感的結晶，一個讀工科的學生，連平仄也弄不清楚。」

「你太謙了，不過平仄和韻律的確是一種束縛，也許——」她放低了聲音：「最好的詩是沒有韻律的。」忽然，像考小學生似的，她又問：「關於詞一方面呢？你歡喜誰的？」

「李清照與李後主，」他天真的笑了笑：「我會有個荒唐的想法，他們兩人實在應該——是極好的一對。」

「你的意思，李清照嫁給李後主？」

康平點點頭：「不好嗎？彼此都將寫出更美的詩文。」

但是馮太太卻說：「那是不好的。」

「爲什麼？是不是那個亡國的皇帝配不上才情橫溢的易安居士？」他想了一會子：「的確，他是有些哼哼唧唧的病態。」

「不盡然，我只覺得兩個才情彷彿的人結婚只管相配，但是並不很好，尤其是他們兩個。」

「爲什麼呢？」

「因爲他們都是夢想多於現實，他們能創造絕美的海市蜃樓，卻很少有豐功偉業，他們具有生活的藝術，卻沒有生活的常識，他們都會「聞弦歌而知雅意」，卻不能「聞鷄起舞」……」

康平默然了。這番話是泛然的談論？還是內心的隱衷？他不能夠明白，縱然不敢說自己是「聞鷄起舞」。可是他決不能「聞弦歌而知雅意」。

於是他們又從詩詞談到小說，馮太太說寫小說像人生一樣，原來的安排，在開頭寫了幾行之後，就逐漸放棄，因爲寫小說是創造，不是安排。她又說最歡喜屠格涅夫的作品，那憂鬱的風格，淡淡的感傷情調，她最歡喜；但是她最愛的一本書，卻是「冰島漁夫」，——「冰島漁夫」，那是「菊子夫人」的作者，羅遜的另一偉著，康平也曾讀過，他因此想起那動人的故事：堯恩·高沃，那個出色的冰島漁人葬身在海洋裏，和他的船；家鄉留下新婚六天的妻，可憐的歌謠，是

怎樣的期待者，盼望着，一個慘淡的黎明，又一個寂寞的黃昏，許多年……

啊！可憐的歌志，可憐的馮太太，那是羅愁創造的小說，這是誰創造的羅儀園裏的人生？

康平不自禁的又看了她一眼，她覺着了，問：「什麼？」

「……………」

「我明白，你想起了一句話，在心裏批評我。」

「是嗎？您猜是什麼話呢？」

「只許州官放心，不許百姓點燈。——對不對？」

康平爽朗的笑了。

「爲什麼做官的父親往往叫他的兒子去經商？教師不讓孩子讀師範，一個女演員在自殺之前寫下她的遺書，不要她的小女兒上銀幕；縱死煤山的崇禎皇帝也會說過「願生生世世生在帝王家」。你懂得這些心思麼？這些無可奈何的心思。」

「我懂。」

「只有嘗過蓮心滋味的人，才知道那是苦的。」她用一種黯淡而自信的口吻說。

一陣嘻嘻哈哈的笑聲，從映月亭那邊傳過來，盼回，望回，還有她們隔壁鄰家的小朋友黃寶玲，三個孩子拍手頓腳的嚷着，叫着，跳着，吵成一片。寶玲說：「謝先生，您也教我做算術，蝸牛爬牆和鷄兔同籠。」「不，謝先生講「苦兒流浪記」。」「嗯，我要聽「天方夜譚」。」

康平含笑告訴她們：「要是你們有本事不從假山石那邊走過來，我樣樣都依。」
寶玲撇着嘴：「謝先生就是不肯罷：明明知道這個橋壞了。」

盼回瞪着一雙大眼睛：「這就是報紙上常說的，叫『並無誠意』。」

他們都笑了，康平說：「這孩子聰明。」馮太太卻道：「那座石橋，是應該修築了，這回我要叫工人重砌一座曲折的。」

「直的也好，這荷池不算太大，怕不能曲折得有致。」

「不，曲折的比直的好。」

說着，那三個孩子過來了，盼回和望回一人手裏一封信，舉得高高的。

「媽咪，天津來的。」

「謝先生別眼紅，您也有一封；」望回道：「南京孟寄。」

馮太太一邊看信，一邊沉吟着：「就是後天。」她告訴孩子們：「八姨要來了。」隔了一會兒，她問康平：「南京怎麼樣？天熱麼？一切可都好？」她問得十分，十分的自然。

但是這個二十三歲的大孩子可不大自然：「很好。嗯，天——很熱——」又加了一句不必要的解釋：「南京的，一個親戚。」

「唔？一個未來的親戚。」

康平覺得自己的臉有點兒發燒，他真窘。

這些白天的事情，在他的心裏，像平靜的湖水上，一朵一朵的小漣漪，不住的漾開，放大，放大……最後是沒有了，沒有了，但是康平往常寫信時的平靜心緒也不復再有了，因為起了漣漪的水畢竟不似原先的平靜；康平沒有將白天的這一切告訴小光，即使一點點也沒有寫，他覺得羞慚，閉上眼睛，要排除那些雜念，卻似乎連屋子裏的燈光都幻成紫色的了。

六

康平在朋友家裏坐了一下半天，又逛了「觀前」才回來。程師母一看見他就嚷：「好呀！謝先生，我真怕你要開小差哩！回頭馮太太又得找上我去陪啦！」

「我見了生客不會說話，還是程師母先行。」

程師母把個頭搖得像擲浪鼓似的：「不行，不行，我只會招待招待那些個三姨娘六舅媽，今兒請的全是新派人物；不過就是像姚八小姐胡先生那麼新，我也會陪他們聊個天，唯獨那兩個怪物，我可不敢奉陪，得啦，謝謝你謝先生了，可別讓我活受罪。」

「兩個怪物？」

「是呀！可不兩個怪物？你待會兒一瞧就知道了，黃家寶玲上的那個學堂裏的校長和訓育主任，我的天，那兩個人的嘴臉啊！就像吃過恨人肉似的那麼兇，秋天盼回望回也要進那個學堂

了，這會兒聽見那兩尊活閻王駕到，吓得三個小鬼晚上躲在映月亭裏單開一桌飯，我情願陪她們三人。」

康平瞧她說得這麼神乎其神，不由得笑了；程師母看了看手錶：「六點二十分，不早啦！你快去吧！客人全在二樓，等會兒飯也開在樓廳裏，啊！我倒忘了，你還沒到樓上去過哩！讓我叫月季領路，月——」

「別呀！」康平笑着止住她：「我問你，客人到齊了沒有？」

「沒有，不過只差一位劉小姐，還有那兩個怪物；」程師母又叫月季，然後說：「黃醫生黃太太帶着寶玲剛到，姚八小姐跟胡先生三點鐘一下火車就來，今兒夜車上上海。」

「來了就走？」

「原說呀！可是胡先生要到上海接洽什麼要緊事情，姚八小姐也要趕去見外婆，老人家頂愛這個外孫閨女了。他們全是抽空來蘇州看馮太太的。」又看一下錶：「可真的不早了，您快去陪客人吧！」程師母揮着扇子，大聲叫月季，催她趕快領謝先生上樓。

樓廳裏的佈置和樓下一般的古色古香，紫檀傢俱，中國字畫，古式磁器，月洞形的圓門，有流蘇的簾幕，宮燈式樣的精製燈罩，色彩以富麗的鵝黃爲主，沒有紫色。

那個中年的西裝男子，康平見過兩次，就是寶玲的父親，風趣談諧的黃醫生，他給坐在一旁的太太介紹了康平，黃太太是個溫靜的中年婦人，不多說話，臉上一直堆着笑。

馮太太爲他介紹其餘的兩位遠客：「我的堂妹，黛思。——胡南如先生，現在只不過是我的表弟。」

主客全都笑了起來。——這是康平第一次看見馮太太的笑容，他來了一個多月了，她的笑這樣難得！程師母說得不錯：只有在姚家人的面前，她才裝出愉快，因爲她不願意讓她們看出自己的傷心。

然而她這輕輕的一笑是多麼動人，幾乎減輕了十載年華，康平這才發現她今天大大的修飾過了，她的薄施脂粉的臉上容光煥發，一點也尋不出枯槁憔悴的痕跡，藍灰色的綢衫，藍耳珠，藍灰色的緞鞋上繡着深藍的蘭花，是她自己繡的麼？康平禁不住心理這樣想。坐在馮太太旁邊的，就是她的堂妹，姚八小姐黛思，她們面貌彷彿，大概都是像父親的；看起來似乎黛思身長一點，膚色微黑，比她豐盈，比她美麗，卻沒有她瀟灑和飄逸，給人一種溫暖愉快的感覺，她的粉紅底子上印着玄色燕子的衣裳，更顯得她是活潑而年青。

康平和黃醫生，胡南如談了一天陣氣候的熱與涼快，天津與蘇州，國際動態和國共問題之後。黃醫生指着那一對梅花形的嫩黃磁盆子：「謝先生，您是急性子呢？還是慢性子？」

「我自己也說不上來，只是，與這個有什麼關係呢？」

「大有關係，」黃醫生慢條斯理的告訴他：「這一個盆子裏是蘇州采芝齋的松子仁，那一個盆子裏是杭州的土產小胡桃，謝先生，您——」

康平瞠目不知所云。

胡南如不耐煩道：「剛才我們說：急性子的吃松子仁，慢性子的吃小胡桃，您瞧黃醫生，真是個小胡桃專家。」

「那麼，所有的松子仁該歸南如包辦了，」馮太太掉過臉來：「謝先生，我想你是吃小胡桃的。」

「這麼說，您覺得我是個慢性子？」

「不，我的意思是——」明快的一笑：「小胡桃的構造十分「藝術」精巧。」

「並且「曲折」有致。」他看着她的時候，她也正看着他，彼此都忍不住笑了。馮太太解釋給大家聽，南如道：「你們都愛這麼曲裏拐彎，我就歡喜大刀闊斧，單刀直入。」大家又都笑了。

黛思說：「要是你當初念醫，準是個外科醫生，只會開刀。」

「我不會開刀，你倒在班門弄斧，請注意，此地有大醫師在。」南如做了個滑稽的手勢。

「瞧這股子勁兒，倒像我是黃太醫似的。」

南如擺了擺手，嘆口氣：「想不到西醫黃大夫：頭腦封建如冬烘，階級觀念若是之深，當今已是民主時代，而且，太醫又何足為奇？不過給皇帝診脈，多識得個把達官顯宦罷了。」

「說得是，我從善如流，收回剛才那句話。」

南如卻又說：「這個醫生意志不堅強。」

馮太太唉聲嘆氣的笑：「可見得做人不容易。」

一句話引起南如不知什麼感觸，他變得一本正經起來，說醫生旨在救人，不像他讀了政治，將來要是在官場裏一混，「做人」才真不容易，「做事」倒是其次。「現在的人，」他說：「只要臉皮厚，手段辣，心腸狠，就會得平步青雲，節節高昇，像我這樣不會吹，不會拍，心直口快，什麼也不成——」

「除非吃松子仁。」馮太太很快的接了一句，大家都笑了；然而談話的談風到此刻已轉為嚴肅，黃醫生搖搖頭：「說救人，那真慚愧萬分，前兩年，靠西藥發財的沒有醫生麼？現在，對於無錢的病人置之不理的，不是大有其人麼？丟開這些不談，就是有仁心的，又覺得缺乏仁術，例如肺病，梅毒，癲瘋，癩……這些病我們也無能為力。」

「然而無能為力中也還有點能力，倒是有些人，可以說是大多數人，他們的思想患了肺病，梅毒，癲瘋，癩，那才沒有辦法。」——這話是憲思說的，康平覺得驚奇，他只以為她是活潑而單純，原來的確有其姊必有其妹。

月季在外面屋子裏喊：「王校長，朱先生來了。」

馮太太迎了出去，黃太太跟着站起；黃醫生告訴黛思：「來了兩位教育界的人，你說的那些沒有辦法的病，可以請教她們了。」康平打起精神準備看程師母口中的「怪物」，南如在吃松子仁。

兩位太太陪着兩位客人進來，招待介紹一番，重又坐下。康平定下神來瞻仰她們的豐采：那王校長，約摸四十五右年紀，天然短髮，同字臉，濃眉，大眼，一臉咄咄逼人的正義感。朱先生年紀稍長，竹竿似的身材，瘦骨臉兒，後面梳了個麵包頭，前額又留了一排劉海，這就是王校長的親信，訓育主任，也許是管教學生成了習慣，那一雙沒睫毛的眼睛老是在近視眼鏡後面狼巴巴的看人，好像在心裏批着分數；康平不知怎麼忽然想起「正在想」裏的丁老師；她穿的是清一色的上下一身白，右手挾着一柄晴雨兩用的黑洋傘。如果王校長的黑灰白鞋白手套是「烏雲蓋雪」，那麼朱先生的打扮正是「雪裏拖鎗」。

當下只聽得黃太太沒口子的稱讚她們學校教導有方，寶玲現在比以前知道用功了，也有禮貌了，馮太太也在接二連三的感激她們兩位鼎力幫助盼回和望回的入學事宜。

還有一位缺席的客人劉小姐，馮太太道：「怎麼劉小姐偏不在蘇州，我以為她跟我們八妹一定要一見如故，唉，真是不巧。」

「就是今天早晨，劉先生和幾位同事到無錫去的。」王校長說，她的口音是現在最時髦又最顯得風光的四川調子。

「現在的年青女子，」劉先生掏出一方小白手帕，直擦鼻子，她的嘴裏好像在炒白果：「且有一個異性追求，這世界就是她的了，要是成大堆的男子一捧，她就更美得受不得，好像連天王星海王星也成了她的屬下似的。」

馮太太含糊一笑，黃醫生夫婦司空見慣，黛思不開口，抓了一把瓜子在噓，康平和南如聞所未聞，少見多怪，都在洗耳恭聽。

王校長一逡兒擺動她的頭，一會兒搖，一會兒點：「年青的人，少藝養，只知道及時行樂，不懂得及時努力。」

「這樣的人根本不配當教師。」訓育主任下了結論。

康平覺得屋子裏驀地冷起來，因為這剛來的兩位客人臉上滿是秋天的霜。

月季打起籬子，報告飯開好了，在外面一間屋子裏。

大家喊着「請，請，您先請。」一個也不肯動。南如嚷道：「甃扭死人了，我先請。」入席時又是一陣子推推讓讓，好容易才坐下。康平想起映月亭裏單開的一桌，程師母說得不錯，「怪物」！合唱隊裏有了個重傷風的人，好嗓子也會不自覺的閉住了氣。真是甃扭死人了。菜很好，是風饑園的廚子作的拿手好菜，鮑菜，蘇州的藝術的吃，酒也是詩意的，馮太太怕喝了烈性的酒黛思南如不能上路，所以就吩咐下來，要香甜的青梅酒；除了校長先生和訓育主任是涓滴不飲，大家都喝了，康平注意馮太太時，覺得她很有點量，席上黃醫生和南如還是像先前一遞一句的說着玩，談笑只管談笑，卻不能「風生」了；黛思不開口，兩位太太在跟「怪物」交際，但是只看見黃太太和氣的笑，馮太太微帶醉顏的俏皮的笑。訓育主任在和有骨頭的東西拚命，對付那些不易入口的菜肴，也像對付一個不聽話的頑皮學生；王校長發言獨多，滿口「建國，教育第

一。」或是「我們婦女界優秀份子應該聯合起來。」康平忘了給她計算一下，共說了多少次。這兩個怪物，程師母一些也沒有冤枉她們；王校長的緊張和嚴肅達到登峯造極的程度，好像在命令人馬上到前線作戰，如果不壯烈犧牲，便算不得前進份子；那一個訓育主任則如同舉着照妖鏡，在那裏作法，要把任何人都看出原形。康平不願意，也不敢和她們周旋；好在她們倒也不要和這乳臭未乾的年青小伙子討論「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應如何合作」的問題。

南如道：「黛思，你怎麼不說話？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

「老這麼愛貧嘴，誰理你！」頗可愛的討厭表情。

黃醫生說：「八小姐，南如這可畢業了，到上海指日就是走馬上任，你不叫他來個三喜臨門嗎？讓我們也喝杯喜酒。」

「早哩！訂婚也得等我自個兒大學畢業。」

「南如他是愛吃松子仁的呀！」黃醫生幽默的說。

「不，黃醫生，」南如笑着，低聲道：「一個女孩子嫁了人之後，就是放棄了多少男人對她的追求，而她自己去追求一個男人。黛思多聰明，她不會那樣傻！」這話說得聲音很輕，卻不知怎麼被朱先生聽見了，訓育主任的耳朵裏怎容得下這種「非禮之言」，兩道眉毛立刻連在一齊，想起對方不是自己的學生時，只好揆出她的白手帕，使勁擦鼻子。

黛思敲着腮幫子：「姓胡的就會胡說。」

南如道：「姓姚的就會搖頭。」

馮太太正在和王校長說話，也抬起頭來道：「誰要是說姓姚的什麼，我可不依。」

黃醫生雙手輕輕一拍：「喝，姚家人向你挑戰了。」

一桌人都吃完了，傭人送上毛巾，南如一面擦，一面跟黛思說：「提起姚家人，你快把夏令會唱歌的事告訴二姊。」

「有什麼可說的。」

但是馮太太執意要聽，南如故意賣關子，等人都離了席，大家回到原來的裏邊屋，才緩緩的道：「二姊，你總還記得，我們學校的夏令會，剛取的新生照例沒份兒，然而黛思——」

黃醫生連忙說：「因為胡南如學士的關係，得以參加，是不是？」

「豈但是而已，並且又「托福」出了出風頭。」

「不害臊，」黛思刮着臉蛋兒羞他：「淨朝臉上貼金。」

「有一晚，夏令會在森林裏野宴，所有的師生都在，餘興的時候，黛思唱了一個，一個什麼的？」她問黛思。

「不知道」

「對了，根本用不着知道，反正是So-so，搏得全場的叫好，喝彩，鼓掌，讚美不算外，音樂教授，就是那位比利時的老先生，還握了她的手說：你真是姚應華小姐的妹妹，一點也不錯。」

「哈，他還記得姚應華麼？」馮太太淡淡的一笑，康平注意她的臉時，覺得她的眼裏有一點光，不知是喜悅的光，還是淚光。

黛思看着她的堂姊：「他當然不會忘記你。」

「姚應華，十五年了，姚應華離開她的學校……」

「但是，十五年來，就我所知道，那兒的老教授沒有一個忘記你，姚應華，」南如交握着自己的雙手，微微抬起頭，做了一個舞台上獨白的沉思表情：「在所有愛她的人們心裏，記憶裏，連一剎那也沒有離開過。」說到最後，連他自個兒也逼不住笑了。

「南如，我聽說學校裏每年聖誕節演戲，」馮太太說：「你是個最出色的演員，今天才曉得名不虛傳。」

「你打算請我當場表演嗎？」

「你的剛才已領教過了，現在要請八小姐表演。」黃醫生提議。

「黛思，Solo！」

「賞臉，八小姐！」

「不，不，南如你喝醉了，我們還要趕火車。」

馮太太走過去，站在黛思的身後，兩手攏在她的肩上：「黛思，唱一個吧，爲了我的原故。」黛思點點頭。康平驚奇的用眼睛望過去，這一對堂姊妹，假使馮太太像清淡而有味的菊花茶，

那麼黛思就是一杯甘芳甜美的巧克力牛奶；馮太太如同她家裏的淡寫輕描的山水古畫，黛思是色澤鮮明的刺繡。然而她們還是很像，她真是她的姊姊，她果然是姚應華的妹妹。

「唱什麼呢？」她回過臉，再一次的諦視她的堂姊，像剛才一樣。

南如搶着說：「唱，唱那個『拿起你的槍，快快兒赴前方』！」他看了王校長一眼；康平忍不住笑，南如和自己抱有同感。

「你這是存心開玩笑，」黃醫生不贊成：「現在上下左右都在祈禱和平，你偏要『拿起你的槍』，這是什麼意思？」

「在二姊這古色古香的屋子裏，唱那些外國歌曲太不相稱了，我唱『茶花女飲酒歌』吧！」

「茶花女也是外國人。」王校長鐵樹開花似的說了句趣話。

「好在那個歌是國貨，」馮太太笑着：「黛思，就這個吧！我歡迎。」

黛思站起來，掠了下頭髮，微徧過身子，說：「我唱得不好，請大家原諒——」

那「茶花女飲酒歌」的歌詞是絕妙好辭：

這是個東方色彩的老情天，

大家及時行樂吧！

喝，若要有了這明媚風光

才行樂，

那又是糊塗極頂太可憐；

我們是什麼都不提，

只要是大家舒服服笑嘻嘻，

也不管天光好不好，

只要是笑眼瞧着酒杯中，

杯中的笑眼相迴瞧。

天公造酒又造愛，

爲的是天公地母長相愛；

人家說我們處世太糊塗，

算了罷！

要不糊塗又怎麼

你們愛怎麼說就怎麼說，

我們愛怎麼做就怎麼做？

你便是一個最厲害的檢查官，

請你來瞧一瞧

我們酒杯罷！

喝，包你馬上——

心回意轉，意滿心歡。

康平很是感動，他不懂音樂，連欣賞的能力也有限，但是這歌聲，這歌詞，他知道和那逼尖着喉嚨唱的「真——善——美——」大不相同；他靜聽着，黛思的嗓子真是無雙，姚應華的妹妹，可惜他沒福聽到姚應華的唱歌——永遠也聽不到。此刻，他的眼睛一直沒有離開過她，鵝黃色的燈光，像艷陽天的太陽，她看起來是年青多了，微紅的雙頰，不知道是胭脂？還是酒意？他覺得不該如此失禮的看她，但是又管不了自己，好幾次她的眼光和自己的視線相逢，馮太太朝他極自然而又瀟灑的一笑，康平紅了臉，心裏對她無限的感謝，卻又不明白要感謝的是什麼。

十點鐘了，兩位怪客已經是第三遍告辭，兩位遠客要趕火車，兩位近客也喚了寶玲要回家，馮太太吩咐叫車，開亮樓梯上及園子裏的燈，程師母照應盼回望回睡覺去了，康平陪着馮太太送客。

一大串的「謝謝」，「簡慢」，「請留步」，「走好」，「再見」，「順風」……，客人各自上了車，忽然月季性急慌忙的奔出來，衝到車子旁邊，原來訓育主任忘記了她的傘。

園門關上了，馮太太低着頭，默不作聲的朝裏走，康平在她的身旁，月季走在他們的後頭。她一句話也不說，什麼事也不提，她的動人的笑顏，她的愉快的脚步，她的俏皮聰明的談話，她的瀟灑若仙子的神韻，都沒有了，剛才的一切，一切的剛才，是做戲？是作夢？好神祕的人。

他望望天，——這是夜晚獨行人的無聊消遣，天上無月無星，只有陰暗的烏雲，大概要下雨

了，好黑的天，好靜的鳳儀園。

七

十一點了，康平還沒有睡。他用「紙短情長」結束了一張給小光的信，覺得歉仄和抱愧；但是，另一種難言的欲望，和不可思議的情愛，使他更爲不安；這種欲望，這種情愛，怎麼能有？怎麼可以產生？然而，現在的確是有了，產生了，並且像慘淡不熄的火焰，潛燃他的心，他不能思想別的事情，只有苦痛的絞着雙手來復的走着，一刹那像一世紀，一小時像幾千萬年，好徬徨的心，好長的黑夜，好熱的屋子……

他模模糊糊的走到園子裏去，帶着比酒意還濃的醉意，醉，十分的醉；沿着荷花池，過了石榴樹，無意的——也許是有心，他自己可不知道，走到長長的石級前，通二層樓的石級……他想起六月十三日的夜……那站在幽暗樓頭的女人，穿黑紗的女人，在等待，等待，她會將他當作那個回家託夢的陰魂……康平徘徊了一些時候，走上石級，起初很慢，猶豫的，欲前又退的步子，像算術題目裏爬牆的蝸牛，後來想是下了決心，越走越快了，一級級的往上走……。

康平敲了門，故作鎮靜的走進那間紫色燈光屋子，紫色的燈罩，紫色的窗紗與簾幕，怪不得那燈光裏有這許多憂鬱？晚香玉的芬芳，白銅爐裏的沉香末，混和着藥的氣息，柔美的憔悴，詩的極緻……

馮太太奇怪他深夜來此，神情卻並不慌張，康平的鎮靜沒有了，期期艾艾的向她背了一大套新文藝腔的訴白，又像是將他自作的情詩在朗誦。

馮太太一言不發，惱恨而又心煩，末了她以極高傲的輕視目光看了他一眼，按了按鈴，月季進來了，她說：「送謝先生下樓，樓梯上的燈開一開。記字架上那一大疊書，捧到謝先生屋子裏。」

康平迷糊的跟着月季走出去，走下樓，走進他的臥室，像被催眠過一樣他完全不知道自己做了些什麼。

好久好久以後，他的意識才漸漸清明：「完了，我明天就得離開此地……她一定要把這事告訴程師母，那個多話的女管家一定要逢人爲我宣傳，還要寫信告訴她的親戚，舅父的同事，一個荒唐愚蠢的家庭教師，母親，小光，舅父……全不會再把我當人，無恥，下流……我是掉在自己安排的陷阱去了，我……」

然而這個二十三歲的大孩子，正在熱情得發傻的年紀，他仍是憧憬那美麗的陷阱；康平試翻弄着月季捧來的書，有佛經，也有新舊約，浮生六記，漱玉詞，原文本的 *All This, And Heavy on Too*，中譯本的巴爾札克，和屠格涅夫的小說……這些書，讓他在較自然的情形下了樓，不太難堪；何等高貴的做法？何等聰明的機智？要是換了別的女人，將怎麼樣？一聲「滾」？一頓責罵？甚至一巴掌？她恨他，他還是要愛她，馮太太的逐客令也比別的女人會心一笑來得風雅，

只是——這樣風雅的人，爲什麼這樣無情？有一天，當她年老了的時候，當這遲暮的芳華和憔悴的美麗也逐漸消逝的時候，她會後悔今天的道學舉動麼？會的，一定會！因爲她是人，有情感有詩意的人，她有卓越的明智和過人的才華，不錯，然而才華也是情感的昇華，她爲什麼不後悔？在那未來的一天，只是——爲什麼不就是今天？今天，此刻……康平又醉了，十分的醉。於是又一個意念乘機襲入他的心裏：「反正明天我是離開了，雖然二並不等於一，但是兩次犯罪也不和一次是同樣麼？總之，我已經不是今晚以前的那個我了，在人家的嘴裏，心裏，眼裏……」康平隨手拿起一本書，算命瞎子常是人們山窮水盡時候的先知，失卻清明神智的人往往要用最無意義的方法卜一下命運。他的命運，那本屠格涅夫的「羅亭」爲他決定了，他閉上眼睛，莫明其妙的卻是虔誠的在心裏祈禱，然後翻開一頁：——「……你高興麼？我想不到碰到你，只有上帝知道我們將來是否再得相見，我不能像這樣的離開你。」

是的，我不能像這樣的離開你，我不能像這樣的離開你；天賜的機會不易受人重視，錯失的因緣最易惹人眷念，爲了省得有一天要「悔不當初」，康平決定再冒一次險，這一次他從餐廳旁邊的扶梯走上樓，因爲圍裏的那石級是不幸運的。

康平再一次的敲開她的門，馮太太正在燈下沉思，看見他來吃了一驚，但是臉色却溫和多了。

「還是你？」她紅着臉，眼睛望着別處：「我以爲是月季……」

「我忘記了一樣東西，在這屋子裏……」他訥訥的說。

「是什麼？」她回過臉來，半疑半信。

康平不說話，怯怯的望着她，討饒的孩子似的眼神；她明媚的一笑，伸手從桌上拿起一件東西：「是這個嗎？」康平接過去，一枚金質的小別針，象徵了幸運的馬蹄形；他點點頭，心裏充滿了無限的，無限的感激和幻夢，向她道謝，卻不走開。

「還有什麼事嗎？」她的眼裏帶一點憐憫的神情，大多數的愛不都是由憐而生的麼？

「我想……和你討論那天所談的，曲折的橋，沒有韻律的詩，像人生的小說，像藝術的人生。」福至心靈，聰明和幸運往往是俱來的。

馮太太笑了，甜蜜的讚嘆，溫柔的責備：「你不想一想這是應該的，還是不應該？」

他大着膽子回答：「我沒有想到應該和不應該，我只知道——應華……」

你讀過「森林睡女」的故事麼？那發怒的神仙使用了魔法，公主拿紡錘碰了自己一下就睡着了，連馬房裏的馬，屋頂上的鴿子，廣場上的狗，以及廚房裏正在打小孩耳光的廚子，宮庭裏的國王，王后大臣全都中了妖，整個的城堡，整個的森林全都昏昏入睡了，昏昏的睡了一百年，直到一個遠方的吻才救活了那美麗的公主，以及她周遭的一切。

你不會因此而流出快樂感動的淚水麼？連那多刺的荊棘籬笆也爲了這睡着一百年而復蘇的公主開放過美麗的鮮花。現在，天下雨了，是那不可知的若有若無的命運之神，在爲風儀園的主人

流淚麼？

八

這雨到第二天黃昏還沒有停，並且越下越大，蘇州雖然潮濕，這一陣卻少雨，乾燥的花木與泥土，被雨水沖洗過了，花的氣息，樹的氣息，泥土的氣息，別具一種可愛的風味。

唐平愉快的吹着口哨，不成腔的，隨心所欲的短歌；他的心，像剛從烘箱中取出的剛做得的小麵包，又鬆鬆，又熱和，又香又甜。外面的雨雖大，可下不到他的心裏去，不，應該說就是下到的心裏，只有更好，增添了回憶的甜蜜，和歡情的美妙，因為雨是思想的珠璣。啊！可愛的雨，這漸漸的響，這滔滔的白，像濃密的霧陣，多可愛！此時此刻，他是自私的，希望獨處一室，除了一個人——那個人他今天還沒有見過，誰也不能夠來侵犯他，誰也不可以來打攪他；今天，這美酒也似的辰光，是他獨行的，誰也不應該分享——除了一個人。他真弄不懂人在患難當中還能夠相助，為什麼快樂的時候卻十九這樣自私？不近情理的自私。但是，難得的一次。不過一次，都不可以麼？

然而，盼回開口了：「謝先生，瞧外頭。」

「是的，天下雨。」他並沒有瞧一下窗外。

「下了雨不能到花園裏去玩。」小孩子也那樣調皮。

「唔。」

「謝先生，你做做好事，望回忍不住，直說了：『講個故事吧！』」

「我要聽梅力老人和他的猴子，還有狗。」

「不，『苦兒流浪記』已經講完了，謝先生講『三國演義』，諸葛亮的空城計。」

「不，我要聽阿利巴巴……」

這兩個磨人的孩子，今天不似往常乖，康平只管不買賬，也被她們你一言我一語纏得沒了主意，他只好說：「你們已經聽過不少『天方夜譚』裏的故事，現在讓我問一個問題。」

孩子聽見了「問題」，楞住了，上牙齒咬住了下嘴唇，你瞧瞧我，我瞧瞧你。

他笑起來：「在『天方夜譚』裏，有許多神奇的寶物，假使給你們一人一樣，你們挑那一件？」

望回道：「我要音樂樹，種在我們家的花園裏。」

「不，不，媽咪要快樂的，」盼回搖搖頭：「我要那個魔術燈，我是燈神的主人，我要命令他到大海裏去尋找那隻沉了的船，我要他找着爹，我要他想法子吹一口仙氣，爹爹就起死

回生——」

「那我也要魔術燈。」望回羨慕起來。

「不行，我先要的，是我的。」

「我的。」

「我的囉。」

康平連忙給她們勸架：「不要「你的我的」了，我問你們，燈在那兒哪？」她們這才不響了，滿臉又是失望又是難為情。盼回訕訕的笑了笑：「謝先生，您哩？要什麼？」

「我？」他想起了不久將來的一天，他要離開這裏，並且沒有再來的理由，於是他黯然的說：「我要那個月宮裏的萬能眼。」

「做什麼用？」

「等我去了之後，我想起你們的時候，我還可以隨時看見你們。」

「但是我們看不見您，謝先生，不許走。」

「秋天，你們就要上學去的。」

「我們不要上學校，像從前劉先生教書的時候一樣，像現在暑假一樣，謝先生別走。」

「不，要走的。」

「嗯，」她們急了：「謝先生，我們情願不上學校，要您，不要九怪跟閻羅王。」

「九怪跟閻羅王？」

「就是昨兒晚上的兩個客人。」盼回說。望回解釋道：「寶珍偷偷兒的告訴我們：高中的學

生給她們提的外號，王校長叫閻羅王，九怪是朱先生。」

「九怪是什麼意思？」

「她姓朱，所以起先叫她豬八戒，但是人又太瘦，所以就改成醜八戒，後來又說她比八戒還可惡，所以再加一怪。」

康平覺得現在的女孩子真刻薄，但是當他想起昨天晚上情形，他自己也笑了。

「您答應我們不走。」盼回又言歸正傳。

「好的，你們這會兒不叫我講故事，我就不走。」

望回說：「好，我們這會兒不要您講，明天您可還要講的。」

康平點點頭，她們這才滿意的算了。

兩個孩子無聊得只好做室內遊戲，下了三遍「五子棋」，厭了；再來幾回「十六個小兵圍將軍」，又膩了；不知從那兒找出一副撲克，望回眯着眼，陪小心似的：「捉烏龜，三個人玩，熱鬧點，謝先生肯麼？」

這個不費心思的玩意兒，他可以奉陪。在「機會均等」之下，三人輪流各做一次烏龜；第四回，他一邊洗牌，一邊假作漠不關心的樣子：「玩完這一次，你們應該上樓看媽咪去了。」

「我們中飯前去過啦！媽咪生病哩！」

「病？什麼病？」

「不知道，怕煩得很，月季說連程師母進去，媽咪都沒有跟她說話。」

「唔……」

這一次，沒有一個人是烏龜，原來洗牌的時候，康平忘記預先取出一張，盼回和望回格格的笑起來，她們的先生也笑：「小傻子們，別笑了，上樓去吧！別忘記替我向媽咪問好。」

「還有別的呢？」盼回說。

他想了想：「就說我要去找「天方夜譚」裏的蘋果，給她治病。」

「什麼時候可以找到那蘋果呢？」望回睜大了眼珠問。

康平順口告訴她明天。「好的，明天，您拿着蘋果，我們一塊兒到媽咪屋子裏去。」那孩子天真的告訴她的先生。

九

然而，明天康平的蘋果還沒有找着，程師母卻給了康平一個白色的信封，這個會說話的女管家一走進聽雨軒的時候，臉色就與平常不同，說話也是幾番欲言又止的：「今天上午來了一個電報……天津打來的，馮太太的哥哥要請馮太太帶了孩子們到天津去玩，逛逛北戴河，所以……這兒的功課……只好停止了，這一點小意思請謝先生收下……」。

康平的臉變了色，這雖不是突如其來的當頭一棒，卻也是冷不堤防的心上一箭，他怔了怔，

細味程師母的話：天津的電報，北戴河避暑……呸！天津昨天還有人來，拍什麼電報？還有程師母這尷尬的神氣，這吞吐的言詞，鬼才相信這是真的。他沒有說話，冷笑了兩聲，瞧着程師母。

「馮太太叫我跟您說，她在生病，不能下樓跟謝先生送行了，她實在抱歉。」

連送行都說了出來，當然就是明白的轟他立刻就走，好聰明的鬼主意！康平狠狠的看了程師母一眼，程師母是冤枉的，但是她既替馮太太傳話，當然應該也爲康平代表致意。馮太太，太聰明能幹的馮太太，康平心裏的恨和怒一點一點的加重：「是了，她想起我是個窮小子，沒有錢，在有錢人的眼裏，無錢就是無賴，他怕我向她籍端要挾，敲詐，所以要設法趕走我，她作踐我像踏着地上的蟲，其實人窮未必志短，高貴的太太，你未免太不會看人了，你玩弄我，欺騙我，我太平青，上了當……」康平越想越氣，忘記了程師母還在身邊。

「這兒是三個月的薪水，」程師母又誤會了也的意思：「三個月……」

康平更生氣了，三個月的薪水！好慷慨的東家！是的，兇錢眼開的窮教師該感激涕零的離開鳳儀園了，他將永久念念不忘於他東家的大恩和大德。

他冷冷的告訴程師母：「請你轉告馮太太，我不去告辭了，這就去收拾東西，我馬上走，今天還有兩班車可以趕到上海，不過這個——」

程師母插言道：「怎麼馬上就走了，真的，」她由衷的抱歉和挽留：「明兒個也不晚呀！」
「要走還是早點好，」康平說：「我只教了一個月零九天，用不着這許多，請你把那多給的

扣下。」

「這是馮太太的意思。」

「我很感謝她的意思；」他冷笑道：「不過沒有這個道理。」

程師母一言不發搭訕着走了出去。

康平將自己應得的錢點出來，其餘的仍然留在信封內；他將孩子們的課卷改好，望回在她的日記上寫着：「……媽咪又不下樓了，要是謝先生真能够找到「天方夜譚」裏的蘋果，那是多好呢？……」底下沒有完，想是看見天晴了，她急着要到花園裏去玩，就不管了；康平用紅筆勾去，然而他心裏的七上八落的各種情感，卻無法用紅筆勾去。他從孩子想到母親，又從母親想到孩子，每一件小事，每一個小動作，每一句話……一個多月來，她們待他如家人，想不到今天？他不能不生氣，又不能不感謝；他不能無動於衷，又不能莫逆於心，康平像所有的青年人一樣驕傲，受傷的自尊心將他變得小器而又偏狹，他不肯有一點原諒人的意思。愛是不能在瞬息之間就變成恨的。然而它是能變的，現在也果然變了。

改好課卷，他回到自己臥室裏收拾東西，根本沒帶行李，夏季衣服簡單，一個小提箱，頃刻就歸理好了，他忽然想起一件東西，那馬蹄形的幸運別針，曾經帶給他幸運，現在，它已失卻它的意義了；留着麼？在將來，回憶的時候，無論如何，他愛過她的。但是，有時候，往往我們最不肯原諒的人，就是我們最愛的人。康平決定還給她：「如果因此引起她一點難受，我總算報答

過她了。」一激動，那別針斷了，他顧不了許多，匆匆忙忙的將它丟在那白信封內，提了箱子，去找程師母。

「這個請他收回，告訴馮太太，我不要額外的報酬。」

程師母看看他的臉色，將信封接過來：「這就走了麼？唉！真是的，我叫孩子們送一送，她們還不知道呢？您等一下，我去吩咐阿亭叫車。」

「算了，別給她們知道。」康平搖搖手，程師母想了想，點點頭。

阿亭提着箱子，程師母送他出去，雨後，花草長得更潑刺了，樹葉子綠油油的，金色的落照，在西邊園子裏，牆頭上一抹，這晴美的黃昏，太陽下山的時候，回憶的時候，那荷花池，秋天就要來了，「留下殘荷聽雨聲」，他不能在聽雨軒裏享這般濃福了。原是要走的，想不到是這樣的離開，想不到……

康平上了車，程師母站在門口，一句話也沒有說，愛說話的人在不說話的時候心裏有最多的話，他朝她點點頭，她跟他揮揮手，別過臉去，大門碰的關上了，是鳳儀園的門，一個月零九天，鳳儀園，永不再來的往昔，永不再來的人。原是要走的，想不到是這樣的離開，想不到……他坐在洋車上，不像是回家的人，倒像被家裏逐出流浪的人，心裏充滿了徬徨的感覺：「連程師母還有點難過，她……」他把頭一昂，叫自己不許想，眼望着天，老遠人家的炊煙起了，是做晚飯的時候，他設想許多現實的事情，將那些徬徨飄忽的渴念和情緒拋開，倒也似乎可以心安

理得；然而，他還是無法控制自己：「連程師母還有點難過，她……」

他沒有想到：她此刻正從床上起來，一手拿着斷了的馬蹄別針，一手拉起西邊窗口的紫簾子，西天的太陽映着她的蒼白憔悴的臉，她的眼睛有點花，因為對了陽光的原故；迷起來，看着街上的每一個人，每一輛車，她要在樓上的窗戶裏再看他一眼，這最後的一眼是一個生了氣的大孩子，坐在破舊的洋車上，昂着頭，抿着嘴，沒精打彩的望着天，她的眼睛又花了，這一次是淚光，她沒有拭去，難道連流淚的勇氣都沒有麼？她要流個痛快，晶瑩的淚光中，洋車漸漸的快要走到街的那邊，快轉灣的地方，康平仍舊昂着頭，不朝這邊瞧一瞧，他不是不知道這樓窗可以看得見大街的，他是生氣了，所以連朝這兒看一眼都不願意。啊！要是他願意，她將要怎樣，也許會招招手，叫他回來，至少她要跟他解釋一番，然而他沒有！他的頭一動也不動，目不轉睛的看着天。「可憐的孩子，他氣得這樣，以爲我玩弄了他，他那裏知道，我玩弄的只是我自己。」但是康平不能了解，這個太年青的情人，需要解釋，他只生氣她丟了他，卻不去思索她爲什麼離開他，因爲他只有二十三歲。當然有一天，不用解釋，他會了解的，會明白的——那時候他至少是四十三歲了，說不定還是五十三。那時候……她自己？就是明白了又有什麼用？不解釋也罷！就像一團亂了的絲，理清楚了也還是要剪斷的，不如索性一下子剪開，還省去許多麻煩。洋車拐彎了，他始終沒有朝這樓上看一眼。

放下簾子，馮太太還站在窗口，「凝眸處，從今又添一段新愁。」她想起多少年前，在天

津，她只有八九歲的時候，父親將她最心愛的洋娃娃送給姑姑家的表妹，她要哭，但是忍住眼淚，母親問她：「小華，你捨不得？我重買一個給父親送人。」她咬着牙回答：「我捨得的，我要讓給表妹的。」——從小她就愛做這麼一個犧牲自我的英雄。但是這一回，她到底哭了，流下她的眼淚……

太陽已經下山了，點燈的時候。康平大概正坐在京滬車上，餘怒未息的還生着氣，鳳儀園的女主人，馮太太，正打開那鎖了十三年的琴，在燈光暗淡的小客廳裏彈着“*In The Gloaming*”，她反覆的奏着那幾句：“*It was best to leave you thus, Best for you, and best for me*”於是剛剛大哭大鬧過的盼回和望回轉悲爲喜了，暫時忘記要她們的謝先生。但是，她們的媽咪卻在心裏想：謝先生會不會聽見呢？……

當然，有一天，謝先生會聽見的，馮太太也知道他會聽見的，在那遙遠的未來的一天，當一切都完了，當熱情像燈裏的油乾了，燈芯在那裏冒煙熄滅了的時候，他會聽見的。他會記起她，像在那舊的儲藏室裏，打開一瓶陳年的被遺忘了的鬱金香酒。——只是，到那時候，也許芬芳的鬱金香已經走了味，變成白水了。

(丙戌年中秋)

無

—
代
跋

題

小時候，每年，「清明」那天，我愛把鳳仙花的種子撒在牆角下，到夏天，鳳仙花開了，沒有香氣，花朵兒又不好看，顏色也不美；但是因爲自個兒親手種的原故，遂有點兒偏愛，看着頗爲起勁，摘下幾朵，小心翼翼的夾在書裏頭。隔些日子翻出來瞧瞧，枯了的失色的殘瓣，比先前不好看了，但是卻更不捨得扔掉了，因爲那份兒瞎起勁也許化爲烏有，可是又平添了幾分留戀之心，所以還是把它留着。

當然，連我自個兒也弄不明白，我要留下的，到底是那不好看的鳳仙花呢？還是這一絲懷舊的心情？

至今，在母親的樟木衣箱裏，還珍藏着我們幼年時節穿過的虎頭鞋，紅綢上繡着藍梅和翠鳥的小棉襖，已經破舊了，父親買的土耳其小帽子，也戴壞了，洗得泛白的童子軍服……這些，早就沒用了，該扔了，還留着爲什麼呢？就是不小氣，至少也透着幾分優氣，但是，還留着爲什麼呢？也許就爲着這一點點兒優氣，有時候，我想像這笨重的樟木衣箱是一個水晶也似的記憶寶盒，在這裏鎖着多少個昨天，和昨夜月亮、太陽、星星、和年華；於是，這些無用的應該拋棄的東西，在一剎那間，忽又覺得珍貴起來。

正像藏着這些破舊的衣裳一樣，正像留下那微賤的鳳仙花一樣，我極惶恐而又極醜陋的整理

了「風儀園」的稿子。

一九四七年二月二十四日，上海。